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GUANGZHOU BAIYUNSHAN PHARMACEUTICAL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2013 年年度报告

2014 年 3 月

重要提示

(一)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年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二) 本公司董事出席了第六届第二次董事会会议，其中，独立非执行董事邱鸿钟先生因公务未能亲自出席会议，委托独立非执行董事储小平先生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独立非执行董事黄龙德先生和房书亭先生以通讯形式参加会议。

(三) 本集团与本公司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之财务报告乃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四) 本公司董事长李楚源先生、执行董事吴长海先生及财务部高级经理姚智志女士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五) 经本公司董事会审议，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如下：2013 年度实现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合并净利润人民币 980,045,077.10 元，以本公司 2013 年度实现净利润人民币 550,834,619.89 元为基数，提取 10%法定盈余公积金人民币 55,083,461.99 元，加上上年结转未分配利润人民币 1,329,205,080.02 元，扣减 2012 年度现金红利人民币 77,480,439.00 元后，实际可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1,747,475,798.92 元。根据本公司实际情况，考虑到目前本公司发展所处阶段属于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拟以 2013 年末总股本 1,291,340,650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2.3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297,008,349.50 元，剩余未分配转入下次分配。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拟提交本公司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六）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十二个月的合并利润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及合并现金流量表已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要求包括白云山股份与广药白云山香港公司的营运业绩及现金流量相关数据。2013 年 1 月 1 日之前的合并报表及注释也已根据中国企业会计准则要求进行追溯调整。

（七）本年度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本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八）本公司不存在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九）本公司不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十）本年度报告分别以中、英文两种语言编订，两种文体若出现解释上的歧义时，以中文本为准。

目 录

一、释义
二、公司简介
三、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四、董事会报告
五、重要事项
六、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八、公司治理
九、内部控制
十、财务报告
十一、备查文件目录

一、释义

在本年度报告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本公司/广药白云山	指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广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
本报告期/本年度/本年	指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本集团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董事会	指	本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本公司监事会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港交所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广东监管局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
登记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公司章程	指	本公司章程
港交所上市规则	指	港交所证券上市规则
上交所上市规则	指	上交所股票上市规则
证券条例	指	香港法例第 571 章证券及期货条例
标准守则	指	港交所上市规则下的上市发行人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
广药集团	指	广州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星群药业	指	广州白云山星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一药业	指	广州白云山中一药业有限公司
陈李济药厂	指	广州白云山陈李济药厂有限公司
奇星药业	指	广州白云山奇星药业有限公司
潘高寿药业	指	广州白云山潘高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敬修堂药业	指	广州白云山敬修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王老吉药业	指	广州王老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汉方	指	广州白云山汉方现代药业有限公司
广州拜迪	指	广州白云山拜迪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广西盈康	指	广西盈康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王老吉大健康	指	广州王老吉大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医药公司	指	广州医药有限公司

采芝林药业	指	广州采芝林药业有限公司
医药进出口	指	广州医药进出口有限公司
广药白云山香港公司	指	广药白云山香港有限公司（原名“保联拓展有限公司”）
诺诚公司	指	广州诺诚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白云山股份	指	广州白云山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白云山制药总厂	指	广州白云山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白云山制药总厂
化学制药厂	指	广州白云山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白云山化学制药厂
何济公	指	广州白云山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白云山何济公制药厂
天心药业	指	广州白云山天心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光华药业	指	广州白云山光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明兴药业	指	广州白云山明兴制药有限公司
白云山和黄公司	指	广州白云山和记黄埔中药有限公司
百特侨光	指	广州百特侨光医疗用品有限公司
医药科技	指	广州白云山医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白云山大健康酒店	指	广州广药白云山大健康酒店有限公司
化学药创新中心	指	广州白云山化学药创新中心
威灵药业	指	白云山威灵药业有限公司
维医公司	指	广州白云山维医医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百特医疗	指	广州百特医疗用品有限公司
亳州白云山制药	指	亳州白云山制药有限公司
广药总院	指	广州医药研究总院
重大资产重组	指	本公司于2011年11月启动的涉及本公司以换股方式吸收合并白云山股份暨本公司发行股份购买广药集团相关资产的重大资产重组
金鹰基金	指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公司简介

（一）法定中文名称：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文名称缩写：	广药白云山
英文名称：	Guangzhou Baiyunshan Pharmaceutical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英文名称缩写:	GYBYS
变更前法定中文名称:	广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变更前中文名称缩写:	广州药业
变更前英文名称:	GUANGZHOU PHARMACEUTICAL COMPANY LIMITED
变更前英文名称缩写:	GPC
(二) 法定代表人:	李楚源
(三) 董事会秘书:	陈静
证券事务代表:	黄雪贞
联系地址:	中国广东省广州市荔湾区沙面北街 45 号
电话:	(8620) 6628 1217 / 6628 1219
传真:	(8620) 6628 1229
电子邮箱:	chenj@gybys.com.cn / huangxz@gybys.com.cn
(四) 注册及办公地址:	中国广东省广州市荔湾区沙面北街 45 号
邮政编码:	510130
网址:	http://www.gybys.com.cn
电子邮箱:	sec@gybys.com.cn
香港主要营业地点:	香港金钟道 89 号力宝中心第 2 座 20 楼 2005 室
(五)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	中国国内《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中国证监会指定登载公司年度报告的网址:	http://www.sse.com.cn
港交所登载公司年度报告的网址:	http://www.hkex.com.hk
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本公司秘书处
(六) 股票上市交易所名称及代码: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代码: 600332 A 股简称: 白云山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简称：广州药业
	H 股：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代码：0874 H 股简称：白云山
变更前股票简称	H 股简称：广州药业
(七) 其他资料：	
首次注册登记日期：	1997 年 9 月 1 日
首次注册登记地点：	中国广东省广州市荔湾区沙面北街 45 号
变更注册登记日期：	2013 年 8 月 16 日
变更注册登记地点：	中国广东省广州市荔湾区沙面北街 45 号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440101000005674
税务登记号码：	44010063320680x
组织机构代码：	63320680-X
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及地址：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上海市南京东路 61 号 4 楼
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签字 会计师姓名	张宁、张曦

三、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 本报告期末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主要会计数据

主要会计数据	2013年	2012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1年		2010年		2009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人民币千元)	17,608,193	12,062,642	8,229,059	45.97	8,869,704	5,439,612	7,523,493	4,486,067	6,511,671	3,881,938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人民币千元)	980,045	729,040	395,278	34.43	542,763	287,531	469,216	267,112	301,634	210,989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人民币千元)	891,802	706,882	377,425	26.16	509,456	265,742	397,109	233,168	190,395	156,5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人民币千元)	1,339,140	999,230	506,530	34.02	83,079	(185,040)	402,565	73,218	734,786	439,393
利润总额(人民币千元)	1,229,190	881,063	457,839	39.51	656,121	334,993	575,572	321,341	344,613	231,331
主要会计数据	2013年末	2012年末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1年末		2010年末		2009年末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人民币千元)	6,831,768	5,566,352	4,096,589	22.73	4,943,960	3,781,652	4,471,669	3,539,369	4,050,086	3,304,186
总资产(人民币千元)	12,249,123	9,394,208	6,235,394	30.39	7,742,904	4,851,266	7,250,778	4,477,892	6,912,847	4,226,137
总负债(人民币千元)	5,226,886	3,638,244	2,011,073	43.67	2,626,151	956,094	2,622,278	836,351	2,712,959	824,561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每股股东权益(人民币元)	5.29	4.41	5.05	19.87	3.92	4.66	3.55	4.36	3.21	4.07

2、主要财务数据

主要财务数据	2013年	2012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1年		2010年		2009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0.768	0.578	0.487	32.84	0.430	0.355	0.372	0.329	0.239	0.260

稀释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	0.768	0.578	0.487	32.84	0.430	0.355	0.372	0.329	0.239	0.26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	0.699	0.560	0.465	24.67	0.404	0.328	0.315	0.288	0.151	0.19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71	13.89	10.05	增加 1.82 个百分点	11.50	7.84	11.01	7.81	7.76	6.5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30	13.47	9.60	增加 0.83 个百分点	10.80	7.25	9.32	6.82	4.90	4.87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权益收益率(%)	14.35	13.10	9.65	增加 1.25 个百分点	10.98	7.60	10.49	7.55	7.45	6.39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权益占总资产(%)	55.77	59.25	65.70	减少 3.48 个百分点	63.85	77.95	61.67	79.04	58.59	78.18
资产负债率(%) (注)	42.67	38.73	32.25	增加 3.94 个百分点	33.92	19.71	36.17	18.68	39.25	19.51

资产负债率的计算公式为：负债总值÷资产总值×100%

注：以上财务报表数据和指标均以合并报表数计算。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项 目	2013 年金 额(人民币 千元)	附注	2012 年金 额(人民币 千元) 调整后	2011 年金 额(人民币 千元) 调整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37)		(1,169)	1,23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111,537	为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取得政府补助当期转入营业外收入的金额。	36,563	37,679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	487		(252)	(3,159)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372		537	1,233
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974)		(756)	(65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41		(9,646)	1,390
所得税影响数	(22,566)		(1,874)	(1,782)
少数股东损益影响数	(1,317)		(1,245)	(2,634)
合计	88,243		22,158	33,307

(三) 2013 年度股东权益变动情况 (合并)

项目	股本 (人民币千元)	资本公积 (人民币千元)	盈余公积 (人民币千元)	未分配利润 (人民币千元)	其他 (人民币千元)	归属于母公司 股东权益合计 (人民币千元)
年初数	810,900	1,702,774	787,732	2,271,551	(6,605)	5,566,352
本年增加	480,441	800,704	55,083	980,045	—	2,316,273
本年减少	—	9,690	118,995	921,081	1,091	1,050,857
年末数	1,291,341	2,493,788	723,820	2,330,515	(7,696)	6,831,768

1、股本本年变动的的原因：

(1) 本公司于 2013 年 5 月完成新增 445,601,005 股 A 股股份换股方式吸收合并白云山股份；

(2) 本公司于 2013 年 6 月完成向广药集团发行 34,839,645 股 A 股股份作为支付对价，收购广药集团拥有或有权处置的房屋建筑物、商标、广药集团下属子公司广药白云山香港公司 100% 股权及广药集团持有的百特医疗 12.5% 股权。

2、资本公积本年变动的的原因：

本年增加主要是：

(1) 2013 年 5 月，本公司完成了同一控制下吸收合并白云山股份，在合并完成时将白云山股份在 2013 年 5 月 31 日的盈余公积人民币 118,559 千元、未分配利润人民币 793,598 千元，转入本公司的资本公积人民币 912,157 千元；

(2) 本公司本年发行股份 30,101 千股收购广药集团相关资产，收购资产的公允价值高于发行股份面值 334,119 千元，本公司相应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 334,119 千元；

(3) 本公司本年发行股份 445,601 千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以换股方式吸收合并白云山股份、发行股份 4,739 千股向广药集团收购同一控制下企业广药白云山香港公司完成后，本公司在编制 2012 年比较财务报表时由于同一控制下形成的资本公积（股本部分）转出，减少资本公积人民币 450,340 千元；

(4) 本公司属下广州拜迪根据所持股权比例确认其合营公司诺诚公司资本公积人民币 1,261 千

元；

(5) 本公司属下陈李济药厂本年将长期应付款调整转入资本公积人民币 2,149 千元；

(6) 本公司属下奇星药业本年将投资入股的固定资产报废，将评估增值的部份转增资本公积人民币 1,358 千元；

本年减少主要是：

(1) 本集团持有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减少资本公积人民币 1,635 千元。其中，本公司根据所持股份确认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价变动减少资本公积人民币 1,233 千元；本集团根据所持股份确认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价变动减少资本公积人民币 402 千元；

(2) 本公司属下潘高寿药业本年收购子公司广州潘高寿天然保健品有限公司 10%少数股权而确认的投资损失，购买成本与自购买日享有子公司的净资产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本集团按新增持股比例计算的份额人民币 3,348 千元；

(3) 本公司合营企业医药公司本年减少资本公积，本集团根据所持股权比例相应减少资本公积人民币 64 千元；

(4) 本公司本年出售子公司亳州白云山制药，本集团根据所持股权比例相应减少资本公积人民币 4,644 千元。

3、盈余公积本年变动的原因：

(1) 盈余公积本年增加数是本公司按本公司 2013 年度实现净利润的 10%计提的法定盈余公积金；

(2) 本公司本年出售子公司亳州白云山制药，本集团根据所持股权比例相应减少盈余公积人民币 437 千元；

(3) 2013 年 5 月，本公司完成了同一控制下吸收合并白云山股份，在合并完成时将白云山股份在 2013 年 5 月 31 日的盈余公积人民币 118,559 千元，转入本公司的资本公积。

4、未分配利润本年变动的原因：

(1) 本公司本年出售子公司亳州白云山制药，将其年初的资本公积及盈余公积数共人民币 5,080 千元相应转入年末未分配利润；

(2) 2013 年 5 月，本公司完成了同一控制下吸收合并白云山股份，在合并完成时将白云山股份在 2013 年 5 月 31 日未分配利润人民币 793,598 千元，转入本公司的资本公积；

(3) 根据 2013 年 12 月 30 日的 2013 年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股人民币 0.06 元（含税），按照已发行股份 1,291,340,650 股计算，共计约人民币 77,480 千元。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项目名称	本报告期初余额 (人民币千元)	本报告期末余额 (人民币千元)	本报告期变动 (人民币千元)	对本报告期利润 的影响金额 (人民币千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402	17,608	(2,794)	442
交易性金融资产	2,876	3,363	487	496
合计	23,278	20,971	(2,307)	938

四、董事会报告

经营业务范围

本集团主要从事：（1）中西成药、化学原料药、天然药物、生物医药、化学原料药中间体的研究开发、制造与销售；（2）西药、中药和医疗器械的批发、零售和进出口业务；及（3）大健康产品的研究开发、生产与销售。

（一）董事会关于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业务回顾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方案成功实施完毕。2013年5月，本公司完成对白云山股份的换股吸收合并工作，本公司换股吸收合并白云山股份新增股份于2013年5月23日正式上市流通。2013年6月30日，本公司与广药集团就发行A股股份购买资产签署《资产交割协议书》，发行股份于2013年7月5日完成登记手续。至此，本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基本完成，开创了中国证券史上横跨沪、深、港三地交易所的首个重大资产重组案例。根据中国上市公司市值管理研究中心提供的数据，本公司是2013年度医药行业上市公司总市值增长率排名第一的上市公司。此外，本公司凭借其在价值创造和价值实现方面的良好表现以及颇具市场影响力的重大无先例重组，荣获“市值管理百佳”、“资本品牌价值百强”和“最具竞争优势上市公司”等多项称号。2013年7月，经国内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同意，本公司正式更名为“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8月，本公司正式完成了在香港更名的有关备案手续。2013年8月29日，本公司在香港和上海两地的证券简称正式变更为“白云山”。

制造业务

本报告期内，制造业务一是积极应对各省基药增补目录工作，努力维护产品价格及做好药品招标工作。本报告期内，独家中药品种口炎清颗粒、消渴丸、障眼明片、华佗再造丸、王老吉保济口服液等成功入选2012版国家基药目录。二是实施整合传播，加快市场营销创新。本报告期内，坚持了近

10年之久的“家庭过期药品回收活动”扩展到全国185个城市，并定点提供上门回收服务，受到了好评及于本报告期后创下“全球规模最大的家庭过期药品回收公益活动”吉尼斯世界纪录；白云山和黄公司推出公益微电影《让爱回家》、王老吉推出奋斗励志微电影《倾世之恋》，将品牌的商业化与电影的艺术性进行有机结合，利用新媒介传播品牌实现了营销创新。三是大力开展品牌、文化和学术营销活动，提升品牌与产品知名度。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属下企业通过捐款赠药等各项公益活动回馈社会，展现企业的公民责任。陈李济药厂建立了集中医药销售和品牌展示于一体的“陈李济金牌形象店”，并作为广州市第三届广府文化节的唯一广州制药企业代表参展。中一药业的消渴丸循证医学研究、消渴丸的现代研究与应用等科研项目取得重大突破，带动了学术营销工作；中一展厅正式落成，成为继陈李济博物馆、神农草堂之后的又一个医药文化平台。王老吉药业推出中国首部儿童安全用药报告《三公仔·爱子有方——儿童用药安全白皮书》，成功将公益活动与品牌传播完美融合。四是大力发展大健康产业，通过大健康平台，开拓国内大健康产品市场。今年6月，举办了“王老吉凉茶国际标准研究暨王老吉凉茶国家863计划最新科研成果发布会”，与瑞士SGS以及穆拉德转化医学中心签约，在全球率先启动凉茶国际标准研究，进一步加速凉茶饮料的国际化进程。加快凉茶生产基地建设的步伐，先后在四川雅安、梅州大埔及河南新乡投资建立生产基地，以应对产能的需求；针对消费者对凉茶类产品的多样化需求，推出了新品低糖凉茶、无糖凉茶和固体凉茶，并为直供连锁餐饮渠道设计了凉茶直饮机，突破了王老吉凉茶以往产品规格单一的局限。着实开展营销渠道的深耕细作，加快销售队伍与客户群的建设与管理，加大餐饮渠道开发力度，拉动餐饮消费，迅速提升红罐王老吉及红色瓶装王老吉凉茶在全国范围内的铺货率，使红罐王老吉实现了快速增长。王老吉大健康产品在中国质量协会发布的“2013年度食品行业(茶饮料)消费者满意度调查分析报告”中满意度、品牌形象、感知质量、安全信心四项指标评比第一，评为消费者最满意的茶饮料品牌。建成了全国规模最大、藏品最丰富、科技含量最高的凉茶博物馆——王老吉博物馆，成立了我国首家凉茶学术机构——王老吉文化研究会，以“传世185年正宗凉茶王老吉”作为传播主题，强化王老吉品牌的文化，启动中华“吉”文化推广，设立王老吉中华“吉”文化研究院。五是推进“新

奶牛项目”，实施大品种战略，加大力度提升高毛利、高附加值及高科技产品的市场份额，培育“奶牛品种”，提高综合毛利率。2013年，销售收入增长较大的产品有凉茶饮料、头孢克肟、消渴丸、华佗再造丸系列、注射用头孢硫脒等。其中销售收入超人民币亿元品种13个，销售收入人民币5000万元至人民币1亿元的品种13个。六是加快属下企业新版GMP认证工作的开展。本年内，本集团新版GMP认证工作取得良好的成绩，其中敬修堂药业、光华药业、百特侨光、潘高寿药业、中一药业、星群药业、明兴药业、白云山和黄公司、诺诚公司及陈李济药厂均全厂通过GMP认证，认证覆盖率超过90%。奇星药业顺利通过澳洲TGA的GMP再认证、香港美威行的现场审查。同时，借助新版GMP认证契机，加快资源整合，白云山制药总厂并购一条注射用无菌粉针生产线及相关产品，其中包含头孢唑肟钠0.25g规格，该规格是儿童用药规格，同时也是全国独家规格。

本报告期内，制造业务的毛利率为39.36%，同比下降0.46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内，本集团一方面采取有效措施促主营业务的稳定增长，另一方面，融合社会责任与文化建设，将社会责任意识融入经营管理之中，彰显公民责任，回馈社会。本报告期内，“1.828亿元王老吉爱心基金”在2012年资助万名贫困学子的基础上，再向全国1828人因病致贫家庭提供资助；联合广东省红十字会发起广东省首个抗击H7N9禽流感病毒的公益捐赠项目，并捐赠款物共价值人民币800万元；2013年4月20日四川雅安发生地震后，第一时间通过广东省红十字会捐助物资药品共价值人民币300万元，并组建“爱心献血后备队”与“120救援后备队”奔赴灾区抗震救灾。此外，王老吉大健康还投资约人民币3亿元在四川雅安地震灾区建王老吉生产基地，以提供就业岗位等造血方式长期支持灾后重建工作。本年度，本集团援藏工作取得阶段性成果，不仅成立了援藏合资公司，还启动了丹参、灵芝GAP基地建设。奇星药业联合广东省红十字会举办以“薪火燎原，传爱中国”为主题的2013中风孤岛救援中国行大型公益活动；中一药业联合广州市志愿者行动指导中心、青年报社及老百姓大药房广东公司举行了“健康春运 爱心行动”，为春运旅客赠送爱心药包及提供应急救治等服务；王老吉志愿者开展“关爱未来，吉力相助”活动走进粤北山区，捐赠“绿盒爱心礼包”和“七彩小屋”，用实际行动温暖关心留守儿童。

贸易业务

本报告期内，贸易业务一是不断深挖用药销售路径与网络，积极开拓新型业务，大力开展药房托管业务。医药公司与广东省第二人民医院、梅州大埔人民医院等多家医院签订了现代医药物流服务延伸合作协议，采芝林药业取得了广州市荔湾区、海珠区、白云区、黄埔区社区医院及部分二甲医院中药房的全托管。二是拓展融资渠道，加快仓储物流建设，加强终端配送。三是不断加强与厂家在基本药物目录、招投标等方面的合作，加强工商企业合作，促进资源整合。本报告期内，以白云山和黄公司、中一药业与奇星药业为核心的“中药板块营销一体化”正顺利推进；白云山制药总厂、光华药业、敬修堂药业三家企业通过共同召开工商信息交流会，加强了工商企业的沟通，促进了营销整合。四是借助重大资产重组成功实施的契机，加快资源整合力度，先后建立了中药材采购、大宗原辅料采购、进口设备采购等多个采购平台，进一步加强本集团的“一体化运作”。五是加快推进对外投资与并购、大宗中药材原料的 GAP 种植基地的建设等工作。本报告期内，医药公司在广西、广东省江门市新并购的公司已正式运营；截至本报告期末，采芝林药业已建立了 7 个产地资源公司和 34 个中药材 GAP 基地。六是继续大力发展电子商务。医药公司的“广药健民网”电子商务业务年内再创新高，实现快速增长，全球最大的华人眼镜连锁公司——宝岛眼镜成为医药公司电子商务战略合作伙伴；采芝林药业开设的“广药采芝林养生堂”经过半年的运营，中药饮片系列产品销售达人民币百万元。

本报告期，本集团贸易业务的毛利率为 7.25%，同比下降 0.57 个百分点。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团的医药零售网点共有 36 家，其中，主营中药的“采芝林”药业连锁店 35 家，盈邦大药房 1 家。

1、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项目	本报告期 (人民币千元)	上年同期 (人民币千元) (调整后)	变动比例 (%)	变动原因说明
----	-----------------	--------------------------	-------------	--------

营业收入	17,608,193	12,062,642	45.97	本年度，本集团加强营销力度，尤其王老吉大健康销售大幅增加。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17,463,016	11,914,511	46.57	
营业成本	11,806,295	8,231,938	43.42	本年度随着销售的增长，营业成本相应增加。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11,768,412	8,191,130	43.67	
销售费用	3,485,311	1,971,898	76.75	本年度，为了积极开展营销工作，提高销售收入，本集团的广告宣传、营销人员及运输等相关费用支出增加。
管理费用	1,227,255	1,086,928	12.91	本年度，本集团销售收入增长，经营业绩的提高，职工薪酬、研究开发等费用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28,305	49,504	(42.82)	本年度，本集团加强内部资金管理，减少银行借款。
税前利润	1,229,190	881,063	39.51	本年度，本集团销售收入及毛利率的增长幅度大于费用增长幅度所致。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80,045	729,040	34.43	本年度，本集团销售收入及毛利率的增长幅度大于费用增长幅度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39,140	999,230	34.02	本年度，本集团销售收入增加，提供资金回笼，预收客户款项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3,700)	(66,094)	(389.76)	本年度，本集团加强技改、GMP等工程投入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1,689)	(446,427)	52.58	本年度，本集团支付股利、利息及本集团对外借款减少所致。
研发支出	282,195	224,357	25.78	本年度，本公司属下制造企业进一步加快技术创新，提升自主创新能力，研究开发费方面加大了投入所致。

2、收入

2013年，本集团营业收入变化的主要因素是：面对医药行业持续“两降一升”的严峻考验，本集团在医药板块保持增长的情况下，集中资源大力发展“大健康”产业，其销售收入实现快速增长。

3、成本

(1) 成本分析表

主营业务	构成项目	2013年		2012年		金额变动比例 (%)
		金额(人民币千元)	占业务成本比例 (%)	金额(人民币千元) (调整后)	占业务成本比例 (%)	
制造业务	原材料	3,377,255	40.39	2,535,632	48.30	33.19
	燃料	98,667	1.18	98,170	1.87	0.51
	人工费	310,216	3.71	306,586	5.84	1.18
	其他	4,575,473	54.72	2,309,367	43.99	98.13
贸易业务	采购成本	3,406,801	100.00	2,941,375	100.00	15.82

(2) 主要供应商及主要客户情况

于本年度，本集团向前五名供应商合计的采购金额为人民币 1,637,806 千元，占本年度采购总额的比例为 18.86%；其中最大供应商的采购金额为人民币 484,239 千元，占本年度总采购额的 5.58%。前五个客户销售额合计人民币 1,469,063 千元，占本公司销售总额的比例为 8.41%；其中最大客户销售额为人民币 438,299 千元，占本集团本年度销售总额 2.51%。

据董事所知，无任何董事或其联系人士或拥有本公司已发行股本 5% 以上的股东于本集团前五名供应商及客户中拥有任何权益。

4、费用

本报告期，本集团的销售费用约为人民币 3,485,311 千元，比上年增长了 76.75%，主要是为了积极开展营销工作，提高销售收入，本集团于本年内的广告宣传、营销人员以及运输等相关费用支出增加。

本报告期，本集团的管理费用约为人民币 1,227,255 千元，比上年增长了 12.91%，主要是本集团职工薪酬、研究开发等费用增加所致。

本报告期，本集团的财务费用约为人民币 28,305 千元，比上年减少了 42.82%，主要是本集团本年内加强内部资金管理，减少银行借款所致。

本报告期，本集团的所得税费用约为人民币 222,243 千元，比上年增长了 94.33%，主要是本年度本公司属下企业利润增长所致。

5、研发支出

本年费用化研发支出(人民币千元)	282,191
本年资本化研发支出(人民币千元)	4
研发支出合计(人民币千元)	282,195
研发支出总额占净资产比例(%)	4.02
研发支出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1.60

2013年，本集团大力推进科研创新，加强知识产权工作，并取得显著成绩，主要包括：

（1）批件

本报告期，本集团共获得药品临床批件2件：天心药业的头孢呋辛酯片及酒石酸美托洛尔缓释片变更处方工艺的临床研究批件；获得药品生产批件2件、补充申请批件3件：分别是天心药业的盐酸法舒地尔注射液（化药6类）、硫酸阿米卡星注射液（变更处方工艺补充申请），光华药业碘化钾片（化药6类），以及白云山制药总厂注射用头孢硫脒（变更直接接触药品的包装材料补充申请，2个规格）；获得医疗器械生产批件3件：广州拜迪冻干细胞培养基（独家）、羊水细胞培养液、耦合剂。

（2）科技奖励

本年度，中一药业获广东省企业联合会授予“2013年广东省自主创新示范企业”称号，荣获首届开发区萝岗区区长质量奖、广州市市长质量奖提名奖，其“消渴丸的现代研究与应用”获中华中医药学会科学技术奖一等奖、“中药丸剂（消渴丸）生产过程质量控制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获2013年中国质量评价协会科技创新成果二等奖，消渴丸循证医学研究成果在国际生物医药领域权威核心期刊《PLoS one》上发表，研究结果表明，消渴丸与格列本脲相比，在糖尿病治疗上更安全、更有效，滋肾育胎丸成为妇科领域全国第一个开展循证医学研究的中成药。白云山和黄公司总经理李楚源先生获第十二届广东省丁颖科技奖，该公司“名优中成药脑心片质量标准提高及质控关键技术产业化项目”获广州市科技进步二等奖。白云山制药总厂“山”字商标被认定为广东省著名商标、“仙力素”商标被认定为广州市著名商标、荣获全国医药行业药品质量诚信建设示范企业、再次获得全国医药行业QC发表一等奖及最佳发表奖。陈李济药厂获认定为广州市第三批创新型（试点）企业及广州市第六批创新型企业。采芝林药业参与的科研项目《桑树资源功能物质研究与食药用品开发》荣获广东省科学技术奖一等奖。潘高寿药业获认定为广州市养肺治肺制剂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广州市第六批创新型企业，明兴药业获认定为广州市抗肿瘤药物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广州市第

四批市级企业技术中心，该公司“白血病治疗药物—门冬酰胺酶（欧文）的产业化研究与应用”项目获广州市科技进步二等奖。王老吉药业获认定为广东省凉茶（王老吉）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第七批广东省创新型试点企业及广州市医药行业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天心药业获认定为广东省无菌制剂（天心）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第六批广东省创新型企业、2013年广州市制造业转型升级示范企业。广州汉方获认定为2013年广东省战略性新兴产业培育企业、广州市第四批市级企业技术中心。敬修堂药业获认定为广州市第四批市级企业技术中心。光华药业获认定为2013年广州市制造业转型升级示范企业。星群药业“夏桑菊颗粒质量系统研究及标准提高”项目被市科信局认定为“达到国内先进水平”。广州拜迪承担的重点研发项目“治疗性双质粒HBV DNA疫苗”完成IIb期临床研究并揭盲，该研发项目获国家卫生部、科技部“艾滋病及病毒性肝炎等重大传染病防治”国家科技重大专项款项支持。

（3）知识产权

本报告期，本集团下属共申请发明专利46项，获得国内发明专利授权17项。白云山和黄公司入选国家工信部组织的全国首批工业知识产权运用能力培育工程试点企业，“一种口炎清颗粒的质量控制方法及应用”发明专利获得第十五届中国专利优秀奖，中一药业成为首批国家级知识产权优势企业，“王老吉维权”案件成功获得第二届广州市保护知识产权市长奖三等奖，本公司下属13家企业被评为广州市医药行业知识产权优势企业。

6、现金流

项目	本报告期 (人民币千元)	上年同期 (人民币千元) (调整后)	同比增减 (%)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39,140	999,230	34.02	本年度，本集团销售收入增加，提高资金回笼，预收客户款项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3,700)	(66,094)	(389.76)	本年度，本集团加强技改、GMP等工程投入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1,689)	(446,427)	52.58	本年度，本集团支付股利、利息及本集团对外借款减少所致。

(二) 行业、产品或地区经营情况分析

1、本报告期内，本集团的总体及各主要业务的经营情况如下：

主要业务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利润率	
	主营业务收入 (人民币千元)	同比增减 (%)	主营业务成本 (人民币千元)	同比增减 (%)	主营业务利润率 (%)	同比增减 (百分点)
总体业务	17,463,016	46.57	11,768,412	43.67	32.61	增加1.36个百分点
其中：制造业务	13,789,907	58.08	8,361,611	59.28	39.36	减少0.46个百分点
贸易业务	3,673,109	15.11	3,406,801	15.82	7.25	减少0.57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利润率 = (主营业务收入 - 主营业务成本) / 主营业务收入 X 100%

2、本报告期内，分产品情况表

分产品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利润率	
	主营业务收入 (人民币千元)	同比增减 (%)	主营业务成本 (人民币千元)	同比增减 (%)	主营业务利润率 (%)	同比增减 (百分点)
中成药	3,895,394	0.59	2,276,184	3.68	41.57	减少1.74个百分点
化学药	3,429,196	11.69	2,175,040	10.64	36.57	增加0.60个百分点
其他产品	6,465,317	263.03	3,910,387	259.27	39.52	增加0.63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利润率 = (主营业务收入 - 主营业务成本) / 主营业务收入 X 100%

3、2013年，本集团业务的地区销售情况如下：

地区	主营业务收入 (人民币千元)	同比增减 (%)
----	-------------------	-------------

华南	9,457,011	32.36
华东	3,159,358	70.62
华北	1,927,841	84.61
东北	336,460	13.67
西南	1,628,816	77.47
西北	512,190	63.17
出口	441,340	27.65
合计	17,463,016	46.57

(三) 财务状况分析

1、资金流动性

于2013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流动比率为1.45(2012年12月31日：1.54)，速动比率为1.00(2012年12月31日：0.95)。本年度应收账款周转率为22.56次，比上年加快24.65%；存货周转率为5.42次，比上年加快20.95%。

2、财政资源

于2013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为人民币1,918,952千元，其中约98.63%及1.37%分别为人民币及港币等外币。

于2013年12月31日，本集团之银行借款为人民币518,279千元(2012年12月31日：人民币681,218千元)，其中短期借款为人民币509,652千元(2012年12月31日：人民币681,218千元)，长期借款为人民币8,627千元(2012年12月31日：无)。

3、资本结构

于2013年12月31日止，本集团的流动负债为人民币5,050,078千元(2012年12月31日：人民币3,474,351千元)，较2012年上升45.35%；长期负债为人民币176,808千元(2012年12月31日：人民币163,894千元)，

较 2012 年上升 7.88%；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为人民币 6,831,768 千元(201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5,566,352 千元)，较 2012 年上升 22.73%。

4、资本性开支

本集团预计 2014 年资本性开支约为人民币 11.73 亿元（2013 年：人民币 6.95 亿元），主要用于生产基地、GMP 技改、厂房基建、购建机器设备、信息系统升级等。本集团将通过自有资金、银行借款等多种融资方式筹集资金满足资本性开支计划所需资金。

5、资产与负债

项目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 (人民币千元)	占总资产比例 (%)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止 (人民币千元) (调整后)	占总资产比例 (%)	本年末金额较上年末金额变动比例 (%)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1,935,682	15.80	1,135,435	12.09	70.48	本年度，本集团销售收入增加，提高资金回笼，预收客户款项增加所致。
应收票据	1,326,354	10.83	844,429	8.99	57.07	本年度，受国内货币市场流动性趋紧影响，本集团销售商品收到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应收账款	973,185	7.94	734,069	7.81	32.57	本年度，本集团积极开展营销工作，拓展销售渠道，销售收入增长，应收账款也相应增长。
预付款项	613,882	5.01	446,668	4.75	37.44	本年度，本公司属下企业预付购买医药原料及包装物款项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181,146	1.48	120,692	1.28	50.09	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业务借支往来有所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19,348	0.16	1,599	0.02	1,110.01	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未抵扣的增值税进项税额有所增加所致。
投资性房地产	246,309	2.01	136,194	1.45	80.85	本年度, 本公司通过增资发行股份向广药集团购买了投资性房地产。
在建工程	335,423	2.74	140,078	1.49	139.45	本年度, 本集团增加技改、GMP 改造等工程项目的投入。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6,950	2.18	119,690	1.27	123.03	本年度, 本集团预提费用及应付职工薪酬产生的暂时性差异有所增加所致。
应付票据	130,774	1.07	75,970	0.81	72.14	本年度, 本公司属下贸易企业采用银行承兑汇票的结算方式融通短期资金, 减少融资成本。
应付账款	1,470,361	12.00	1,080,598	11.50	36.07	本年度, 本公司属下企业积极拓展优质供应商, 获得较好的商业信用政策而致使应付账款增加。
预收款项	875,580	7.15	608,782	6.48	43.82	本年度, 本公司属下公司预收经销商货款增加所致。
应付职工薪	334,428	2.73	192,467	2.05	73.76	截止 2013 年 12 月

酬						31 日, 本集团本期应付未支付的职工薪酬增长所致。
应交税费	403,384	3.29	154,532	1.64	161.04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应交未交的增值税、企业所得税有所增加所致。
应付利息	675	0.01	1,069	0.01	(36.86)	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对外银行借款有所减少所致。
应付股利	113,513	0.93	25,444	0.27	346.13	本集团 2013 年底进行特别股利派发所致。
其他应付款	1,211,713	9.89	654,272	6.96	85.20	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预提已发生的广告宣传费及运输费等增加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3,475	0.03	5,609	0.06	(38.05)	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未来应交的所得税差异减少所致。

6、外汇风险

本集团大部分收入、支出、资产及负债均为人民币或以人民币结算, 所以并无重大的外汇风险。

7、主要现金来源与运用项目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 本集团之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为人民币 1,918,952 千元, 比年初增加人民币 804,606 千元; 经营活动之现金流量净额为人民币 1,339,140 千元, 同比增加人民币 339,910 千元, 主要是本年度本集团销售收入增加, 提高资金回笼, 预收客户款项增加所致。

8、或有负债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团并无重大的或有负债。

9、本集团资产抵押详情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广药白云山香港公司以固定资产房屋及建筑物原值港币 8,893 千元、净值港币 6,616 千元，及投资性房地产原值港币 6,843 千元、净值港币 4,225 千元，取得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综合授信贷款港币 300 千元，信用证和信托证总额度港币 100,000 千元，已开具未到期信用证美元 155 千元。

10、银行贷款、透支及其他借款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团借款为人民币 518,279 千元（201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681,218 千元），比期初减少人民币 162,939 千元，以上借款包括短期借款人民币 509,652 千元和长期借款人民币 8,627 千元。

11、资产负债率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团的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为 42.67%（2012 年 12 月 31 日：38.73%）。

12、重大投资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团并无任何其他重大额外投资。

（四）投资状况

1、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本报告期末，本公司对外股权投资额为人民币1,977,044千元，较上年增加人民币255,943千元，变化原因主要为本集团对合营企业按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收益导致长期股权投资增加，未发生重大变动。

被投资单位	主要业务	占被投资单位权益比例 (%)
医药公司	西药、医疗器械销售	50.00
王老吉药业	制造、加工、销售：中成药及药食同	48.05

	源饮料、糖果	
诺诚公司	生产：冻干人用狂犬病疫苗；货物出口、技术进出口	50.00
白云山和黄公司	各类药品、保健品、食品和中药材的生产、建工、研发和销售	50.00
百特侨光	生产大容量注射剂，从事药物的进口和批发	50.00
杭州浙大汉方中药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开发、技术服务	44.00
金鹰基金	基金管理	20.00
广州金申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研究开发：天然保健品、中药、食品	38.25
维医公司	医疗投资管理	50.50
上海九和堂国药有限公司	药品批发	9.53
北京故宫宫苑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中国传统文化艺术品开发	10.00
奇星马中药业有限公司	药品销售	40.00
印尼三有实业有限公司	药品销售	50.00
广州市药材公司北京路药材商场	医疗器械、化妆品、水生动物干制品销售	20.00
广东华南新药创制有限公司	新药的研究开发、技术服务、项目投资	11.12
广州中英剑桥科技园有限公司	孵化业务、咨询业务、中介业务	9.97
东北制药总厂	药品生产、销售	—
武汉医药股份公司	药品销售	2.80
企业活动中心证券	—	—
广州东宁制药有限公司	药品生产、销售	5.00
广州南新制药有限公司	药品生产、销售	13.00
广州裕发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医疗器械制造	10.00
百特医疗	药品生产、销售	12.50
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广州市商业银行）	金融服务	—
深圳中联广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药品、保健品的生产和销售	—

(1) 证券投资情况

序号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初始投资金额(人民币千元)	本报告期末持有数量(股)	本报告期末账面价值(人民币千元)	占本报告期末证券投资总额比例(%)	本报告期损益(人民币千元)
1	沪市A股	600038	哈飞股份	1,806	57,810	1,589	47.26	510
2	沪市A股	600664	哈药股份	3,705	289,310	1,774	52.74	(14)
本报告期末持有的其他证券投资				—				
本报告期已出售证券投资损益				—				
合计				5,511		3,363	100.00	496

(2)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初始投资金额(人民币千元)	占该公司股权比例(%)	本报告期末账面价值(人民币千元)	本报告期损益(人民币千元)	本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人民币千元)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601328	交通银行	525	—	1,515	91	(40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购买
601818	光大银行	10,725	约0.02	16,093	351	(1,23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购买

(3) 持有非上市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所持对象名称	初始投资金额(人民币千元)	持有数量(股)	占该公司股权比例(%)	本报告期末账面价值(人民币千元)	本报告期损益(人民币千元)	本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人民币千元)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金鹰基金	50,000	—	20.00	28,565	(7,732)	—	长期股权投资	购买
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	—	—	100	18	—	长期股权投资	购买

2、本报告期内，本集团无任何委托理财事项。

3、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委托贷款情况

借款方名称	委托贷款金额	贷款期限	贷款利率	是否逾期	是否关联交易	与本公司

	(人民币千元)					司关系
医药进出口	45,000	一年	5.10%	否	否	全资子公司
采芝林药业	278,000	一年	5.10%	否	否	全资子公司
合计	323,000					

截止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对属下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共人民币 323,000 千元。

4、A 股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本公司主要子公司及参股公司的情况

企业名称	业务性质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人民币千元)	本公司直接持股比例(%)	总资产(人民币千元)	净资产(人民币千元)	净利润(人民币千元)
子公司							
王老吉大健康	制造业务	生产及销售预包装食品、乳制品等	10,000	100.00	2,122,702	243,589	227,397

除上表所述外，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并无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本集团净利润影响达到 10%以上。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并无发生对净利润产生重大影响的其他经营业务活动。

(五) 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1、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2014 年，医药行业的发展机遇与挑战并存。

机遇主要表现在：(1) 医改投入持续增加，人口老龄化不断扩大，慢性

病发病率持续增长，人们健康需求不断增加，国家大力扶持健康服务业等因素为本集团全面加快发展带来新机遇；（2）国家鼓励和支持药品生产、流通企业通过收购、合并、托管、参股和控股等多种方式做强做大，实现规模化、集约化和国际化经营，行业集中度不断提高为本集团壮大发展医药商业规模带来了新机遇；（3）随着 2015 年新版 GMP 大限的到来，医药行业将面临重新洗牌，为本集团通过并购跨越发展医药工业竞争实力带来了新的机遇；

挑战主要包括：（1）医药行业“两降一升”局面仍会持续，在现行招标制度下，药品价格还将呈螺旋式下降；（2）医药行业正处于兼并重组的关键时期，各路资本抢占资源，形成较大的竞争压力。

2、2014 年的发展战略与年度工作计划

2014 年，本集团将围绕“振兴大南药，发展大健康，推进大商业”的发展战略，实施效益规模工程。

2014 年，本集团的工作主要包括：

（1）继续全面推进“整合工程”，加快实施集中归口统一采购战略，同时加快推进重组时承诺注入资产如王老吉商标、广药总院的资产注入工作。

（2）积极应对各地基药招标政策，紧抓基本药物投资机会，大力推动基药在医疗机构的销量快速增长。

（3）充分利用各种机会与资源，全力开拓药房托管业务，构建大商业新局面。同时，大力打造医药健康电子商务平台，拓宽营销新渠道。

（4）通过渠道深化、加强产品研发、强化品牌宣传力度、严控产品质量与成本、健全监控等措施，挖掘“王老吉”等品牌的资源力，加快推进大健康产业发展，同时做好本集团内大健康板块资源的统筹与规划。

（5）加大创新投入，抓好科技研发新工程。加快推动新药研发、技术创新和创新成果转化，促进产品结构从普药向高附加值创新药转变；挖掘“老”药的新功能和新效用，积极推进科技重大专项和药物大品种技术改造；着手开展 2015 年版药典产品的标准研究与制定工作，全面实施药品标准战略；积极探索对外科研合作新模式。

(6) 继续推进亿元支柱大品种的进程，努力培育销售增长率和市场占有率“双高”的产品群和潜力品种与项目，培育更多的超亿元普药大产品。推进“特殊定价”品种、独家品种、高毛利品种等受政策影响较少或政策大力支持发展的“奶牛”产品的市场开发。

(7) 以新版 GMP 认证为契机，加强软硬件建设，改进生产工艺，提升技术水平，完善质量管理体系，抓好抓牢质量管理工作，确保质量安全。同时，抓住新版 GMP 改造等机遇，继续加快推进属下制造企业与贸易企业的并购、投资工作。

(8) 推进管理创新，研究探索股权激励机制，提升科学管理水平，细化风险控制、费用预算、信息化等各方面的管理，降低企业经营风险。

3、可能面对的挑战与风险

本集团可能面临的风险主要包括：(1) 部分药品被降价的风险；(2) 中药材等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3) 资产整合未达预期的风险；(4) 扩展医疗健康、药房托管、电子商务等新领域过程中出现的经营风险。

4、本公司是否披露过盈利预测或经营计划：是

本集团于《广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盈利预测审核报告及合并盈利预测表》及《广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 2013 年度盈利预测审核报告及合并盈利预测表》中披露 2013 年度合并盈利预测数据和拟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 2013 年度合并盈利预测数据，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预测数为人民币 83,468 万元。（详情请参阅本公司于 2012 年 8 月 27 日在上交所网站及 2012 年 8 月 24 日在港交所网站的公告）

2013 年度，合并利润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98,005 万元，达盈利预测数人民币 83,468 万元的 117.42%。2012 年 6 月，本公司在编制盈利预测时，因“王老吉”大健康产业未来的发展存在重大的不确定性，未考虑其未来的业绩情况。按照盈利预测编制口径，主要剔除“王老吉”大健康经营业绩及适用假设所得税税率后，本公司 2013 年度经调整后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76,560 万元，未达盈利预测，主要是因为：(1) 受国家医改政策及行业竞争加剧的影响，本公司所属企业销售增长略有放缓；(2) 原材

料及人工成本持续上涨，不断压缩本公司的利润空间；（3）凉茶市场竞争激烈，致使合营企业王老吉药业实际盈利水平未达预期；（4）市场竞争格局发生改变，致使合营企业诺诚公司经营业绩受到较大影响，实际盈利情况未达预期。

5、本公司是否编制并披露新年度的盈利预测： 否

（六）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1、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董事会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或核算方法变更的原因和影响的分析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会对重要前期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1、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按照本公司章程第二百一十一条关于本公司分红政策的相关规定执行。

2、股东大会通过之决议的执行情况

为保证不因分红派息而影响本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的进程，经本公司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公司不派发2012年度股息，亦未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鉴于本公司已完成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的实施，考虑到本公司的实际情

况，本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30 日召开的 2013 年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派发特别股息的议案：按本公司总股本 1,291,340,650 股计算，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每 10 股人民币 0.60 元（含税），派息总额约为人民币 7,748.04 万元。

本报告期后，本公司已向截至 2014 年 2 月 4 日止名列本公司股东名册上的 H 股股东派发特别股息每股人民币 0.06 元（含税），现金红利发放日为 2014 年 2 月 28 日。

本公司于 2014 年 1 月 17 日在中国国内《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中国证券报》上刊登了 A 股派息特别股息实施公告，A 股股权登记日为 2014 年 1 月 22 日，除息日为 2014 年 1 月 23 日，现金红利发放日为 2014 年 2 月 28 日。

3、本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3 年度实现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合并净利润人民币 980,045,077.10 元，以本公司 2013 年度实现净利润人民币 550,834,619.89 元为基数，提取 10%法定盈余公积金人民币 55,083,461.99 元，加上上年结转未分配利润人民币 1,329,205,080.02 元，扣减 2012 年度现金红利人民币 77,480,439.00 元后，实际可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1,747,475,798.92 元。根据本公司实际情况，考虑到目前本公司发展所处阶段属于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拟以 2013 年末总股本 1,291,340,650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2.3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297,008,349.50 元，剩余未分配转入下次分配。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拟提交本公司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4、本公司近三年分红情况：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的数额 (含税) (人民币千元)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 中归属于上市公司 股东的净利润 (人民币千元)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 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 股东的净利润比率 (%)
2013	297,008	980,045	30.31
2012	77,480	729,040	10.63
2011	106,888	542,763	19.69
合计	481,376	2,251,848	21.38

注：为保证不因分红派息而影响本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的进程，经本公司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公司不派发 2012 年度股息，亦未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同时鉴于本公司已完成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的实施，考虑到本公司的实际情况，本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30 日召开的 2013 年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派发特别股息的议案，此次派息作为 2012 年度分红。

（八）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根据上交所发布《做好上市公司 2013 年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的要求，本公司编制了 2013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全文载于上交所网站）。

（九）其他事项

1、账目

本集团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年度业绩载于合并利润表。

本集团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之财政状况载于合并资产负债表。

本集团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之现金流量载于合并现金流量表。

本公司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之现金流量载于现金流量表。

2、财务摘要

本集团的业绩、资产与负债的摘要载于本年度报告之董事会报告。

3、储备

本集团本年度内储备的金额及变动详情载于本年度报告之财务报告。

4、可供分派储备

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计算的可供分派储备为人民币 1,747,476 千元。

5、固定资产

于本年度内固定资产变动，详情载于本年度报告之财务报告。

6、日常关联交易

日常关联交易情况详见本年度报告之重要事项。

7、管理合约

本年度内，本公司并无就整体业务或任何重要业务之管理或行政工作签定或存在任何合约。

8、企业管治守则

于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已全面遵守港交所上市规则附录十四之企业管治守则及企业管治报告之守则条文，惟下文第八节“公司治理”所述守则条文 A.5.6 条及 A.6.7 条除外。

9、税项减免

鉴于中国税务法规的变动，持有本公司 H 股股份并名列本公司 H 股股东名册之个人股东（“H 股个人股东”）已不能依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外商投资企业、外国企业和外籍个人取得股票（股权）转让收益和股息所得税收问题的通知》（国税发[1993]045 号）免于缴纳个人所得税。因此，对于 H 股个人股东，根据有关税务法规，本公司按 10%或其他适用税率代扣代缴其股息的个人所得税及企业所得税。

10、本集团退休金计划

有关本集团退休金计划详情及退休金供款额分别列于本年度报告之财务报告。

11、信息披露报刊变更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信息披露报刊增加了《中国证券报》。

五、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和媒体普遍质疑的事项

1、《信报》及其他媒体报道及有关网络上传指中国汇源果汁集团有限公司（“汇源”）主席朱新礼正筹划出售其持有约 42%的汇源股权，涉人民币 25 亿元，潜在买家包括本公司。针对有关媒体关于“广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汇源股权”的报道，本公司刊登了澄清公告。具体详见于 2013 年 3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交所网站及于 2013 年 3 月 25 日在港交所网站上刊登的公告。

2、国内有关媒体关于广东宝山堂制药有限公司利用山银花枝、叶提取干膏供货给部分药企的报道，其中涉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广西盈康。该事项具体详见于 2013 年 3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交所网站与于 2013 年 3 月 28 日在港交所网站上刊登的公告，以及于 2013 年 4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交所网站与于 2013 年 4 月 10 日在港交所网站上刊登的公告。

3、2013 年 5 月 15 日，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对广东加多宝饮料食品有限公司起诉王老吉大健康擅自使用知名商品特有名称、包装、装潢纠纷一案（（2013）粤高法民三初字第 1 号）开庭审理。目前，该案件尚未判决。该事项详见本公司于 2012 年 8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交所网站及于 2012 年 8 月 14 日在港交所网站上刊登的公告。

4、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广州中院”）于2013年12月20日上午9:30分在广州中院第三法庭对原告——广药集团（本公司控股股东）诉被告广东加多宝饮料食品有限公司、彭碧娟虚假宣传纠纷一案（案号：[2012]穗中法知民初字第263号）开庭审理。该事项具体详见于2013年12月21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交所网站与于2013年12月20日在港交所网站上刊登的公告。

5、2013年12月24日，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对原告广东加多宝饮料食品有限公司诉被告何某、本公司全资子公司——王老吉大健康公司不正当竞争纠纷一案进行公开宣判。该事项具体详见于2013年12月25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交所网站与于2013年12月24日在港交所网站上刊登的公告。

除上述披露外，本报告期内，本集团无重大诉讼、仲裁和媒体普遍质疑的事项。

（二）本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本报告期内，本集团收购及出售资产、企业合并、关联交易及其他交易事项

1、于2013年4月26日，本公司属下全资子公司——王老吉大健康与广药集团就本集团一般正常业务范围内的关联交易签订《商标许可合同》，《商标许可合同》及其项下交易已经本公司董事会会议审议批准。

详情请参阅本公司于2013年4月27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交所网站及于2013年4月26日在港交所网站上刊登的公告。

2、本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广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向广州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吸收合并广州白云山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2]1695号）实施了换股吸收合并白云山股份及向

广药集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重组方案。

本公司以新增 A 股股份换股方式吸收合并白云山股份。本公司吸收合并白云山股份的换股价格以吸并双方首次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宜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的 A 股股票交易均价为基础，经除权、除息调整后确定，分别为每股人民币 12.10 元和每股人民币 11.50 元，由此确定白云山股份与本公司的换股比例为 1: 0.95，即每 1 股白云山股份可换取 0.95 股本公司的 A 股股份。本公司因换股吸收合并白云山股份共计新增 445,601,005 股 A 股股份。本次换股吸收合并实施完成后，白云山股份将注销法人资格，其全部资产、负债、权益、业务和人员将并入存续公司。

详情请参阅本公司于 2013 年 5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交所网站及于 2013 年 5 月 19 日在港交所网站上刊登的公告。（涉及的相关内容请详见本年度报告重要事项（十五）之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3、根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书》及其补充协议的约定，本公司与广药集团已于 2013 年 6 月 30 日签署《资产交割协议书》。（涉及的相关内容请详见本年度报告重要事项（十五）之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4、根据本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书》及其补充协议的约定，相应向广药集团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份 34,839,645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本公司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34,839,645 元，新增实收资本占新增注册资本的 100%。

详情请参阅本公司于 2013 年 7 月 3 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交所网站及于 2013 年 7 月 2 日在港交所网站上刊登的公告。

5、经本公司第五届第二十三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属下全资子公司——王老吉大健康拟通过“造血”援建模式，在四川雅安建立王老吉生产基地，预计项目投资总额为人民币 2.98 亿元。上述交易事项正在进行

中。

详情请参阅本公司于 2013 年 7 月 17 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交所网站及于 2013 年 7 月 16 日在港交所网站上刊登的公告。

6、为归口属下企业中药提取业务，加强中药前处理提取过程监管，提升生产工艺水准，实现规模生产，提高生产效率，提升市场竞争力。经本公司第五届第二十三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与广州星洲药业有限公司（“星洲药业”）合资成立广州白云山星洲药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8,648 万元人民币。其中，本公司以人民币现金出资 6,486 万元，占 75% 股权；星洲药业以人民币现金 436.6 万元及评估价值人民币 1,725.4 万元设备出资，占 25% 股权。上述交易事项已于 2014 年 2 月完成。

详情请参阅本公司于 2013 年 7 月 17 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交所网站及于 2013 年 7 月 16 日在港交所网站上刊登的公告。

7、经本公司 2013 年第 3 次战略发展与投资委员会同意，本公司按股权比例以现金形式向广州广药益甘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该公司”）增资人民币 600 万元，增资完成后该公告注册资金由 1,100 万元增至 2,100 万元。其中，本公司持有该公司 60% 的股权。上述交易事项已于 2013 年 11 月完成。

8、经本公司 2013 年第 4 次战略发展与投资委员会同意，本公司属下全资子公司——王老吉大健康在梅州市大埔县单独出资设立“王老吉大健康产业（梅州大埔）有限公司”，并以此作为实施主体在梅州市大埔县大麻镇建立王老吉凉茶浓缩液提取基地，基地占地约 450 亩，建成日产能达凉茶浓缩液 40 吨。预计项目总投资约为人民币 3.67 亿元。目前，该项目正在进行中。

9、经本公司 2013 年第 4 次战略发展与投资委员会同意，本公司属下全资子公司——王老吉大健康在河南省新乡市建立王老吉凉茶生产基地，该项目总占地面积 1,000 亩，一期建设用地约 500 亩，建设两条罐装生产线，建

成年产王老吉凉茶 2,000 万标箱。预计项目一期投资约为人民币 3.2 亿元。目前，该项目正在进行中。

10、按照“退二进三”的安排，本公司属下 11 家企业拟进驻广药集团生物医药城白云基地（“白云基地”）。白云基地占地总规模约 2,460 亩（其中符合土规面积约 2,000 亩），白云区政府将提供广药产业城内整体连片的可建设工业用地，分四期供地。首期总用地 474.41 亩（其中可建设用地 303.09 亩）。

目前，本公司属下明兴药业（98.8 亩）、何济公（36 亩）、白云山和黄公司（99.7 亩）、医药公司（68.5 亩）共四家企业取得了首期 303 亩可建设用地的使用权，拍地价总额约为 22,129 万元。其中，何济公、明兴药业项目已完成用地审批阶段的各项报批工作，正在开展规划报建阶段工作，开工前各项准备正在推进。白云山和黄公司和医药公司的项目已完成建设用地批准书、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11、出售资产情况

交易对方	被出售资产	出售日	出售价格(人民币千元)	本年初起至出售日该资产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人民币千元)	出售产生的损益(人民币千元)	是否为关联交易	资产出售定价原则	所涉及的资产产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所涉及的债权债务是否已全部转移	资产出售为本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利润总额的比例(%)	关联关系
白云山和黄公司	亳州白云山制	2013年5月	0.001	(1,186)	3,050	是	协议价	是	是	0.25	合营公司

司	药										
---	---	--	--	--	--	--	--	--	--	--	--

除上述披露外，本集团无其他任何重大收购或出售。

12、日常关联交易

按中国证监会及上交所的规定，此等交易的详情如下：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金额 (人民币千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白云山和黄公司	合营公司	购买商品	药材或药品	市场价格	71,529	0.82	现金
医药公司	合营公司	购买商品	药材或药品	市场价格	134,866	1.55	现金
王老吉药业	合营公司	购买商品	药材或药品	市场价格	11,152	0.13	现金
小计					217,547	2.50	
广药集团	母公司	销售商品	药材或药品	市场价格	119	0.00	现金
广药总院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销售商品	药材或药品	市场价格	2,671	0.02	现金
白云山和黄公司	合营公司	销售商品	药材或药品	市场价格	171,534	0.98	现金
医药公司	合营公司	销售商品	药材或药品	市场价格	438,298	2.51	现金
王老吉药业	合营公司	销售商品	药材或药品	市场价格	167,406	0.96	现金
诺诚公司	合营公司	销售商品	药材或药品	市场价格	243	0.00	现金
百特侨光	合营公司	销售商品	药材或药品	市场价格	596	0.00	现金
小计					780,867	4.47	
广药集团	母公司	接受专利、商标等使用权	商标使用权	协议价	75,386	92.87	现金
王老吉药业	合营公司	提供专利、商标等使用权	商标使用权	协议价	21,164	100.00	现金
广药集团	母公司	其他	资产租入	协议价	1,225	3.02	现金
广药集团	母公司	其他	资产租出	协议价	255	0.29	现金
医药公司	合营公司	其他	资产租出	协议价	1,577	1.79	现金
百特侨光	合营公司	其他	资产租出	协议价	4,800	5.45	现金
诺诚公司	子公司	其他	资产租出	协议价	1,836	2.08	现金
广药集团	母公司	其他	职工住房费	协议价	353	100.00	现金
广药总院	母公司的全资	受让研究与开	研究开发费	协议价格	566	0.20	现金

	子公司	发项目					
合计					1,105,576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为本集团正常生产经营行为，以市场价格为定价原则，没有对本集团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良影响。

按港交所上市规则的规定，此等交易的详情如下：

2013 年 (人民币千元)	
最终控股公司	
广药集团 38 项商标使用费	4,004
王老吉商标使用费	71,382
福利设施服务费	353
租金支出	1,225
租金收入	255
最终控股公司及其子公司	
销售产成品及原材料	2,790

同时，其他与合营企业、联营公司的交易已于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惟此等交易并不构成港交所上市规则中的关连交易。

董事会认为上述之关连交易已按照规管该等交易的相关协议或合同的条款进行。董事确认，本公司于 2013 年 4 月 26 日公告的王老吉大健康与广药集团签订的《王老吉商标许可合同》在 2013 年度的年度交易上限为人民币 200,000 千元（以支付给广药集团的费用净额计算）。

该等关连交易已经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审核，并经各独立非执行董事确认所有关连交易是在本公司之日常及一般业务中进行，有关交易均按一般商业条款或给予本公司之条款不逊于（i）给予独立第三者之条款或（ii）由独立第三方给予之条款而进行，并根据有关交易的协议条款进行，而交易

条款公平合理，并且符合本公司股东的整体利益。且销售与采购等日常关连交易并无超出本公司与广药集团签订的《购销关联交易协议》中规定的年度最高限额，而王老吉商标使用费并无超出了本公司 2013 年 4 月 26 日公告中披露的年度最高限额。

本公司审计师已获委聘根据香港会计师公会颁布的《香港审验应聘服务准则 3000》“历史财务资料审核或审阅以外的审验应聘”并参照《实务说明》第 740 号“香港上市规则规定的持续关连交易的核数师函件”，就本集团的持续关连交易作出报告。审计师已根据港交所上市规则第 14A.38 条发出载有关于上述持续关联交易中销售及采购产成品及原材料和的关联交易，包括王老吉商标使用费部分的工作结果的函件。

(四) 本公司股权激励情况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五)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期初余额 (人民币千元)	发生额 (人民币千元)	期末余额 (人民币千元)	期初余额 (人民币千元)	发生额 (人民币千元)	期末余额 (人民币千元)
亳州白云山制药	合营公司之子公司	17,528	1,166	18,694	—	—	—
合计		17,528	1,166	18,694	—	—	—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提供资金的发生额(人民币千元)				—			
本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提供资金的余额(人民币千元)				—			
关联债权债务形成原因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对白云山和黄公司的其他应收款中含有对其属下子公司亳州白云山制药的应收款人民币 18,694 千元。白云山和黄公司原为白云山股份持股 50%的合营企业，而亳州白云山制药原为白云山股份、白云山和黄公司分别持股 80%、20%的公司。2013 年 3 月 30 日，白云山股份与白云山和黄公司签订《亳州白云山制药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白云山股份向白云山和黄公司			

	转让其所持有亳州白云山制药的股权以及与之相关的一切权利和义务。
关联债权债务清偿情况	鉴于本公司已于 2013 年 5 月完成吸收合并白云山股份，白云山和黄公司现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且为本公司的关联方；在亳州白云山制药股权转让完成后，产生该笔应收款项。
与关联债权债务有关的承诺	本年内，本公司已就上述关联债权债务事项与相关方展开积极的沟通与协商，并形成了初步的解决方案。本公司将继续与相关方保持积极的沟通，争取于 2014 年上半年达成最终的解决方案。
关联债权债务对本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无重大影响

(六) 根据港交所上市规则附录十六第 23 条的规定，本报告期内，本集团并无用作投资之用的物业的资产比率、代价比率、盈利比率及收益比率超过 5%。

(七)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没有发生与关联方之间的包括直接捐赠现金或者实物资产、直接豁免或代为清偿等特殊交易。

(八)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集团未发生托管、承包其他公司资产或其他公司托管、承包本公司资产，而为本集团带来本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利润的事项。

除上述所披露外，本集团于本报告期内无其他重大合同。

(九) 担保情况

本集团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金额(人民币千元)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是或否)
诺诚公司	2012年11月7日	59,088	连带责任担保	1年	否	是
本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人民币千元)				—		
本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人民币千元)				59,088		
本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本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人民币千元)				180,000		
本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人民币千元)				180,000		
本集团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人民币千元)	239,088
担保总额占本集团净资产的比例(%)	3.40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人民币千元)	—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人民币千元)	170,0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部分的金额(人民币千元)	—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人民币千元)	170,000

(十)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本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 上市公司实施股权激励

项目	内容
承诺背景	与股权分置改革相关的承诺
承诺方	控股股东
承诺内容	为提升上市公司价值，股改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广药集团将在法律法规许可及监管部门批准的前提下，支持广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药业”，即本公司）建立以上市公司的业绩增长作为管理层实施认股权利的先决条件的股权激励制度。
承诺时间及期限	该承诺于 2006 年 3 月作出，长期有效。
是否有履行期限	不适用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正在履行中
解决方案	不适用
备注	截至目前，本公司尚未提出实施股权激励的相关方案。

(2) 上市公司独立性

项目	内容
承诺背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承诺方	控股股东
承诺内容	<p>1.公司控股股东——广药集团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将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广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依法行使股东权利，不利用控股股东的身份影响本公司的独立性，保持本公司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的完整性和独立性。</p> <p>2.承诺函在本公司合法有效存续且广药集团拥有本公司控股权期间持续有效。</p>

承诺时间及期限	该承诺于 2012 年 2 月 29 日作出，长期有效。
是否有履行期限	不适用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正在履行中
解决方案	不适用

(3) 避免同业竞争

项目	内容
承诺背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承诺方	控股股东
承诺内容	<p>1.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广药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以下简称“下属企业”，广州药业及其下属企业除外，下同）应避免从事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成后存续的广药白云山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的业务和经营，避免在广药白云山及其下属公司以外的公司、企业增加投资，从事与广药白云山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的业务和经营。广药集团将不从事并努力促使下属企业不从事与广药白云山相同或相近的业务，以避免与广药白云山的业务经营构成直接或间接的竞争。此外，广药集团及其下属企业在市场份额、商业机会及资源配置等方面可能对广药白云山带来不公平的影响时，广药集团自愿放弃并努力促使下属企业放弃与广药白云山的业务竞争。</p> <p>2.广药集团愿意承担由于违反上述承诺给广药白云山造成的直接或/及间接的经济损失或/及额外的费用支出。</p> <p>3.本承诺函在本公司合法有效存续且广药集团拥有本公司控制权期间持续有效。</p>
承诺时间及期限	该承诺于 2012 年 2 月 29 日作出，长期有效。
是否有履行期限	正在履行中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不适用
解决方案	不适用

项目	内容
承诺背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承诺方	控股股东
承诺内容	为彻底解决潜在同业竞争问题，广药集团承诺，待广药总院完成公司制改建、股权可转让之日起两年内，广药集团将按照届时有有效的法律法规的规定，择机将广药总院 100% 股权依法转让给本公司。
承诺时间及期限	该承诺于 2012 年 2 月 29 日作出，长期有效。

是否有履行期限	广药总院于 2013 年 6 月 27 日设立，履约期限截至 2015 年 6 月 27 日。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正在履行中
解决方案	不适用

(4) 规范关联交易

项目	内容
承诺背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承诺方	控股股东
承诺内容	<p>1.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广药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以下简称“下属企业”，广药白云山及其下属企业除外，下同）应尽量减少、规范与本公司的关联交易。若存在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下属企业与本公司将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并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上交易股票上市规则》、《港交所上市规则》、《广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成后存续的广药白云山及广药白云山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p>2. 本承诺函在本公司合法有效存续且广药集团拥有本公司控制权期间持续有效。</p>
承诺时间及期限	该承诺于 2012 年 2 月 29 日作出，长期有效。
是否有履行期限	不适用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正在履行中
解决方案	不适用

(5) 股份限售

项目	内容
承诺背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承诺方	控股股东
承诺内容	广药集团及其与关联企业因本次广药白云山向广药集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而取得的股份，自该等股份登记完成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之后按中国证监会及上交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承诺时间及期限	该承诺于 2012 年 2 月 29 日作出，长期有效。
是否有履行期限	广药白云山发行新增股份于 2013 年 7 月 5 日办理完成登记手续，该承诺履行期限截至 2016 年 7 月 5 日。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正在履行中

解决方案	不适用
------	-----

(6) 商标的承诺

项目	内容
承诺背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承诺方	控股股东
承诺内容	<p>1.广药集团承诺，在下述任一条件满足之日起两年内，广药集团将按照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的规定，将王老吉系列商标（共计 25 个）和其他 4 个商标（包括注册号为 125321 的商标、注册号为 214168 的商标、注册号为 538308 的商标和注册号为 5466324 的商标）依法转让给广药白云山：(1) 2020 年 5 月 1 日届满之日，或在此之前许可协议及其补充协议被仲裁机构裁定失效/无效/终止，或在此之前协议双方同意后终止或解除许可协议；或(2) 鸿道（集团）有限公司依法不再拥有许可协议中约定对王老吉商标的优先购买权。</p> <p>2. 在原承诺函的基础上，广药集团进一步承诺如下：待王老吉商标全部法律纠纷解决，自可转让之日起两年内，广药集团将按照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履行相关报批手续后，将“王老吉”29 项系列商标及《商标托管协议书之补充协议》签署日（含本日）后广药集团通过合法方式取得及拥有的其他王老吉相关商标及 4 项商标依法转让给本公司。本公司可以现金或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方式取得，转让价格以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评估机构出具的并经国资部门核准的资产评估报告中确定的评估值为基础依法确定。</p>
承诺时间及期限	该承诺于 2012 年 2 月 29 日作出，广药集团 2012 年 6 月 15 日就相关内容进行了补充承诺，有效期至承诺履行完成日止。
是否有履行期限	综合“王老吉”商标法律纠纷情况，履约期限截至 2015 年 1 月 20 日。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正在履行中
解决方案	不适用

项目	内容
承诺背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承诺方	控股股东、本公司
承诺内容	广药集团与广州药业现就《广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与广

	<p>州医药集团有限公司之商标托管协议书》(“该协议”)项下交易互相承诺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双方应在该协议生效后尽快且并不迟于首次对该协议项下的托管王老吉商标签订许可使用续展协议或新订许可使用协议前,由双方就新增商标许可/续展的具体安排另行协商,并签订协议(下称“补充协议”)作为该协议的补充文件。惟双方同意有关补充协议应体现现时列明于该协议内广药集团每年向本公司支付(i)基本委托费用的人民币1百万;及(ii)新增商标许可费用其中的20%作为本公司的受托收入,余下的80%归广药集团所有。 2.双方进一步互相承诺,将来按上述的安排由双方签订的补充协议须符合港交所与上交所的适用上市规则条款(包括但不限于港交所上市规则第14A章及上交所上市规则第10章有关持续关联交易/日常关联交易的规定,包括补充协议必须列明补充协议的生效期限、受托收入每年的估计上限、其他必须列明的条款等)。
承诺时间及期限	该承诺于2012年3月26日作出,长期有效。
是否有履行期限	不适用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正在履行中
解决方案	不适用

项目	内容
承诺背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承诺方	控股股东
承诺内容	<p>截至2013年6月28日之日止,拟购买资产中的388项商标尚未完成过户至本公司的手续。该等商标作价人民币5,114.16万元,主要包括广药集团授权本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使用的“陈李济”、“潘高寿”、“星群”、“中一”、“奇星”、“敬修堂”六大系列的54项主要商标和广药集团在境内外注册主要起联合性或防御性作用的334项商标(包括境内277项和境外57项)两大类。</p> <p>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中所涉及未办理完过户手续的拟购买商标,广药集团承诺:</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尽快办理将该等资产过户给本公司的手续; 2.在该等资产过户至本公司前,广药集团确保本公司根据其需要无偿享有该等商标的使用权;

	3.如因任何原因致使本公司未能无偿使用上述未完成过户商标或因该等商标未完成过户致使本公司以及本公司以外的第三方（包括但不限于登记公司、上交所等第三方机构）遭受任何损失，广药集团承诺将在实际损失发生之日起两日内以全额现金补偿本公司及该等第三方遭受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由任何民事、行政及刑事上的各种法律责任而引起的全部经济损失。
承诺时间及期限	该承诺于 2012 年 6 月 28 日作出，有效期至承诺履行完成日止。
是否有履行期限	不适用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已基本履行完毕
解决方案	不适用
备注	广药集团承诺“办理将该等资产过户给本公司的手续”的履约期限为“尽快”，不符合监管指引的要求。截至本报告刊登之日，该项承诺涉及的境内 331 项商标中，包括 54 项主要商标在内的 325 项商标已全部办理完成过户手续；涉及的境外商标，广药集团已于 2013 年 11 月提交转让申请材料，具体办理时间视境外相关国家审批流程而定。因已基本履行完毕，该承诺中履约期限的不规范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投资者的利益。

(7) 关于瑕疵物业的承诺

项目	内容
承诺背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承诺方	控股股东
承诺内容	<p>1.将坚持促进存续上市公司发展，保护广大中小投资者利益的立场，积极采取相关措施解决白云山股份的瑕疵物业事项，保证存续上市公司和投资者利益不受到损害。</p> <p>2.保证存续上市公司在本次合并后继续有效占有并使用相关房屋，并且不会因此增加使用成本或受到实质性不利影响。</p> <p>3.本次合并完成后，若由于白云山股份拟置入本公司的房屋所有权和土地使用权存在瑕疵而导致本公司遭受的任何处罚或损失（不包括办理更名、过户时涉及的正常税费以及非出让用地变出让用地时需缴纳的土地出让金），广药集团将在实际损失发生之日起两个月内全额补偿本公司因此而遭受的一切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由任何民事、行政及刑事上的</p>

	各种法律责任而引起的全部经济损失，确保本公司及其中小投资者不会因此而遭受任何损害。
承诺时间及期限	该承诺于 2012 年 2 月 29 日作出，长期有效。
是否有履行期限	不适用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正在履行中
解决方案	不适用

除上述之外，无其他需专项披露的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情况。

2、本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盈利预测资产或项目名称	预测起始时间	预测终止时间	当期预测业绩(人民币万元)	当期实际业绩(人民币万元)	未达到预测的原因(如适用)	原预测披露日期	原预测披露索引
重大资产重组中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2013 年 1 月 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1,798.23	1,724	不适用	2012 年 8 月 27 日	http://www.sse.com.cn

(十一) 聘任、解聘或改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是		
	原聘任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总额(人民币千元)	2,104	1,934
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人民币千元)	2,104	1,554
财务报告审阅费(人民币千元)	—	380

元)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4	1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	—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人民币千元)	—	—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	—

注：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0 年（含 2010 年）之前一直担任本公司境内审计师。

	名称	报告 (人民币千元)
内控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350

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1、经本公司 2013 年第二次审核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不再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 2013 年度审计师及建议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13 年度审计师。

2、本公司第五届第二十二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13 年度审计师，并建议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厘定其酬金的议案。

3、经本公司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公司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13 年度审计师。

（十二）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概无受到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有关监管部门的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本报告期末，本集团已签约未支付的工程及设备支出为人民币 53,593 千元，已签约未支付的租赁支出为人民币 83,552 千元。

(十四)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并无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十五) 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1、2012年12月21日，本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的《关于核准广州药业向广药集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换股吸收合并白云山股份的批复》（证监许可[2012]1695号）（“批复”）。该公告于2012年12月22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及于2012年12月21日在港交所网站（www.hkex.com.hk）上刊登。本公司根据批复及时开展了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实施的各项工作。

2、本公司于2013年3月7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上刊登了《广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换股吸收合并广州白云制药股份有限公司A股异议股东收购请求权实施公告》，及于2013年3月6日在港交所网站（www.hkex.com.hk）上刊登了《广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告登记及行使H股之收购请求权》和《海外监管公告》。

3、本公司于2013年3月19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上刊登了《广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换股吸收合并广州白云山制药股份有限公司A股异议股东收购请求权申报结果公告》和《H股公告》，及于2013年3月18日在港交所网站（www.hkex.com.hk）上刊登了《广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告登记及行使H股之收购请求权的结果》和《海外监管公告》。

在申报期间内，本公司A股和H股均无异议股东申报行权。

4、白云山股份于2013年3月29日刊登的《广州白云山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本公司现金选择权申报结果公告》，在白云山股份股东现金选择权申报期间内，共有84,779份现金选择权进行了有效申报，该等有效申报股份于2013年4月10日完成了相关股份过户和资金交收事宜。

5、经申请，深圳证券交易所批准白云山股份人民币普通股股票自2013年4月26日起终止上市（深证上[2013]138号）。白云山股份于2013年4月26日刊登《广州白云山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终止上市的公告》。

6、2013年5月16日，本公司在登记公司办理了本次换股吸收合并涉及的新增A股股份的登记手续。另外，《广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换股吸收合并广州白云山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完成结果、股份变动暨新增股份上市公告》于2013年5月18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及于2013年5月19日在港交所网站（www.hkex.com.hk）上刊登。

7、根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书》及其补充协议的约定，本公司与广药集团已于2013年6月30日签署《资产交割协议书》。

8、2013年7月3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及于2013年7月2日在港交所网站（www.hkex.com.hk）上刊登了《广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相关资产交割完成的公告》。

9、2013年7月5日，本公司在登记公司办理了新增A股股份34,839,645股登记手续。《广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结果暨股本变动公告》于2013年7月9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及于2013年7月8日在港交所网站（www.hkex.com.hk）上刊登。

10、本公司刊登了《广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名称、证券简称及相关事项变更的公告》及《更改公司名称、标志及股份简称》，本公司名称变更为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A股股票简称变更为白云山，H股股票简称变更为白云山。该事项具体内容于2013年8月26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及于2013年8月23日在港交所网站（www.hkex.com.hk）上刊登。

11、本公司刊登了《广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之实施情况报告书》及《海外监管公告》，本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已全部实施完毕。具体内容于2013年8月27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及于2013年8月26日在港交所网站（www.hkex.com.hk）上刊登。

六、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 股本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如下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股)	比例 (%)	发行新股 (股)	送股 (股)	公积金 转股 (股)	其他 (股)	小计 (股)	数量 (股)	比例 (%)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国家持股	—	—	—	—	—	—	—	—	—
2、国有法人持股	—	—	34,839,645	—	—	—	34,839,645	34,839,645	2.70
3、其他内资持股	—	—	—	—	—	—	—	—	—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	—	—	—	—	—	—	—	—
境内自然人持股	—	—	—	—	—	—	—	—	—
4、外资持股	—	—	—	—	—	—	—	—	—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	—	—	—	—	—	—	—	—
境外自然人持股	—	—	—	—	—	—	—	—	—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人民币普通股	591,000,000	72.88	—	—	—	445,601,005	445,601,005	1,036,601,005	80.27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	—	—	—	—	—	—	—	—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219,900,000	27.12	—	—	—	—	—	219,900,000	17.03
4、其他	—	—	—	—	—	—	—	—	—
三、股份总数	810,900,000	100.00	34,839,645	0	0	445,601,005	480,440,650	1,291,340,650	100.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本公司以新增 A 股股份换股方式吸收合并白云山股份，按每 1 股白云山股份可换取 0.95 股本公司的 A 股股份。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因换股吸收合并白云山股份共计新增 445,601,005 股 A 股股份，全部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本次新增 A 股股份上市流通日期为 2013 年 5 月 23 日。

本公司已依照《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书》及其补充协议的约定，相应向广药集团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份 34,839,645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本公司非公开发行 34,839,645 股 A 股股份，全部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本次新增 A 股股份上市流通日期为 2013 年 7 月 5 日。

3、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股东名称	本报告期 初限售股 数（股）	本报告期 解除限售 股数（股）	本报告期增 加限售股数 （股）	本报告期末 限售股数 （股）	限售 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广药集团	0	0	34,839,645	34,839,645	注	2016年7月5日

注：根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书》及其补充协议的约定，广药集团所持 34,839,645 股 A 股股份于 2013 年 7 月 5 日上市流通日起未来 36 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

4、截至报告期末近三年历次证券发行情况

除上述所披露外，本公司于前三年内未有证券发行或上市情况。

5、内部职工股情况

本公司并无任何内部职工股。

（二）股东情况介绍

1、本报告期末股东数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持有本公司股票的股东为 79,494 户。其中，持有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 股）的股东 79,456 户，持有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的股东 38 户。

截至 2014 年 3 月 11 日止，持有本公司股票的股东为 81,168 户。其中，持有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 股）的股东 81,141 户，持有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的股东 27 户。

2、股东于本公司股份及相关股份之权益及淡仓

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任何人士（并非本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于本公司的股份及相关股份中，拥有根据证券条例第十五部的第 2 及第 3 分部须知会本公司及港交所，以及须记入本公司根据证券条例第 336 条而存置的登记册的权益及淡仓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种类	好仓	约占已发行	约占已发行
------	------	----	-------	-------

		持股数量 (股)	身份	内资股比例 (%)	H 股比例 (%)
广药集团	内资股	584,228,036	实益拥有人	约 54.53	—

除上述所披露外，就董事所知，并无任何其他人士或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于本公司之已发行股份及相关股份中，拥有根据证券条例第十五部的第 2 及第 3 分部须知会本公司及港交所，以及须记入本公司根据证券条例第 336 条而存置的登记册的权益及淡仓。

3、前十名股东情况

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前十名股东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本报告期内 增减(股)	本报告期末 持股数量 (股)	约占总 股本比 例(%)	所持有限 售条件股 份数(股)	质押或冻 结的股份 数(股)	股份性 质
广药集团	193,394,645	584,228,036	45.24	34,839,645	无	内资股
香港中央结算(代 理人)有限公司	136,090	219,591,479	17.00	无	未知	外资股
赵旭光	6,560,000	6,560,000	0.51	无	5,747,500	内资股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一摩根 士丹利华鑫品质 生活精选股票型 证券投资基金	4,900,000	4,900,000	0.38	无	未知	内资股
西藏丹红投资咨询 有限公司	4,662,328	4,662,328	0.36	无	未知	内资股
赵芝虹	4,493,732	4,493,732	0.35	无	未知	内资股
中国银行一易方达 积极成长证券投 资基金	3,600,192	4,400,000	0.34	无	未知	内资股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一德盛精选 股票证券投资基 金	3,900,000	3,900,000	0.30	无	未知	内资股
深圳市崇德影视传 媒有限公司	3,695,800	3,695,800	0.29	无	未知	内资股
中国工商银行一上 证 50 交易型开 放式指数证券投	3,541,656	3,541,656	0.27	无	未知	内资股

资基金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的说明	<p>(1) 根据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提供的资料,其持有的外资股(H股)股份乃代多个客户持有。</p> <p>(2) 本公司未知悉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并不知悉其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p>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所持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股)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承诺的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股)	
广药集团	34,839,645	2016年7月5日	34,839,645	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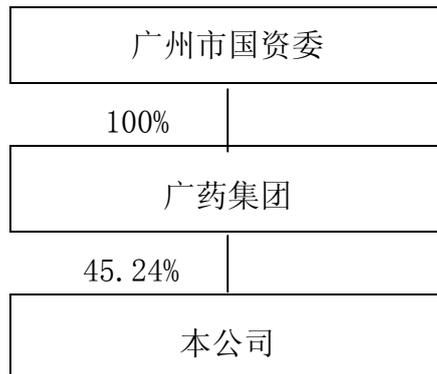
注:根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书》及其补充协议的约定,广药集团所持34,839,645股A股股份于2013年7月5日上市流通日起未来36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

4、本公司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情况

股东名称	广州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楚源
成立日期	1996年8月7日
组织机构代码	23124735-0
注册资本	人民币12.528亿元
经营范围	国有资产的经营、投资。生产、销售:医药中间体、中西成药、中药材、生物技术产品、医疗器械、制药机械、药用包装材料、保健食品及饮料、卫生材料及医药整体相关的商品。与医药产品有关的进出口业务,及房地产开发。
经营成果	2013年未经审计销售收入约为人民币438.16亿元,净利润约为人民币11.64亿元。
财务状况	截止至2013年12月31日,未经审计资产总额约为人民币236.95亿元,净资产约为人民币92.64亿元。

现金流和未来发展战略	<p>整体上市完成以后，广药集团医药主业资产全部进入本集团。在不违反已作出的关于保持本集团独立性和避免同业竞争的前提下，广药集团将充分利用自身品牌、资源、财务等优势，按照市场原则，代为培育符合本集团业务发展需要、但暂不适合本集团实施的业务或资产；广药集团在转让培育成熟的业务时，本集团在同等条件下有优先购买的权利。</p>
本报告期内，控股和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p>不适用</p>

于本报告期末，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为广药集团，实际控制人为广州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广州市国资委”）。



5、其他持股 10%（含 10%）以上的法人股东情况

本报告期末，本公司没有其他持股 10%（含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6、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属公司概无买卖或购回本公司之股份。

7、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三）公众持股量

就董事所知悉的公开资料作为基准，本公司刊发本年度报告前的最后实际可行日期的公众持股量是足够的。

（四）优先认股权

本公司章程及中国法律并无要求本公司须按照持有股份比例发行新股予现有股东之优先认购股权条款。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简介

1、现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1）执行董事

李楚源先生，48岁，董事长、党委书记，硕士学位，高级经济师，高级工程师（教授级）。李先生于1988年7月参加工作，曾先后担任白云山制药总厂经营部副部长、白云山股份总经理助理与副总经理、广药集团总经理、副董事长、党委副书记，本公司副董事长等职务。李先生自2010年6月28日起任本公司董事，同时亦为全国劳动模范，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广东省十大创新人物，广东省政协科教卫体委员会副主任、广州市人大代表、市党代表，广州市管优秀专家；2013年6月至今任广药集团党委书记，2013年7月至今任广药集团董事长，2013年8月起任本公司董事长，2013年10月至今任本公司党委书记；同时亦为白云山和黄公司总经理，医药公司副董事长。李先生在企业管理、市场营销等方面具有丰富的经验。

陈矛先生，50岁，自2014年1月28日起任本公司副董事长，本科学历，医学学士学位，制药工程师。陈先生于1985年11月参加工作，曾先后担任医药科技董事长、白云山股份总经理、光华制药董事长及广药集团副总经理。陈先生现为广药集团总经理、副董事长、党委副书记，本公司党委副书记，白云山制药总厂厂长，百特侨光董事长和王老吉大健康董事长。陈先生在企业管理、市场营销等方面具有丰富的经验。

刘菊妍女士，49岁，自2014年1月28日起任本公司董事，研究生学历，医学博士学位，高级工程师（教授级）。刘女士于1990年7月参加工作，曾先后担任广州汉方董事长、总经理，广药集团技质部部长等职务；刘女士从2005年8月至今任广药集团总工程师及本公司技术总监；2011年1月至今任广药集团副总经理；2012年1月至今任广州广药益甘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13年5月至今任广州医药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理事长。同时亦为广州市第十三届人大代表，广州市管优秀专家，广州市“121”后备人才。刘女士在科研开发、技术研究等方面具有丰富的经验。

程宁女士，48岁，自2012年9月19日起任本公司董事，大专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税务师。程女士于1986年8月参加工作，曾先后担任广州白云山制药总厂财务科科员、广州白云山宝得药厂财务科副科长，兼任广州白云山兽药厂财务科科长、白云山股份经营部结算科科长、结算中心会计出纳科科长、财务部副部长、监事会成员兼监事会秘书；广州白云山企业集团有限公司资财处代理处长、处长、财务部部长及广药集团财务部副部长等职务。从2010年5月至今任广药集团财务总监兼财务部部长，2012年7月至今任广药集团副总经理，2013年12月起任广药白云山香港公司董事会召集人。程女士在财务管理、企业内控等方面具有丰富的经验。

倪依东先生，42岁，自2014年1月28日起任本公司董事，研究生学历，医学博士学位，高级工程师。倪先生于1994年7月参加工作，曾先后担任广药集团市场策划部部长、中一药业董事长和中一药业党委书记。倪先生现为广药集团副总经理、广药集团大健康办公室主任及王老吉大健康常务副董事长。倪先生在企业管理、市场营销等方面具有丰富的经验。

吴长海先生，48岁，自2010年6月28日起任本公司董事，本科学历，硕士学位，经济师，于1989年7月在同济大学毕业，同年参加工作，1997年9月至1999年10月在中山大学世界经济专业读研究生，2012年12月获中山大学EMBA硕士学位。吴先生曾先后担任中一药业副总经理、代总经理、

总经理、董事长和党委书记，星群药业董事长及王老吉大健康董事长。吴先生现为广州市人大代表、奇星药业董事长、王老吉大健康副董事长、陈李济药厂董事、星群药业董事及中一药业董事。吴先生自 2010 年 5 月 21 日至 2014 年 1 月 28 日任本公司总经理，在企业经营、市场营销、科技研发等方面具有丰富的经验。

王文楚先生，47 岁，自 2014 年 1 月 28 日起任本公司董事，本科学历，助理工程师、经济师。王先生于 1988 年 7 月参加工作，曾担任白云山制药总厂副厂长、白云山股份总经理。王先生现为白云山制药总厂常务副厂长，光华药业董事长，医药科技董事长，敬修堂药业董事长。王先生在企业管理、市场营销等方面具有丰富的经验。

(2) 独立非执行董事

黄龙德教授，B. B. S.，太平绅士，66 岁，自 2010 年 6 月 28 日起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黄教授为香港执业资深会计师、特许秘书及香港注册税务师，并为黄龙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的执行董事。他于会计行业拥有逾 30 多年经验。黄教授取得商业博士学位，获英女皇颁授荣誉奖章，获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委任为太平绅士，并获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颁授铜紫荆星章。黄教授亦于 2002 年起至 2013 年出任香港理工大学会计及金融学院兼任教授。黄教授参与多项社区服务，并于多个官方委员会及志愿机构担任职务。黄教授现为中国贵金属资源控股有限公司、中渝置地控股有限公司、银河娱乐集团有限公司、奥思集团有限公司、瑞年国际有限公司、中国油气控股有限公司、国芸娱乐文化集团有限公司、盈利时控股有限公司及怡益控股有限公司的独立非执行董事，以上公司均于联交所上市。

邱鸿钟先生，57 岁，硕士研究生，教授，自 2010 年 6 月 28 日起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邱先生于 1981 年临床医学专业毕业，1988 年硕士研究生毕业，中山大学人类学高级访问学者，中央党校战略管理培训班结业。邱先生曾先后担任水电部第八工程局东江医院内科主任、广州中医药大学社

科部副主任、广东省高要县活道镇副镇长、广州中医药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常务副院长、院长、党委书记。邱先生现任广州中医药大学管理与经济学院院长、博士生导师、教授，兼任中国教育部高等学校医药学科教学指导委员会委员、广东省中医药学会中医心理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国家核心期刊《医学与哲学》杂志编委会副主任、中国中医药卫生经济学研究会常务理事、广东省卫生经济学会卫生政策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广东省中医药学会中医医院管理学院常务副主任委员。邱先生在经济管理、医药行业方面有着丰富的经验。

房书亭先生，66岁，自2014年1月28日起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毕业于北京中医学院，本科学历。房先生曾先后担任北京中医学院党委宣传部干部、教务处副处长、卫生部纪检组副处级纪检员、检查审理处处长、国家中医药管理局质量司副司长等职务。房先生曾任中国中医研究院党委副书记、党委书记；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副局长、党组成员。房先生现任中国中药协会会以及山东沃华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中药有限公司（在联交所上市）的独立董事。房先生在中药管理、医药行业方面有着丰富的经验。

储小平先生，58岁，自2014年1月28日起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管理学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储先生毕业于西安交通大学，曾任广东省汕头大学商学院讲师、副教授、教授，商学院副院长、院长及在香港大学做访问学者以及在曾担任广东生益科技有限公司独立董事6年。储先生现为中山大学岭南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储先生在组织与领导力、创新与企业持续成长等方面有丰富经验。

(3) 监 事

冼家雄先生，54岁，自2014年1月28日起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本科学历，工商管理硕士学位，经济师、高级政工师。冼先生于1976年9月参加工作，曾先后担任广州市广百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广州百货企业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纪委书记。冼先生现任广药集团党委副书记、纪委

书记，本公司纪委书记，党委副书记；同时亦为广州市人大代表。冼先生在经济管理和党务工作有着丰富的经验。

吴 权先生，57岁，大专学历，高级政工师，自2007年6月15日起任本公司监事。吴先生于1976年2月参加工作，曾先后担任广东独立师高炮营司务长、副连长，广东湛江军分区司令部军务科任副连职、正连职参谋，广东省军区司令部军务装备处任副营职参谋、正营职参谋、副处长、处长，采芝林药业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与党委书记，本公司纪委书记等职务。2006年6月至2011年3月任广药集团人事部（组织部）部长。吴先生现任光华制药董事及党委书记。

吴 艳女士，44岁，自2014年1月28日起任本公司监事，毕业于澳洲梅铎大学，工商管理学硕士。吴女士现为广东外语外贸大学音像出版社社长助理、编辑部主任及留学生教育学院办公室主任、党总支委员及工会主席。

(4) 高级管理人员

陈 静先生，30岁，自2014年1月28日起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2008年7月毕业于华中科技大学管理学院，会计学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职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2014年1月起任职于本公司。

2、已离任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1) 执行董事

杨荣明先生，60岁，自2010年6月28日至2013年8月期间任本公司董事长，党校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杨先生于1970年10月份参加工作，曾先后担任广州味精食品厂副厂长、广州澳桑味精食品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广州鹰金钱企业集团公司董事兼总经理、广州珠江啤酒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与广州珠江啤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杨先生自2004年7月至2013年7月任广药集团董事长、2010年6月至2013年6月任广药集团党委书记，

2004年11月1日至2013年8月任本公司董事，同时亦为全国劳动模范、广州市党代表、广州市政协委员。杨先生在企业管理、市场营销等方面具有丰富的经验。

(2) 独立非执行董事

刘锦湘先生，73岁，自2007年6月15日起至2014年1月28日期间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刘先生于1964年在中国西安建筑科技大学毕业，2000年8月至2004年3月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曾任越秀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及越秀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越秀交通有限公司董事长、广州市经济委员会主任及广州市副市长。刘先生同时亦为广州发展实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广东九州阳光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刘先生在工业技术、企业及经济事务管理方面积逾40年经验。

李善民先生，51岁，自2007年6月15日至2014年1月28日期间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李先生1990年于南京农业大学获管理学博士学位，现为中山大学副校长、管理学院教授、财务与投资学专业和金融学专业博士生导师。李先生同时亦为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以及广州珠江实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

张永华先生，55岁，自2007年6月15日至2014年1月28日期间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张先生1982年于华中师范大学获得法学学士学位，1989年获法学硕士学位，现任广东外语外贸大学法学院教育法制研究所所长。张先生曾先后担任华中师范大学党委宣传部副部长、华中师范大学政法学院副教授、广州外语学院副修专业教学部副主任、广东外语外贸大学国际法学系副主任。张先生同时亦为广东省法学会理事、广东省政府应急管理专家、广州市政府决策咨询专家与广州市仲裁委员会仲裁员。

(3) 监 事

杨秀微女士，55岁，助理工程师，高级政工师，自2007年6月15日至2014年1月28日期间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杨女士于1974年7月参加工作，2003年7月毕业于中央党校函授学院经济管理专业在职研究生班。杨女士曾先后担任广州市纪委监察局信访室副主任科员、副科级纪检监察员、正科级纪检监察员、副处级副主任、正处级副主任、广州市纪委监察局第三纪检监察室正处级副主任兼第三纪检监察室党支部书记，2004年9月至2012年11月任广药集团纪委书记，2011年2月至2012年11月任广药集团党委副书记杨女士自2012年11月起调任广州港集团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

钟育赣先生，58岁，自2004年3月至2014年1月28日期间任本公司监事，于1982年北京商学院获经济学学士学位，1985年至1987年留学前南斯拉夫契里尔·麦托蒂大学。钟先生自1997年至2008年6月期间先后任广东商学院企业管理系主任、工商管理学院院长、管理学教授和硕士研究生导师，现为广东外语外贸大学教授、硕士研究生导师兼国际工商管理学院院长。钟先生同时亦为中国高等院校市场学研究会副会长、中国国际公共关系协会学术工作委员会委员等。钟先生在市场营销、战略决策和企业管理方面具有丰富经验。

(4) 高级管理人员

苏广丰先生，49岁，工程师，工学学士，广州市海珠区人大代表，自2005年6月至2014年1月28日期间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苏先生于1987年7月起加入白云山股份工作，曾先后任白云山股份经营部副科长、广州白云山中药厂经营副厂长、广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盈邦分公司经理、星群药业董事长及总经理和潘高寿药业的董事长等职务。苏先生在企业管理和市场营销方面具有丰富的经验。

庞健辉先生，41岁，联席公司秘书和本公司董事会秘书，药理学学士，高级工程师。庞先生于1996年7月加入广药集团，曾先后担任广药集团投资部业务主管、医药进出口公司业务员、广药集团香港分公司部门经理及广

药集团投资部副部长、王老吉药业董事等职务。庞先生现为潘高寿药业、广州汉方和广西盈康的董事，广州广药益甘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的监事会主席及王老吉大健康的监事。庞先生于 2008 年 7 月至 2014 年 1 月 28 日期间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自 2010 年 9 月 29 日至 2014 年 1 月 28 日期间任联席公司秘书，在医药生产和管理等方面具有较为丰富的经验。

(二) 本报告期末，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份(A 股) 情况

姓名	职务	本报告期初持股数(股)	本报告期末持股数(股)	变动原因
李楚源	董事长	无	无	/
程 宁	执行董事	无	无	/
吴长海	执行董事、总经理	无	无	/
杨荣明	董事长(于 2013 年 8 月 8 日辞任)	无	无	/
黄龙德	独立非执行董事	无	无	/
邱鸿钟	独立非执行董事	无	无	/
刘锦湘	独立非执行董事(于 2014 年 1 月 28 日届满离任)	无	无	/
李善民	独立非执行董事(于 2014 年 1 月 28 日届满离任)	无	无	/
张永华	独立非执行董事(于 2014 年 1 月 28 日届满离任)	无	无	/
杨秀微	监事会主席(于 2014 年 1 月 28 日届满离任)	无	无	/
吴 权	监事	无	无	/
钟育赣	监事(于 2014 年 1 月 28 日届满离任)	无	无	/
苏广丰	副总经理(于 2014 年 1 月 28 日届满离任)	无	无	/
陈炳华	财务总监(于 2013 年 1 月 15 日辞任)	6,240	6,240	/
庞健辉	董事会秘书(于 2014 年 1 月 28 日届满离任)	无	无	/

(三)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于股份、相关股份及债券之权益及淡仓

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概无拥有根据证券条例第十五部第 7 及第 8 分部须知会本公司及港交所其于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联法团（定义见证券条例第十五部）之股份及相关股份及债券中拥有之权益或淡仓（包括根据证券条例之该等规定被认为或视作拥有之权益或淡仓），或必须列入根据证券条例第 352 条予以存置之登记册内，或根据港交所上市规则标准守则必须知会本公司及港交所之权益或淡仓。

(四) 本年度报酬情况

1、报酬决策程序

本公司董事及监事的年度薪酬总额均由董事会提出建议，经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并授权董事会决定本公司董事、监事服务报酬金额及支付方法。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金额及支付方法则由董事会结合本公司年度业绩及个人绩效考评确定。

2、本年度报酬情况

于本年度，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本集团、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实际获得的年度报酬总额为人民币 8,687 千元，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在本集团领取报酬情况		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薪酬情况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薪酬	本年度报酬总额	
	是否在本集团领取报酬	本年度报酬总额 (人民币千元)		年度薪酬 (人民币千元)	政府专项奖励 (人民币千元)
董事					
李楚源	否	—	是	1,040	679
杨荣明	否	—	是	805	376
程 宁	否	—	是	842	528

吴长海	是	1,087	否	—	—
黄龙德	是	80	否	—	—
邱鸿钟	是	80	否	—	—
刘锦湘	是	80	否	—	—
李善民	是	80	否	—	—
张永华	是	80	否	—	—
监事					
杨秀微	否	—	是	320	—
吴 权	是	709	否	—	—
钟育赣	是	30	否	—	—
高级管理人员					
苏广丰	是	851	否	—	—
陈炳华	是	307	否	—	—
庞健辉	是	713	否	—	—
合计		4,097		3,007	1,583

注：

① 李楚源先生与程宁女士本年度自本公司股东单位领取薪酬，本年度其从股东单位领取的薪酬中包含 2013 年薪酬、往年年薪清算额与政府部门授予的专项奖励三部分。

② 杨荣明先生于 2013 年 8 月 8 日辞任本公司董事长职务，本年度其自本公司股东单位领取的薪酬包括 2013 年薪酬、往年年薪清算额以及政府部门授予的专项奖励。

③ 杨秀微女士自 2012 年 11 月起调任广州港集团，本年度薪酬为其自股东单位领取的往年年薪清算额。

④ 吴长海先生的本年度薪酬为其在本公司任职及兼任属下控股子公司职务所领取的薪酬总额。

⑤ 刘锦湘先生、黄龙德先生、李善民先生、张永华先生、邱鸿钟先生、钟育赣先生、苏广丰先生与庞健辉先生的本年度薪酬为其自本公司所领取的薪酬。

⑥ 吴权先生的本年度薪酬为其在本公司任职及兼任属下控股子公司职务所领取的薪酬。

⑦ 陈炳华先生于 2013 年 1 月 15 日辞任本公司财务总监职务，本年度薪酬为其 2013 年 1 月份在自本公司领取的薪酬，包括基本薪金及往年年薪清算额。

（五）本报告期内及期后，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获委任或离任情况。

1、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于 2013 年 1 月 15 日作出决议，同意陈炳华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本公司的财务总监职务，并于同日生效。

2、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于 2013 年 8 月 8 日作出决议，同意杨荣明先生

因达到法定退休年龄辞任本公司执行董事、董事长及其在本公司董事会辖下战略发展与投资委员会所担任的主任职务，并于同日生效。

3、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于 2013 年 8 月 8 日作出决议，同意选举李楚源先生为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董事会选举之日起至新一届董事会成员选举产生之日止。

4、于 2014 年 1 月 28 日召开的本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上，李楚源先生、陈矛先生、刘菊妍女士、程宁女士、倪依东先生、吴长海先生和王文楚先生被选为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执行董事，而黄龙德先生、邱鸿钟先生、房书亭先生和储小平先生被选为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冼家雄先生和吴艳女士被选为本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而吴权先生则被职工代表大会选为本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以上各获委任的董事或监事的任期自获委任之日起至新一届董事会成员、新一届监事会成员产生之日止。

原第五届董事会成员刘锦湘先生、李善民先生和张永华先生自 2014 年 1 月 28 日起不再担任本公司董事，原第五届监事会成员杨秀微女士和钟育赣先生自 2014 年 1 月 28 日起不再担任本公司监事。

5、于 2014 年 1 月 28 日召开的本公司第六届第一次董事会会议上，李楚源先生被选为本公司董事长，陈矛先生被选为本公司副董事长。

于同次会议上，陈静先生获委任为本公司董事会秘书。

以上人员的任期自获委任之日起至新一届董事会成员产生之日止。

6、于 2014 年 1 月 28 日召开的本公司第六届第一次董事会会议，同意庞健辉先生辞任本公司之联席公司秘书职务及董事会秘书，由 2014 年 1 月 28 日起生效。同时，本公司另一名联席公司秘书李美仪女士（为本公司之外聘公司秘书）将独自担任本公司之公司秘书。本公司内部之主要联络人为董事会秘书陈静先生。

7、于 2014 年 1 月 28 日召开的本公司第六届第一次监事会会议上，冼家雄先生被选为本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获委任之日起至新一届监

事会成员产生之日止。

（六）董事及监事的服务合约

本公司第五届的每一位董事、监事均与本公司订立书面服务合约，合约期限自 2010 年 6 月 28 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成员或监事会成员选举产生之日止。

董事程宁女士合约期限自 2012 年 9 月 19 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成员选举产生之日止。

本公司第六届的每一位董事、监事均与本公司订立书面服务合约，合约期限自 2014 年 1 月 28 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成员或监事会成员选举产生之日止。

本公司董事及监事的任期自获委任之日起至新一届董事会成员及监事会成员选举产生之日止。每一届董事会或监事会的期限约为三年，每位董事或监事任期届满可以连选连任。

上述的董事及监事服务合约中并无关于在任期末届满期间终止服务合约需作补偿之条款，亦无对任期届满后不再连任而需作补偿之条款。

（七）董事及监事之合约权益

于本年度内或年终时，本公司、各同系附属或控股公司概无签订任何涉及本集团之业务而本公司之董事或监事直接或间接在其中拥有重大权益之重要合约。

（八）董事及监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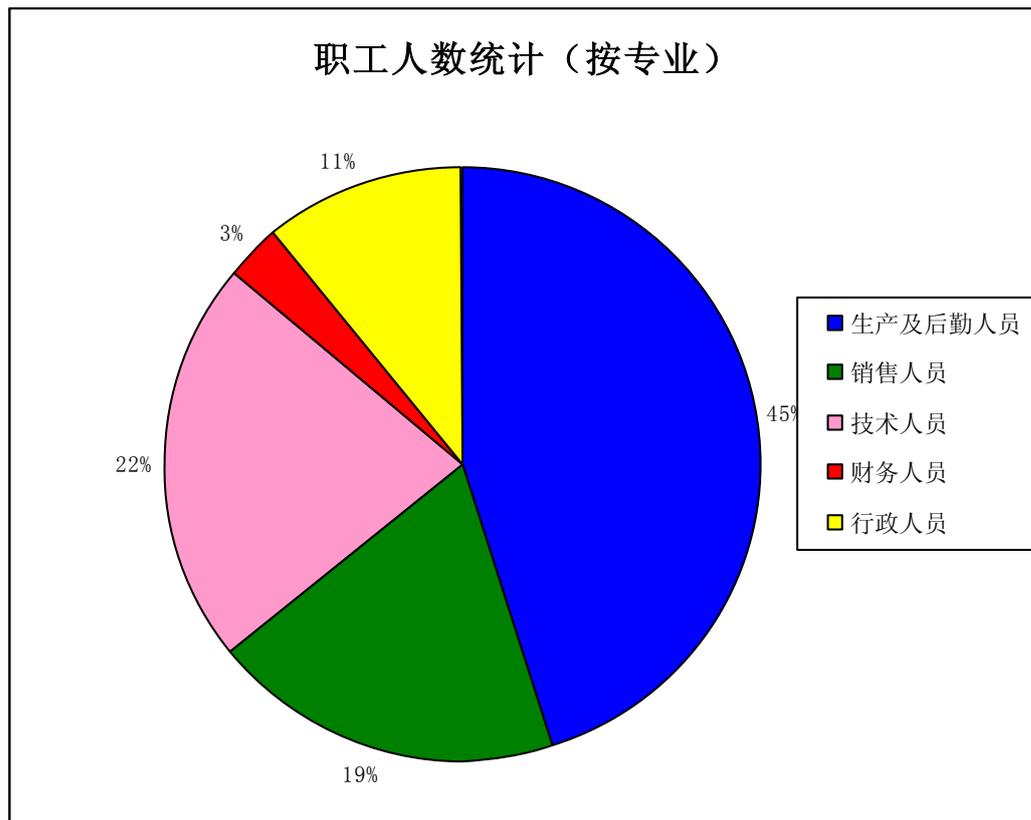
本公司已以港交所上市规则附录十所载之《上市发行人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以及本公司制订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买卖公司股份的管理办法》作为董事及监事证券交易的守则和规范；在向所有董事及监

事作出特定查询后，本公司确定本公司董事及监事于本报告期内均遵守上述守则和规范所规定有关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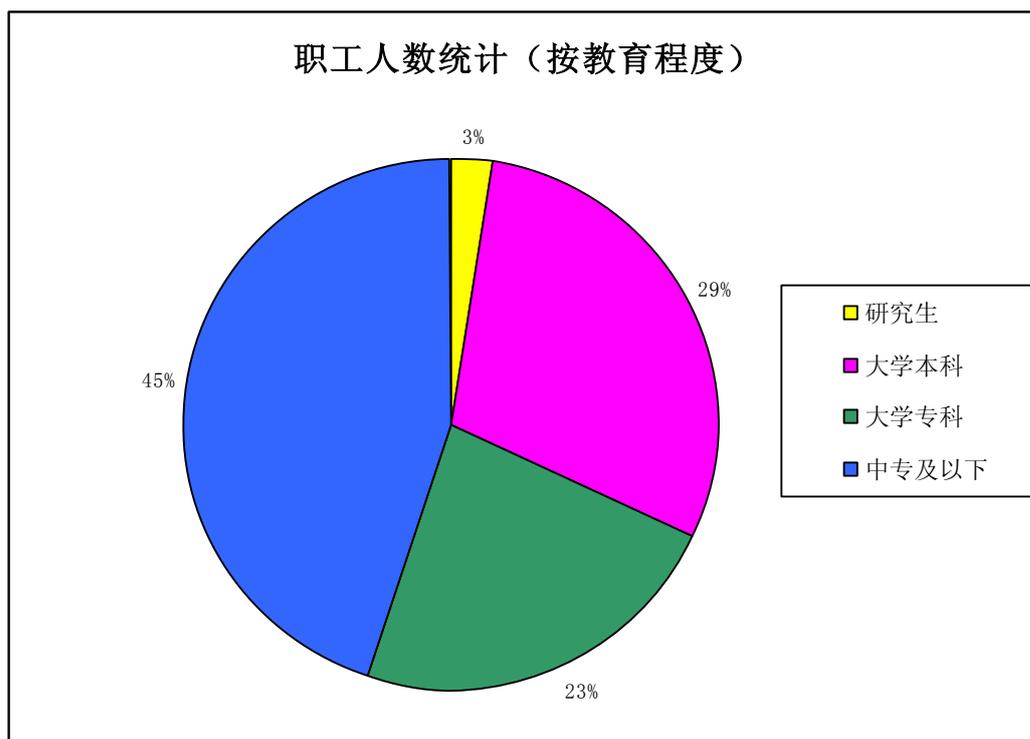
（九）员工情况

于 2013 年末，本集团在册员工人数为 11,284 人。

其中：生产及后勤辅助人员	5,083
销售人员	2,159
工程、科研及技术人员	2,465
财务及统计人员	357
其他行政管理人员	1,220



本集团持有硕士文凭以上的员工 293 人，本科文凭的员工 3,321 人，另外，退休职工 9,562 人。本集团本年度的工资总额约为人民币 9.80 亿元。



本集团员工的薪酬包括工资、奖金及其他福利计划。本集团在遵循中国有关法律及法规的情况下，视乎员工的业绩、资历、职务等因素，对不同的员工执行不同的薪酬标准。

本集团注重提升员工队伍的整体素质，制定各类人才培养计划，使企业的管理水平和市场竞争力得以不断提升。2013 年，本集团根据综合管理体系的实际情况，开展了相关培训，保证各项体系按要求正常运作。

为适应本集团发展需要，贯彻落实专业技术人才知识更新工程，加强企业的管理工作，全面提升员工整体素质，本集团 2014 年培训工作计划如下：进一步完善神农学院 EMBA 总裁培训管理，并通过加强与高校院所的合作，培养具有解决实际问题的高层次复合型人才；继续做好集团内培训师管理和考核，同时吸纳有志于内训工作的人员；举办上市公司本部人员全员培训，打造融洽、高效的团队；继续做好大学生入职和入党积极分子等各类人员的培训，在集团内部形成热爱学习、不断提高的良好氛围。

八、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情况及内幕知情人登记管理等相关情况说明

1、本公司一贯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及上交所与港交所的上市规则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加强信息披露工作，规范公司运作。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公司治理情况符合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要求，与中国证监会有关文件的要求不存在重大差异。

于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已全面遵守港交所上市规则附录十四之企业管治守则及企业管治报告（“企业管治守则”）之守则条文，惟下文所述守则条文 A.5.6 条及 A.5.6 条除外。

守则条文 A.5.6 条规定，提名委员会（或董事会）应订有涉及董事会成员多元化的政策，并于企业管治报告内披露其政策或政策摘要。尽管书面政策尚未于上市规则修订生效前（即 2013 年 9 月 1 日）正式获采纳，董事会认为本公司已达至董事会成员多元化的目的。本公司于 2013 年 9 月 26 日制订《董事会成员多元化政策》。

此外，独立非执行董事刘锦湘先生、李善民先生与张永华先生因其他重要事务未能出席股东大会而偏离守则条文 A.6.7 条。

为确保本公司能遵守企业管治守则之守则条文，本公司董事会不断监察及检讨本公司之企业管治常规。

本集团致力于：（1）医药产品及大健康产品的研发、制造与销售；及（2）西药、中药和医疗器械的批发、零售和进出口业务，采取较为灵活的业务模式及策略及审慎的风险与资本管理架构；致力于加强内控宣导及内部控制相关制度的建设，建立了较为规范的内控管理与风险防范体系；制订了本集团的策略目标及详细工作计划与措施，以确保策略目标的完成。

本公司对2013年的业务及财务情况回顾详载于本年度报告“董事会报告”一节中。

2、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已于2010年制订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经本公司自查，截至本报告期末，内幕信息知情人不存在影响公司股价的重大敏感信息披露前利用内幕信息买卖本公司股份。

3、本公司对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本公司已于2010年制订了《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严格规范本公司对外报送相关信息及外部信息使用人使用本公司信息的相关行为，防止泄露信息，保证信息披露的公平。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出现违反该制度规定的情况。

（二）股东与股东大会

本公司平等对待所有股东，确保股东能充分行使权利，保护其合法权益；能够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本公司的治理结构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的权利，并承担相应的义务。

依据本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本公司股东享有如下权利：

1、股东可自行召集临时股东大会，但应当书面通知董事会，同时向本公司所在地中国证监会派出机构和证券交易所备案；

2、在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前，召集股东持股比例不得低于10%。召集股东应在发出股东大会通知及发布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时，向公司所在地中国证监会派出机构和证券交易所提交有关证明材料；

3、股东对法律、行政法规和本公司章程规定的本公司重大事项，享有知情权和参与决定权；

4、本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年会，持有本公司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百分之五以上（含百分之五）的股东，有权以书面形式向本公司提出新的提案，本公司应当在收到提案后2日内发出股东大会补充通知，公告临时提案的内容，并将提案中属于股东大会职责范围内的事项，列入该次会议的议程。

依据本公司《股东通讯政策》，本公司股东享有如下权利：

1、股东如对名下持股有任何问题，应向本公司的股份过户登记处（H股）或指定交易之证券营业部（A股）提出；

2、股东及投资人士可随时要求索取本公司的公开资料；

3、本公司须向股东及投资人士提供指定的本公司联系人、电邮地址及查询途径，以便他们提出有关本公司的合理查询。

联系人：陈静先生、黄雪贞女士

电 邮 地 址 : sec@gybys.com.cn / chenj@gybys.com.cn /
huangxz@gybys.com.cn

公司网址: <http://www.gybys.com.cn>

本公司均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布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本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严格遵守表决事项和表决程序的有关规定,维护上市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并由审计师和律师出席见证;同时也鼓励所有股东出席股东大会,并欢迎股东于会议上发言。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召开股东大会的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名称	决议情况	决议刊登的报纸名称	披露日期
2012 年 年 度 股 东 大 会	2013 年 6 月 26 日	本公司 2012 年度董事会报告; 本公司 2012 年度监事会报告; 本公司 2012 年度财务报告; 本公司 2012 年度审计报告; 本公司 2012 年度利润分配及派息方案; 本公司 2013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2013 年度本公司董事服务报酬总金额的议案; 2013 年度本公司监事服务报酬总金额的议案; 关于向下属部分企业提供银行借款担保额度的议案; 关于本公司属下广州白云山拜迪生物医药有限公司向广州诺诚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提供银行借款担保额度的议案; 关于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13 年度审计师,并建议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厘定其酬金的议案; 关于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13 年度内控审计师,并建议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厘定其酬金的议案; 关于变更公司名称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相应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全部通过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2013 年 6 月 27 日

2013 年临时股东大会	2013 年 12 月 30 日	关于调整本公司 2013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关于本公司与广州医药有限公司、广州白云山和记黄埔中药有限公司签订《购销关联交易协议》的议案；关于派发特别股息的议案；关于修改《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相关条款的议案；关于修改《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相关条款的议案；关于修改《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议案。		2013 年 12 月 31 日
--------------	------------------	---	--	------------------

控股股东和上市公司的关系

广药集团作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依法行使其权利，承担其义务，从未发生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本公司经营活动的情况；本公司与广药集团在资产、业务、机构、财务和人员等方面分开，相互独立；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均能够独立运作。

（三）董事会

1、组成

董事会是本公司的经营决策中心，受股东大会的委托，负责经营和管理公司的法人财产，并对股东大会负责。本公司日常经营运作和行政管理工作则由公司经营层负责。董事会成员概无财务、业务、家族或其它重大关系。

本届董事会乃本公司成立以来第六届董事会，由十一名董事组成，其中包括执行董事李楚源先生（董事长）、陈矛先生（副董事长）、刘菊妍女士、程宁女士、倪依东先生、吴长海先生与王文楚先生，及独立非执行董事黄龙德先生、邱鸿钟先生、房书亭先生与储小平先生。现任各位董事的任期自 2014 年 1 月 28 日起至新一届董事会成员选举产生之日止。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 （1）负责召集股东大会，并向大会报告工作；
- （2）执行股东大会决议；

- (3) 决定本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 (4) 制定本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5) 制定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6) 制定本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的方案以及发行本公司债券方案；
- (7) 拟定本公司重大收购、回购公司股票或者合并、分立和解散的方案；
- (8) 决定本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设置；
- (9) 聘任或解聘本公司总经理、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本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董事会秘书，并决定其报酬事项；
- (10) 制定本公司基本管理制度；
- (11) 制定本公司章程的修改方案；
- (12) 决定本公司对符合条件的被担保对象提供金额不超过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合并会计报表净资产的 10%（含本数）的对外担保事项；
- (13) 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本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
- (14) 管理本公司信息披露事项；
- (15) 向股东大会提出聘请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
- (16) 听取本公司经理的工作汇报并检查经理的工作；
- (17) 本公司章程规定或股东大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董事会行使上述职权的方式是通过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决定，形成董事会决议后方可实施。

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董事选举实行累积投票制度。董事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独立非执行董事均为独立人士，与本公司及主要股东无任何关联关系，其连任时间不超过六年。

本公司已实行董事长与总理由不同人士担任，并有明确分工。董事长主持董事会工作的日常工作，检查董事会决议的执行情况等；而总经理在董事会的领导下，主要负责本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管理工作，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等。本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长为李楚源先生，总经理为吴长海先生。吴长海先生于 2014 年 1 月 28 日不再担任总经理一职。

本公司目前并无任何人员出任总经理一职。本公司之日常生产经营管理工作由执行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监察。

董事会成员具有不同的行业背景，在企业管理、财务会计、金融、医药、法律和投资策划等方面拥有专业知识和丰富的经验。

本公司为每位董事定期安排参加中国证监会及上市交易所举办的专业培训，并取得培训合格证书或有关机构认可的资格证。本公司公司秘书每年亦参加不少于 15 小时的相关专业培训。全体董事已向董事会秘书提供他们于本报告期内的培训记录。

本公司全体董事均能通过董事会秘书与秘书处及时获得上市公司董事必须遵守的法定、监管及其他持续责任的相关资料及最新动向，以确保其能了解应尽之职责，保证董事会的程序得以贯彻执行以及适当的遵守。本公司董事和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均有权根据职权、履行职责或业务的需要聘请独立专业机构为其服务，由此发生的合理费用由本公司承担。

董事会负责履行下列企业管治职能责任：

- (1) 制定及审阅本公司之企业管治政策及常规；
- (2) 审阅及监察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培训及持续专业发展；
- (3) 审阅及监察本公司于遵守法律及监管规定方面之政策及常规；
- (4) 制定、审阅及监察适用于雇员及董事之操守守则及合规手册（如有）；及
- (5) 审阅本公司遵守企业管治守则之情况及企业管治报告内之披露。

于本年度，董事会已审阅本公司之企业管治常规，包括提名与薪酬委员会之新制定职权范围。”

2、董事会会议

2013 年度，本公司共召开十一次董事会会议（其中，现场会议四次，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七次），讨论了本集团的投资项目、关联交易及财务方面的事项。董事会会议能进行有效的讨论及做出认真审慎的决策。

本报告期内，各位董事出席董事会、股东大会会议的情况如下：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注）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本年应参加股东大会次数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独立非执行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的说明
李楚源	否	11	11	0	0	0	否	2	2	—
杨荣明	否	4	3	0	1	0	否	1	1	—
程 宁	否	11	10	0	1	0	否	2	2	—
吴长海	否	11	11	0	0	0	否	2	2	—
刘锦湘	是	11	10	1	1	0	否	2	1	—
李善民	是	11	11	0	0	0	否	2	1	—
张永华	是	11	10	0	1	0	否	2	1	—
黄龙德	是	11	11	2	0	0	否	2	2	—
邱鸿钟	是	11	11	1	0	0	否	2	2	—

注：通讯方式参加视同亲自出席。

3、独立非执行董事

目前，本公司共有四名独立非执行董事，占董事会总人数三分之一。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熟悉上市公司董事、独立非执行董事的权利与义务。本报告期内，独立非执行董事严格按照本公司的《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了独立非执行董事的职责，谨慎、认真、恰当地行使了独立非执行董事的权利，积极认真的出席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并充分发挥其经验及专长，在完善本公司治理和重大决策等方面做了大量工作，对有关事项发表

了中肯、客观的意见，切实维护了本公司的广大股东的利益。本公司四位独立非执行董事亦为董事会辖下专业委员会委员。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对本报告期内本公司进行的相关交易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认真履行了独立非执行董事的职责。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均未对董事会议案及其他非董事会审议事项提出异议。

董事会已收到所有独立非执行董事按照港交所上市规则第 3.13 条就其独立性而提交的确认函，认为现任独立非执行董事均符合港交所上市规则第 3.13 条的相关指引，仍然属于独立人士。

根据上交所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发布的《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13 年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认真学习有关要求。本公司管理层向独立非执行董事汇报了生产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并提交了本公司 2013 年年度报告与审计工作安排表及相关资料。在本公司会计师初步完成审计工作后，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亦与本公司审计师沟通了审计过程中的相关问题。

4、给予董事等之贷款或贷款担保

本报告期内，本集团概无直接或者间接向本公司及控股股东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或其关连人士提供贷款或贷款担保。

（四）董事会专业委员会

1、审核委员会

本公司于 1999 年 8 月成立审核委员会，其主要职责包括：检讨及监察本集团的财务汇报质量和程序；检讨本公司内部监控制度的健全性与有效性；审议独立审计师的聘任及协调相关并检讨其工作效率和工作质量等。

第五届董事会辖下的审核委员会委员包括黄龙德先生（委员会主任）、刘锦湘先生、李善民先生、张永华先生与邱鸿钟先生。上述五位人士均为独

立非执行董事，符合相关规定的要求，其任期自 2010 年 6 月 28 日起至新一届董事会成员选举产生之日止。审核委员会在 2013 年度完成的主要工作包括：

(1) 于 2013 年共召开三次会议，委员会各位成员均出席每次了会议。会议审阅了本集团的 2012 年度和 2013 年半年度的业绩报告及财务报告，以及外部审计师发出的管理层建议和本公司管理层的回应。

(2) 检讨本集团采纳的会计政策及会计实务的有关事项。

(3) 就本公司年度续聘审计师事务所的事项向董事会提出建议。

(4) 就本公司的重大事项提供意见或提醒管理层关注相关的风险。

第五届董事会辖下的审核委员会委员的任期已于 2014 年 1 月 28 日届满，第六届董事会辖下的审核委员会委员于同日成立，其成员包括黄龙德先生（委员会主任）、邱鸿钟先生、房书亭先生与储小平先生。上述四位人士均为独立非执行董事，符合相关规定的要求，其任期自 2014 年 1 月 28 日获委任之日起至新一届董事会成员选举产生之日止。

2013 年年度审计与年报编制相关工作情况如下：

根据上交所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发布的《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13 年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后，各审核委员会委员认真学习相关要求，并根据审核委员会年度报告工作规程的要求，积极配合本公司 2013 年度审计与年报编制相关工作的开展，包括：

(1) 与本公司审计师、本公司财务部就 2013 年度的审计时间与工作安排进行了协商，确定了《2013 年年度报告工作安排表》，对提交的审计计划进行了审阅。

(2) 审核委员会于 2014 年 3 月 3 日对本公司编制的财务会计报告（初稿）进行了审阅，并发表了书面审阅意见。

(3) 在本公司审计师初步完成审计工作后，审核委员会再一次审阅了财务报告，并发表了书面审阅意见。审核委员会认为，本公司 2013 年度财

务报告真实、准确、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整体情况，并同意将其提交董事会审核。

(4) 2014年3月10日，审核委员会召开2014年度第1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本公司2013年度财务报告、续聘2013年度审计师和2013年度内控审计师。同时，审核委员会对核数师的年度审计工作进行了总结评价，认为审计师在本公司2013年年度审计工作中本着严谨求实、独立客观的工作态度，能恪守职业道德，遵循审计准则，履行审计职责，按时提交审计报告，并向本公司管理层提出了较为中肯的管理建议，较好地完成了本公司委托的审计工作。

2、战略发展与投资委员会

于2001年2月，本公司成立投资管理委员会，经本公司第四届第四次董事会会议审议批准调整为战略发展与投资委员会，其主要职责是：负责对本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在董事会授权下，负责对本公司拟投资项目的审查或审批。

第五届董事会辖下的战略发展与投资委员会委员包括执行董事杨荣明先生（委员会主任）（于2013年8月18日辞任）与李楚源先生及独立非执行董事刘锦湘先生与李善民先生，以上委员的任期自2010年6月28日委任之日起至新一届董事会成员选举产生之日止。本报告期内，战略发展与投资委员会共召开了四次会议，委员会各位成员均出席了每次会议。

第五届董事会辖下的战略发展与投资委员会委员已于2014年1月28日届满，第六届董事会辖下的战略发展与投资委员会委员于同日成立，其成员包括李楚源先生（委员会主任）、陈矛先生、刘菊妍女士、邱鸿钟先生与储小平先生。以上委员的任期自2014年1月28日获委任之日起至新一届董事会成员选举产生之日止。

3、提名与薪酬委员会

于2002年2月，本公司成立薪酬委员会，经本公司第四届第四次董事会会议审议批准调整为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其主要职责包括：研究和审查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研究董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

员的选择标准和程序，并提出建议；广泛搜寻合格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人选，对其进行审查并提出建议；对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进行审核，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

第五届董事会辖下的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委员包括执行董事李楚源先生与吴长海先生以及独立非执行董事李善民先生（委员会主任）、张永华先生与邱鸿钟先生。以上委员会成员的任期自2010年6月28日委任之日起至新一届董事会成员选举产生之日止。本报告期内，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共召开了两次会议，委员会各位成员均出席了会议，具体如下：

(1) 2013年2月28日，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召开了2013年第1次会议。会议对本公司2012年度报告中披露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进行了审核，认为本公司2012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合理，符合本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决议及相关岗位评估要求；同时，会议审议通过了2013年度本公司董事、监事报酬总金额，并同意提交本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2) 2013年12月6日，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召开了2013年第2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推荐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辖下的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委员已于2014年1月28日届满，第六届董事会辖下的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委员于同日成立，其成员包括储小平先生（委员会主任）、倪依东先生、吴长海先生、黄龙德先生与房书亭先生。以上委员的任期自2014年1月28日获委任之日起至新一届董事会成员选举产生之日止。

本公司已采纳该守则，委派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向董事会建议执行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待遇。

本公司制订了《董事会成员多元化政策》（“该政策”），该政策已经本公司于2013年9月26日召开的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并实施。根据该政策，本公司为寻求达致董事会成员多元化会考虑众多因素，包括但不限于性别、年龄、文化及教育背景、种族、专业经验、技能、知识及服务年期。董事会制定了包括上述的可计量目标以推行该政策，并不时检视该等目标以确保其合适度及确定达致该等目标之进度。为确保该政策行之有效，本公司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将不断监察及检讨该政策。本公司认为，董事会目前的组成是均衡

多样化的组合，适合本公司的业务发展。

截至本报告期末，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委员内幕信息知情人不存在影响公司股价的重大敏感信息披露前利用内幕信息买卖本公司股份。

4、预算委员会

于2007年10月，经本公司第四届第四次董事会会议审议批准，本公司成立预算委员会，其主要职责是：指导本公司年度预算计划与经营目标的制订，并监督检查其执行情况。

第五届董事会辖下的预算委员会委员包括执行董事吴长海先生以及独立非执行董事刘锦湘先生（委员会主任）、李善民先生与黄龙德先生。以上委员会成员的任期自2010年6月28日委任之日起至新一届董事会成员选举产生之日止。2013年2月28日，预算委员会召开了2013年第1次会议，委员会各位成员均出席了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本公司2013年度经营目标及年度预算方案、2013年度预算工作计划，委员会各位成员均出席了会议。

第五届董事会辖下的预算委员会委员已于2014年1月28日届满，第六届董事会辖下的预算委员会委员于同日成立，其成员包括邱鸿钟先生（委员会主任）、程宁女士、王文楚先生、黄龙德先生与房书亭先生。以上委员的任期自2014年1月28日获委任之日起至新一届董事会成员选举产生之日止。

5、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本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未提出重要意见或建议。

（五）监事会

1、本报告期内，监事会对本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开程序、决议事项、董事会执行股东大会决议情况进行了监督，对本公司董事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各项报告和议案，监事会并无异议，认为本公司于本报告期内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两地证券交易所各自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规制度进行规范运作，认真履行股东大会的有关决议，不断完善公司内部管理和内部控制制度，建立了良好的内部管理制度。本公司

董事与高级管理人员均认真履行其职责，并在履行其职责时没有违反法律、法规、本公司章程和损害本公司及本公司股东利益的行为发生。

2、本报告期内，监事会共举行了五次会议，全体监事出席了各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内容	信息披露 报纸	披露日期
第五届第十六次监事会	2013年2月28日	本公司2012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本公司2012年度监事会报告；本公司2012年度财务报告；关于本公司属下广州拜迪向诺诚公司提供银行借款担保额度的议案；对本公司2012年度报告的书面审核意见；对本公司2012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的审阅意见。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	2013年3月1日
第五届第十七次监事会	2013年4月26日	本公司2013年第一季度报告；关于本公司全资子公司——王老吉大健康与广药集团签订《商标许可合同》的议案；对本公司201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书面审核意见。		2013年4月27日
第五届第十八次监事会	2013年8月30日	本公司2013年半年度报告；本公司2013年半年度财务报告；对本公司2013年半年度报告的书面审核意见。		2013年8月31日
第五届第十九次监事会	2013年10月30日	本公司2013年第三季度报告；关于本公司与医药公司、白云山和黄公司签订《购销关联交易协议》的议案；对本公司201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书面审核意见。		2013年10月31日
第五届第二十次监事会	2013年12月6日	同意推选冼家雄先生及吴艳女士为本公司新一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吴权先生为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2013年12月7日

3、监事会认真审阅了本集团与本公司的财务报表与其他会计资料，认为本公司的财务账目清楚，会计核算和财务管理符合有关规定，并无发现问题。经审核，会计师事务所对本集团与本公司2013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标

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客观、真实、公正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4、本公司监事会对本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六）本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分开情况

1、业务分开方面：本公司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自主经营，业务结构完整。

2、人员方面：本公司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方面均保持独立。高级管理人员均在本集团领取报酬。

3、资产方面：本集团拥有独立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拥有独立的采购和销售系统。本公司自行拥有 939 个注册商标，该商标注册在有效期内。

4、机构独立方面：本公司与控股股东不存在混合经营的情形。本公司设立了健全的组织机构体系，董事会、监事会及其他管理机构独立运作，拥有独立的决策管理机构和完整的生产单位，不存在与控股股东职能部门之间的从属或上下级关系。

5、财务方面：本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本公司在银行独立开户并独立纳税。

（七）本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本公司已经建立了对高级管理人员实行绩效考核机制，每年均能按照制定的考核方案对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进行考评。目前，本公司积极探索激励机制的相关方案，适时推进股权激励计划，以理顺体制和健全机制，以最大限度地调动中高级管理人员、业务骨干的积极性与能动性，激发其创造性，从而为本公司、股东创造更大的回报。

（八）其他

1、其他利益相关者

本公司能够充分尊重和维护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同时关注环境保护、公益事业等问题，在经济交往中，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地发展。

2、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管理

本公司指定由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负责接待股东或投资者来访和咨询，并及时处理股东来函。本公司指定中国内地《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日报》为本公司信息披露的报纸，并在上交所与港交所的指定网站和本公司网站上披露。本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本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有关信息，并做好信息披露前的保密工作，确保所有股东均能公平、公正地获得信息。

九、内部控制

（一）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情况

本公司一直致力于加强内部控制的宣导及内部控制相关制度的建设，依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等的要求，结合本公司的经营业务特点和管理需求，建立了包括资金、采购、销售、生产、研发、资产、质量、筹资、投资、预算、人力资源、财务管理、对外担保、信息披露等一系列管理制度，涵盖了日常经营管理的各个方面，确保各项经营管理工作都有章可循，形成了较为规范的内控管理体系。

本公司按照《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经营管理的特點，制订了统一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核算制度，制定了预算管理、货币资金管理、成本费用管理、资产管理、盘点管理、财务报告编

制管理、会计档案管理等内控管理制度。本公司各级会计机构严格按照会计制度和基础管理制度执行，规范会计核算和财务报告编制工作。本公司各级会计机构合理设置岗位，明确岗位职责和管理权限，严禁兼任不相容岗位，有效控制财务风险。

(二)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开展的公司治理相关工作包括：

1、根据上交所《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12 年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的要求，本公司对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公司内部控制情况及履行社会责任情况进行自查，形成了《本公司董事会关于 2012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估报告》及《2012 年度履行社会责任报告》，经本公司于 2013 年 2 月 28 日召开的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后披露。

2、本报告期内，开展的内控工作包括：

(1) 2013 年，本公司和属下企业根据经营环境的变化，结合公司经营业务特点和管理要求，对内控管理制度及业务流程进行了修订补充，其中新增制度 50 多份，修订制度 170 多份，并同步更新相关的业务流程。

(2) 本公司及属下企业对 2012 年内部控制评价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进行了整改，并对整改落实情况进行了专项检查，确保整改措施的落实。

(3) 本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和公司内部控制评价管理办法，组织开展了 2013 年半年度和年度内控评价工作，通过测试、调查问卷等方式对纳入评价范围单位的业务和事项进行了内控检查和评价，对发现的缺陷制定了整改计划，实施整改。

(4) 本公司各级审计部门独立开展内控审计、经济责任审计、经济效益审计和效能监察项目，有利于进一步保障公司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降低经营风险，强化内部控制，优化资源配置，完善经营管理工作。

3、中国证监会已批准本公司实施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同意本公司向广药集团发行 A 股股份购买资产及新增 A 股股份换股吸收合并白云山股份。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需要及本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公司章程》的有关修订分别经本公司于 2013 年 4 月 26 日召开的董事会会议和于 2013 年 6 月 26 日召开的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实施，修订内容详情见本公司日期为 2013 年 5 月 10 日之通函。

4、根据港交所对《上市规则》修订要求，制订了《内幕信息披露指引》和修订了《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实施

细则》，上述制度经本公司于 2013 年 7 月 16 日召开的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

5、为进一步提高本公司的治理水平，本公司对《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进行了修订。上述制度分别经本公司于 2013 年 10 月 30 日召开的董事会会议和 2013 年 12 月 30 日召开的 2013 年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实施，修订内容详情见本公司日期为 2013 年 11 月 11 日之通函。

6、为进一步提高本公司的治理水平，本公司对《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进行了修订。上述制度分别经本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6 日召开的董事会会议和 2014 年 1 月 28 日召开的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实施，修订内容详情见本公司日期为 2013 年 12 月 11 日之通函。

（三）内部控制责任声明

1、董事会对于内部控制责任的声明

本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企业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企业实现发展战略。内部控制的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是董事会的责任。董事会认为，本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配套指引等有关文件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已建立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按照内部控制制度规范运作，防范了经营风险，合理保证了资产安全和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的真实完整。随着本公司经营发展和内外部环境的变化，内部控制还需不断修订和完善。

2、本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和审计机构的核实评价意见

（1）根据上交所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发布的《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13 年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的要求，本公司董事会对 2013 年度的内部控制进行了自我评价，并形成了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文载于上交所网站）。本年度，纳入内控评价范围的单位包括本公司总部和属下 14 家子公司。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实施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监管问题解答》（2011 年第 1 期，总第 1 期）的相关豁免规定，在本年度并购的白云山股份及其分公司、子公司和广药白云山香港公司未纳入内控评价范围内。本集团对纳入评价范围单位的业务和事项已建立了合理的内部控制，并

得以有效执行，根据公司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也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2) 审计机构的核实评价意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3)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的内部控制情况进行核实评价（全文载于上交所网站）。

(四) 本公司建立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情况

根据本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规定，信息披露相关当事人因工作失职或违反该制度规定，致使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出现失误或给公司造成严重影响或损失的，就查明原因，依情节轻重追究当事人的责任。

- 1、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出现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
- 2、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重大遗漏信息补充情况。
- 3、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业绩预告修正情况。

十、财务报告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BDO CHINA SHU LUN P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本所函件编号：信会师报字[2014]第 410090 号

审计报告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和合并资产负债表、2013 年度的利润表和合并利润表、2013 年度的现金流量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2013 年度的股东权益变动表和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

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 宁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 曦

中国·上海

2014 年 3 月 17 日

2013年12月31日合并资产负债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重列)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1,935,681,740.06	1,135,435,400.94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五(2)	3,362,667.20	2,875,920.00
应收票据	五(3)	1,326,353,755.90	844,429,241.87
应收账款	五(5)	973,184,749.11	734,068,939.45
预付款项	五(7)	613,882,321.78	446,667,535.38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五(4)	-	-
其他应收款	五(6)	181,145,718.26	120,692,089.05
存货	五(8)	2,245,829,748.05	2,065,898,134.1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五(9)	19,347,581.15	1,598,620.43
流动资产合计		7,298,788,281.51	5,351,665,881.3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五(10)	17,608,107.28	20,401,660.98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五(12)	1,972,490,292.04	1,716,546,921.55
投资性房地产	五(13)	246,309,245.37	136,194,437.45
固定资产	五(14)	1,731,881,945.85	1,591,996,126.73
在建工程	五(15)	335,422,694.18	140,077,689.32
工程物资		-	-
固定资产清理		-	-
无形资产	五(16)	368,856,694.63	305,600,782.57
开发支出	五(17)	3,716,517.68	4,112,051.69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五(18)	7,099,055.93	7,922,664.10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9)	266,950,316.92	119,689,836.85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4,950,334,869.88	4,042,542,171.24
资产总计		12,249,123,151.39	9,394,208,052.55

2013年12月31日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重列)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21)	509,651,500.77	681,217,807.78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五(22)	130,773,655.25	75,970,070.30
应付账款	五(23)	1,470,360,537.61	1,080,597,534.53
预收款项	五(24)	875,579,547.32	608,781,707.72
应付职工薪酬	五(25)	334,427,927.83	192,466,940.29
应交税费	五(26)	403,383,688.38	154,532,046.97
应付利息	五(27)	675,414.98	1,069,051.16
应付股利	五(28)	113,513,301.13	25,443,653.91
其他应付款	五(29)	1,211,712,507.04	654,271,815.6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5,050,078,080.31	3,474,350,628.2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五(30)	8,627,419.10	-
应付债券		-	-
长期应付款	五(31)	22,215,752.40	24,413,469.62
专项应付款	五(32)	19,058,160.00	-
预计负债	五(33)	500,191.19	500,191.19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19)	3,475,327.44	5,609,484.82
其他非流动负债	五(34)	122,931,526.01	133,370,723.47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6,808,376.14	163,893,869.10
负债合计		5,226,886,456.45	3,638,244,497.39
股东权益:			
股本	五(35)	1,291,340,650.00	810,900,000.00
资本公积	五(36)	2,493,788,078.69	1,702,773,872.77
减: 库存股份		-	-
盈余公积	五(37)	723,819,753.76	787,731,574.82
未分配利润	五(38)	2,330,514,583.35	2,271,551,430.93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7,695,173.92)	(6,604,552.4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6,831,767,891.88	5,566,352,326.06
少数股东权益	五(39)	190,468,803.06	189,611,229.10
股东权益合计		7,022,236,694.94	5,755,963,555.16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2,249,123,151.39	9,394,208,052.5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李楚源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吴长海 会计机构负责人: 姚智志

2013 年度合并利润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重列)
一、营业收入	五(40)	17,608,193,312.31	12,062,641,788.39
减: 营业成本	五(40)	11,806,294,800.38	8,231,937,806.17
营业税金及附加	五(41)	148,250,638.48	108,192,297.58
销售费用	五(42)	3,485,311,357.52	1,971,897,959.52
管理费用	五(43)	1,227,255,352.75	1,086,927,622.51
财务费用	五(44)	28,305,296.93	49,503,646.95
资产减值损失	五(45)	12,914,064.93	8,153,034.67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五(46)	486,747.20	(251,772.50)
投资收益	五(47)	219,725,064.77	249,538,034.02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08,182,816.04	249,407,725.45
二、营业利润		1,120,073,613.29	855,315,682.51
加: 营业外收入	五(48)	125,847,060.45	45,798,507.80
减: 营业外支出	五(49)	16,730,234.49	20,051,622.09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776,158.49	1,370,583.51
三、利润总额		1,229,190,439.25	881,062,568.22
减: 所得税费用	五(50)	222,243,432.31	114,365,354.31
四、净利润		1,006,947,006.94	766,697,213.91
其中: 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242,018,569.90	228,260,377.05
(一)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80,045,077.10	729,039,715.80
(二) 少数股东损益		26,901,929.84	37,657,498.11
五、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五(51)(a)	0.768	0.578
(二) 稀释每股收益	五(51)(b)	0.768	0.578
六、其他综合收益	五(52)	(1,517,010.51)	403,652.73
(一) 以后会计期间在满足规定条件时将重分类进损益的项目		(2,777,554.51)	403,652.73
(二) 以后会计期间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项目		1,260,544.00	-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05,429,996.43	767,100,866.64
(一)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978,516,199.79	729,440,139.95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6,913,796.64	37,660,726.6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李楚源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吴长海

会计机构负责人: 姚智志

1

2013年度合并现金流量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2

项目	附注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重列)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271,441,218.47	10,139,462,058.77
收到的税费返还		52,794,028.43	31,258,742.5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3)(a)	299,465,582.00	261,698,855.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623,700,828.90	10,432,419,656.5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357,283,231.90	5,366,169,585.7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14,203,686.86	1,795,820,992.8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38,360,526.89	1,017,427,750.2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3)(b)	2,074,713,244.43	1,253,770,903.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284,560,690.08	9,433,189,231.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五(54)(a)	1,339,140,138.82	999,230,424.6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出售子公司所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9,374,916.98	78,518,033.4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003,512.62	2,579,369.65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3)(c)	257,916.74	31,271,635.9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636,346.34	112,369,039.1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50,345,602.25	170,002,387.75
投资支付的现金		4,050,000.00	2,620,000.00
取得子公司所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3)(d)	2,940,358.55	5,840,450.2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7,335,960.80	178,462,838.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3,699,614.46)	(66,093,798.9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151,685.03	9,025,000.00
其中: 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5,800,000.00	9,025,000.00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587,332,488.38	959,437,807.78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94,484,173.41	968,462,807.7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50,271,376.29	1,228,948,849.4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5,901,780.51	185,941,320.78
其中: 支付少数股东股利所支付的现金		19,102,518.85	22,032,423.5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06,173,156.80	1,414,890,170.2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1,688,983.39)	(446,427,362.4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54,221.14	1,347,828.7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五(54)(a)	804,605,762.11	488,057,092.06
加: 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54)(b)	1,114,346,524.75	626,289,432.6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54)(b)	1,918,952,286.86	1,114,346,524.7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李楚源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吴长海

会计机构负责人: 姚智志

2013年度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2012年12月31日年末余额 (重列)	810,900,000.00	1,702,773,872.77	-	787,731,574.82	-	2,271,551,430.93	(6,604,552.46)	189,611,229.10	5,755,963,555.16
加: 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二、2013年1月1日年初余额	810,900,000.00	1,702,773,872.77	-	787,731,574.82	-	2,271,551,430.93	(6,604,552.46)	189,611,229.10	5,755,963,555.16
三、2013年度增减变动金额	480,440,650.00	791,014,205.92	-	(63,911,821.06)	-	58,963,152.42	(1,090,621.46)	857,573.96	1,266,273,139.78
(一)净利润	-	-	-	-	-	980,045,077.10	-	26,901,929.84	1,006,947,006.94
(二)其他综合收益	-	(438,255.85)	-	-	-	-	(1,090,621.46)	11,866.80	(1,517,010.51)
上述(一)和(二)小计	-	(438,255.85)	-	-	-	980,045,077.10	(1,090,621.46)	26,913,796.64	1,005,429,996.43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480,440,650.00	795,936,263.43	-	(118,558,621.34)	-	(793,598,292.09)	-	5,800,000.00	370,020,0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480,440,650.00	795,936,263.43	-	(118,558,621.34)	-	(793,598,292.09)	-	5,800,000.00	370,02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55,083,461.99	-	(132,563,900.99)	-	(31,156,411.76)	(108,636,850.76)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55,083,461.99	-	(55,083,461.99)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3.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77,480,439.00)	-	(31,156,411.76)	(108,636,850.76)
4. 其他	-	-	-	-	-	-	-	-	-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4,643,606.69)	-	(436,661.71)	-	5,080,268.40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4. 其他	-	(4,643,606.69)	-	(436,661.71)	-	5,080,268.40	-	-	-
(六)其他	-	159,805.03	-	-	-	-	-	(699,810.92)	(540,005.89)
四、2013年12月31日期末余额	1,291,340,650.00	2,493,788,078.69	-	723,819,753.76	-	2,330,514,583.35	(7,695,173.92)	190,468,803.06	7,022,236,694.94

2013年度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2011年12月31日年末余额	810,900,000.00	1,148,016,718.97	-	602,895,675.46	-	1,219,839,567.46	-	113,520,055.68	3,895,172,017.57
加: 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影响	-	554,522,598.83	-	125,952,027.55	-	488,443,972.37	(6,610,910.76)	59,272,663.32	1,221,580,351.31
二、2012年1月1日年初余额	810,900,000.00	1,702,539,317.80	-	728,847,703.01	-	1,708,283,539.83	(6,610,910.76)	172,792,719.00	5,116,752,368.88
三、2012年度增减变动金额	-	234,554.97	-	58,883,871.81	-	563,267,891.10	6,358.30	16,818,510.10	639,211,186.28
(一)净利润	-	-	-	-	-	729,039,715.80	-	37,657,498.11	766,697,213.91
(二)其他综合收益	-	394,065.85	-	-	-	-	6,358.30	3,228.58	403,652.73
上述(一)和(二)小计	-	394,065.85	-	-	-	729,039,715.80	6,358.30	37,660,726.69	767,100,866.64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271,792.21)	-	-	-	-	-	9,296,792.21	9,025,0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9,025,000.00	9,025,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3. 其他	-	(271,792.21)	-	-	-	-	-	271,792.21	-
(四)利润分配	-	-	-	58,883,871.81	-	(165,771,824.70)	-	(30,176,435.91)	(137,064,388.8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58,883,871.81	-	(58,883,871.81)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3.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106,887,952.89)	-	(30,176,435.91)	(137,064,388.80)
4. 其他	-	-	-	-	-	-	-	-	-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六)其他	-	112,281.33	-	-	-	-	-	37,427.11	149,708.44
四、2012年12月31日期末余额 (重列)	810,900,000.00	1,702,773,872.77	-	787,731,574.82	-	2,271,551,430.93	(6,604,552.46)	189,611,229.10	5,755,963,555.1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李楚源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吴长海

会计机构负责人: 姚智志

2013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62,902,261.84	141,232,654.49
交易性金融资产		3,362,667.20	2,875,920.00
应收票据		491,846,637.36	-
应收账款	十五(1)	134,987,242.57	-
预付款项		35,096,096.56	-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213,565,667.45	102,098,616.47
其他应收款	十五(2)	943,517,098.26	806,021,195.77
存货		372,106,673.49	553,530.2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1,666,244.75	84,871.03
流动资产合计		2,659,050,589.48	1,052,866,788.0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6,093,000.00	18,452,5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五(3)	3,382,596,132.60	2,642,423,792.52
投资性房地产		228,088,909.74	34,778,855.83
固定资产		458,451,623.08	13,990,379.68
在建工程		61,761,556.59	-
工程物资		-	-
固定资产清理		-	-
无形资产		266,747,080.35	-
开发支出		2,200,000.00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448,929.68	-
递延所得税资产		36,608,854.15	6,703,617.32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4,452,996,086.19	2,716,349,145.35
资产总计		7,112,046,675.67	3,769,215,933.39

2013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50,000,000.00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210,276,551.36	853,283.35
预收款项		73,149,096.14	32,584.69
应付职工薪酬		60,386,689.87	5,877,718.22
应交税费		59,481,082.89	7,456,266.36
应付利息		675,414.98	-
应付股利		77,540,856.01	588.16
其他应付款		475,829,440.43	219,985,169.2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1,207,339,131.68	234,205,609.9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8,627,419.10	-
应付债券		-	-
长期应付款		7,802,224.39	-
专项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500,191.19	-
递延所得税负债		3,301,646.15	3,361,888.01
其他非流动负债		37,507,212.17	-
非流动负债合计		57,738,693.00	3,361,888.01
负债合计		1,265,077,824.68	237,567,498.00
股东权益:			
股本		1,291,340,650.00	810,900,000.00
资本公积		2,456,941,082.91	1,095,415,498.20
减: 库存股份		-	-
盈余公积		351,211,319.16	296,127,857.17
未分配利润		1,747,475,798.92	1,329,205,080.0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
股东权益合计		5,846,968,850.99	3,531,648,435.39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7,112,046,675.67	3,769,215,933.3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李楚源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吴长海 会计机构负责人: 姚智志

3

2013 年度利润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4

项目	附注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五(4)	1,691,217,530.23	70,671,111.00
减：营业成本	十五(4)	1,022,989,924.63	4,049,254.37
营业税金及附加		19,029,456.08	4,651,091.13
销售费用		179,575,086.16	218,887.43
管理费用		236,171,957.63	44,517,403.18
财务费用		19,032,419.65	4,659,582.92
资产减值损失		506,256.18	(580,072.8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486,747.20	(251,772.50)
投资收益	十五(5)	413,437,475.35	259,671,885.8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十五(5)(c)	140,571,475.14	152,183,110.63
二、营业利润		627,836,652.45	272,575,078.19
加：营业外收入		6,363,731.17	1,300,485.83
减：营业外支出		2,144,771.94	4,418,159.6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753,924.80	15,577.32
三、利润总额		632,055,611.68	269,457,404.40
减：所得税费用		81,220,991.79	5,790,948.97
四、净利润		550,834,619.89	263,666,455.43
五、其他综合收益		(1,296,968.03)	777,590.56
(一) 以后会计期间在满足规定条件时将重分类进损益的项目		(1,296,968.03)	777,590.56
(二) 以后会计期间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项目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549,537,651.86	264,444,045.9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李楚源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吴长海 会计机构负责人： 姚智志

2013 年度现金流量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一、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57,266,099.53	7,026,444.68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5,478,444.29	40,502,272.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72,744,543.82	47,528,717.3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30,056,761.01	3,018,702.7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34,865,661.47	14,253,973.2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3,462,947.12	7,618,783.5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6,638,818.07	23,154,648.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65,024,187.67	48,046,107.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十五(6)	107,720,356.15	(517,390.59)
二、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出售子公司所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62,998,723.12	162,155,773.7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742,258.11	1,04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14,516,256.41	424,513,849.6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81,257,237.64	586,670,663.4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1,710,117.51	653,288.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6,000,000.00	93,900,000.00
取得子公司所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45,801,896.91	470,432,299.0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3,512,014.42	564,985,587.0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7,745,223.22	21,685,076.38
三、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351,685.03	-
其中: 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8,033,905.10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5,373,400.60	20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4,758,990.73	20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42,000,000.00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519,467.78	81,472,780.30
其中: 支付少数股东股利所支付的现金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014,288.88	106,153,388.8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8,533,756.66	187,626,169.1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3,774,765.93)	12,373,830.86
四、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1,206.09)	121.57
五、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十五(6)	321,669,607.35	33,541,638.22
加: 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1,232,654.49	107,691,016.27
六、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2,902,261.84	141,232,654.4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李楚源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吴长海 会计机构负责人: 姚智志

2013 年度股东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2012 年 12 月 31 日年末余额	810,900,000.00	1,095,415,498.20	-	296,127,857.17	1,329,205,080.02	3,531,648,435.3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二、2013 年 1 月 1 日年初余额	810,900,000.00	1,095,415,498.20	-	296,127,857.17	1,329,205,080.02	3,531,648,435.39
三、2013 年度增减变动金额	480,440,650.00	1,361,525,584.71	-	55,083,461.99	418,270,718.90	2,315,320,415.60
(一)净利润	-	-	-	-	550,834,619.89	550,834,619.89
(二)其他综合收益	-	(1,296,968.03)	-	-	-	(1,296,968.03)
上述(一)和(二)小计	-	(1,296,968.03)	-	-	550,834,619.89	549,537,651.86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480,440,650.00	1,362,822,552.74	-	-	-	1,843,263,202.74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480,440,650.00	1,362,822,552.74	-	-	-	1,843,263,202.74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3. 其他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55,083,461.99	(132,563,900.99)	(77,480,439.0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55,083,461.99	(55,083,461.99)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3. 对股东的分配	-	-	-	-	(77,480,439.00)	(77,480,439.00)
4. 其他	-	-	-	-	-	-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4. 其他	-	-	-	-	-	-
(六)其他	-	-	-	-	-	-
四、2013 年 12 月 31 日期末余额	1,291,340,650.00	2,456,941,082.91	-	351,211,319.16	1,747,475,798.92	5,846,968,850.99

2013 年度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2011 年 12 月 31 日年末余额	810,900,000.00	1,094,637,907.64	-	269,761,211.63	1,172,995,270.13	3,348,294,389.4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二、2012 年 1 月 1 日年初余额	810,900,000.00	1,094,637,907.64	-	269,761,211.63	1,172,995,270.13	3,348,294,389.40
三、2012 年度增减变动金额	-	777,590.56	-	26,366,645.54	156,209,809.89	183,354,045.99
(一)净利润	-	-	-	-	263,666,455.43	263,666,455.43
(二)其他综合收益	-	777,590.56	-	-	-	777,590.56
上述(一)和(二)小计	-	777,590.56	-	-	263,666,455.43	264,444,045.99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3. 其他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26,366,645.54	(107,456,645.54)	(81,09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26,366,645.54	(26,366,645.54)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3. 对股东的分配	-	-	-	-	(81,090,000.00)	(81,090,000.00)
4. 其他	-	-	-	-	-	-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4. 其他	-	-	-	-	-	-
(六)其他	-	-	-	-	-	-
四、2012 年 12 月 31 日期末余额	810,900,000.00	1,095,415,498.20	-	296,127,857.17	1,329,205,080.02	3,531,648,435.3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李楚源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吴长海

会计机构负责人： 姚智志

一 公司基本情况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是经国家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以体改生[1997]139 号文批准，由广州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广药集团”）独家发起，将其属下的 8 家中药制造企业及 3 家医药贸易企业重组后，以其与生产经营性资产有关的国有产权权益投入，以发起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于 1997 年 9 月 1 日领取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440101000005674。

经国家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以体改生[1997]145 号文和国务院证券委员会以证委发[1997]56 号文批准，本公司于 1997 年 10 月上市发行了 21,990 万股香港上市外资股(H 股)股票。2001 年 1 月 10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本公司发行了 7,8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于同年 2 月 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正式挂牌交易，股票简称“广州药业”，股票代码 600332。

本公司本年实施完成一项重大资产重组交易。该项重大资产重组包括：(1) 本公司于 2013 年 5 月完成新增 445,601,005 股 A 股股份换股方式吸收合并广药集团下属子公司广州白云山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白云山股份”）；(2) 本公司于 2013 年 6 月完成向广药集团发行 34,839,645 股 A 股股份作为支付对价，收购广药集团拥有或有权处置的房屋建筑物、商标、广药集团下属子公司广药白云山香港公司有限公司（“广药白云山香港公司”）（原名“保联拓展有限公司”）100%股权及广药集团持有的广州百特医疗用品有限公司（“百特医疗”）12.5%股权。该项股份登记手续已于 2013 年 7 月 5 日完成。上述重组完成后，本公司总股本为 1,291,340,650 股。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广药集团，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为广州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本公司及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本集团”）主要从事（1）中西成药、化学原料药、天然药物、生物医药、化学原料药中间体的研究开发、制造与销售；（2）西药、中药和医疗器械的批发、零售和进出口业务；（3）大健康产品的研究开发、生产与销售。

中成药制造企业主要产品为消渴丸、夏桑菊、乌鸡白凤丸、华佗再造丸、蜜炼川贝枇杷膏、清开灵口服液、小柴胡冲剂等，西药制造企业主要产品为头孢硫脒、阿莫西林等化学制剂药，头孢曲松钠等化学原料药，预包装食品制造企业主要产品为王老吉凉茶等。

目前本集团的架构主要包括 10 家中成药制造企业、2 家西药制造企业、1 家化学原料药生产企业、1 家预包装食品制造企业、3 家医药研发企业和 4 家医药贸易企业。

本财务报表由本公司董事会于 2014 年 3 月 17 日批准报出。

201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0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财政部于 2014 年 1 月和 2 月颁布了五项新的及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包括《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并要求自 2014 年 7 月 1 日起施行，鼓励在境外上市的企业提前执行。本集团作为在境内及香港上市的企业，已于本年度提前执行上述五项准则。

(2)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3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 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本财务报表涵盖的会计期间为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

(4)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子公司广药白云山香港公司属于在境外经营的子公司，其采用港币为记账本位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方支付的合并对价及取得的净资产均按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b)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201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

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自其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将其在合并日前实现的净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是指库存现金，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a) 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入账。外币买卖兑换差额计入财务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其他汇兑差额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

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b) 外币会计报表的折算方法

境外经营的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中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境外经营的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本报告期的平均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股东权益中以单独项目列示。境外经营的现金流量项目，采用本报告期的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9) 金融工具

(a) 金融资产

(i) 金融资产分类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集团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持有目的为短期内出售的金融资产，该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

2)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 12 个月内将出售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4)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管理层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取得时期限超过 12 个月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 12 个月(含 12 个月)内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 12 个月之内(含 12 个月)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ii) 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于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

201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资产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成本计量；应收款项以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以及处置时产生的处置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计入股东权益，待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原直接计入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转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以及被投资单位已宣告发放的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相关的现金股利，作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iii) 金融资产减值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下跌“严重”的标准为：期末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已达到或超过 50%；公允价值下跌“非暂时性”的标准为：连续 12 个月出现下跌；投资成本的计算方法为：取得时按支付对价（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投资成本；持续下跌期间的确定依据为：连续下跌或在下跌趋势持续期间反弹上扬幅度低于 20%，反弹持续时间未超过 6 个月的均作为持续下跌期间。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iv)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及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本集团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

201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除上述金融资产转移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的两种情况外，若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b)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主要为其他金融负债，包括应付款项、借款及应付债券等。

应付款项包括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借款及应付债券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其他金融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列示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c)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资产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等。采用估值技术时，尽可能最大程度使用可观察到的市场参数，减少使用与本集团特定相关的参数。

(10)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本集团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账款，按从购货方或劳务接受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a)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	应收账款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含 100 万元)、
---------------	-----------------------------

201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额标准	其他应收款金额在 10 万元以上(含 10 万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b)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名称	确定依据
组合1	除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外，本集团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分析法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组合2	根据历史损失率测算，信用风险极低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3	关联方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4	押金、保证金、员工借支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名称	计提方法
组合1	账龄分析法
组合2	计提比例为0%
组合3	计提比例为0%
组合4	计提比例为0%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
1 至 2 年	10%
2 至 3 年	30%
3 至 4 年	50%
4 至 5 年	80%
5 年以上	100%

(c)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但个别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已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按账龄分析法计提的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实际情况，本集团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11) 存货

(a)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在途物资、原材料、在产品、半成品、产成品、低值易耗品、包装物、委托加工物资、委托代销商品、库存商品等。

(b)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日常核算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产成品、库存商品和在产品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人工以及在正常生产能力下按合理的方法分配的制造费用。

(c)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跌价准备按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可变现净值按日常活动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d)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e)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摊销法；包装物采用一次摊销法。

(12) 长期股权投资

(a) 投资成本确定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本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及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

子公司是指本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单位；合营企业是指本集团能够与其他方对其实施共同控制的被投资单位；联营企业是指本集团能够对其财务和经营决策具有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

对子公司的投资，在公司财务报表中按照成本法确定的金额列示，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权益法调整后进行合并；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201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初始投资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并相应调增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b)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确认当期投资损益。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集团不一致的，均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但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且符合或有事项准则所规定的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并作为预计负债核算。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股东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本集团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直接计入资本公积。被投资单位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于宣告分派时按照本集团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未实现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其中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部分，相应的未实现损失不予抵销。

(c)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有权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其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时，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也同时予以考虑。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享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d)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当其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发生减值时，按其账面价值超过按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3)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用于出租的建筑物。投资性房地产以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集团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对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投资性房地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201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4) 固定资产

(a)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计价和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年限平均法单独计提折旧。

(b)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分类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办公设备、固定资产装修。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年限	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10-70 年	0%~10%	1.29%~10%
机器设备	4-18 年	0%~10%	5%~25%
运输设备	5-10 年	0%~10%	9%~20%
电子设备	5-10 年	0%~10%	9%~20%
办公设备	4-8 年	0%~10%	11.25%~25%
固定资产装修	5 年	0%	20%

(c)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d)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入固定资产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的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取得租入资产所有权的，租入固定资产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入固定资产在租赁期与该资产预计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e) 其他说明

固定资产的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5)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

201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集团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

在建工程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6) 借款费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固定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及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并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当购建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专门借款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本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实际利率为将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初始确认金额所使用的利率。

(17) 无形资产

(a) 无形资产的确认条件及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是指本集团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工业产权及专有技术，非专利技术等。无形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i)与该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ii)该无形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b) 定期复核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c)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根据可获得的情况判断，有确凿证据表明的无法合理估计其使用寿命的无形资产。

本公司拥有白云山商标、大神产品商标以及星群系列、中一系列、潘高寿系列、陈李济系列、敬修堂系列、奇星系列等产品商标，本公司认为在可预见的将来该产品商标均会使用并带给本公司预期的经济利益流入，故认定其使用寿命为不确定。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经复核，该类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仍为不确定。

(d) 研究与开发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根据其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被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划分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具体标准为：

研究阶段支出是指药品(含新药和原有药品剂型改变)研发进入三期临床试验阶段前的所有开支。进入三期临床试验以有关管理部门的批准文件为准。

开发阶段支出是指药品(含新药和原有药品剂型改变)研发进入三期临床试验阶段后的可直接归属的开支。进入三期临床试验以有关管理部门的批准文件为准。

201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

-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管理层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能够证明该无形资产将如何产生经济利益；
-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e) 无形资产减值

无形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8)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19) 预计负债

因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形成的现时义务，当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且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20) 收入

收入的金额按本集团在通常活动过程中销售货品及服务的已收或应收对价的公允价值确认。收入在扣除增值税、退货和折扣，以及抵消集团内部销售后列账。

(a) 收入确认的原则和计量方法

当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未来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有关主体，而本集团每项活动均符合具体条件时(如下文所述)，本集团便会将收入确认。本集团会根据其往绩并考虑客户类别、交易种类和每项安排的特点作出估计。

(b) 货品销售

货品销售在本集团主体已将货品交付予顾客且顾客已接收产品，并且不再对该产品实施通常与所有权相关的继续管理和有效控制，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

(c) 劳务收入

劳务收入采用完工百分比法予以确认。

(d)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

- 利息收入：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时间比例基础确认；
- 商标使用费收入：在收取款项的权利确定时确认；
- 经营租赁收入：采用直线法在租赁期内确认。

(e) 股利收入

对于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现金股利，在收取股利的权利确定时确认股利收入。

(21) 政府补助

(a)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集团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政府文件明确补助资金用于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或用于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或不明确但补助资金与可能形成企业长期资产很相关的。

本集团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不符合与资产相关的认定标准的政府补助，均认定与收益相关。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本集团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为：未明确补助对象但有充分证据表明政府补助资金与形成长期资产相关的，认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的认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b)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c) 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款项时按照到账的实际金额确认和计量。只有存在确凿证据表明该项补助是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以及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可以按应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

201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22)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集团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 本集团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3)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的租赁为经营租赁。

(a) 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b) 融资租赁

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作为长期应付款列示。

(24)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a) 会计政策变更

本集团已于本年度提前执行财政部于 2014 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等五项新的和修订的准则，上述准则的采用不会对本集团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本财务报表已按上述准则的规定进行列报。

(b) 会计估计变更

本集团本期无会计估计变更。

(25)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集团本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26) 其他主要会计政策

(a) 分部报告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经营分部，是指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本集团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分部收入、费用、经营成果、资产和负债包含直接归属某一分部，以及可按合理的基础分配至该分部项目的金额。分部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以合并抵销集团内部交易及内部往来余额之前的金额确定。分部之间的转移定价按照与其他对外交易相似的条款计算。

(b)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其他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的相关支出。

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当本集团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且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预计负债，同时计入当期费用。

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外，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确认应付的职工薪酬，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c) 股利分配

现金股利于股东大会批准的当期，确认为负债。

(27)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

(a) 当期和递延所得税

本集团在中国大陆及香港缴纳所得税。在计算所得税费用时，需要作出重大判断。有许多交易和计算所涉及的最终税务影响都是不确定的。本集团根据对是否需要缴付额外税款的估计，就预期税务审计项目确认负债。如这些事件的最终税务影响与最初记录的金额不同，其差额将影响作出此等计算期间的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当管理层认为很有可能存在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以转回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以及税务亏损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如预期与原有估计有出入，该差额将在估计变更的当期影响递延所得税资产及所得税费用的确认。

本公司于本年完成新增股份换股方式吸收合并白云山股份。白云山股份被本公司吸收合并前已获得由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1244000005，发证时间为 2012 年 11 月，认定有效期为 3 年。本公司已经以吸收合并后的公司为主体按照规定程序向有关部门申报高新技术企业资格的认定，本公司管理层根据最近可利用的信息为基础判断本公司在 2014 年很可能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并享受 15% 的优惠税率，本公司的递延所得税按此税率进行计提。

三 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a) 流转税、财产税

应税项目	税种	税率
产品销售收入	增值税	13%、17%
材料转让收入	增值税	17%
劳务收入	营业税	5%
租金收入	增值税	6%
租金收入	营业税	5%
技术转让费收入	增值税	3%、6%
自用房产余值	房产税	1.2%
租金收入	房产税	12%
资金占用费收入	营业税	5%
酒类产品销售收入	消费税	10%

(b)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1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按流转税税额的 7% 计算和缴纳。

(c) 教育费附加

按流转税税额的 3% 计算和缴纳。

(d) 地方教育附加

按流转税税额的 2% 计算和缴纳。

(e) 企业所得税

本集团属下广州白云山中一药业有限公司（“中一药业”）、广州白云山敬修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敬修堂药业”）、广州白云山奇星药业有限公司（“奇星药业”）、广州白云山星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星群药业”）、广州白云山陈李济药厂有限公司（“陈李济药厂”）、广州白云山潘高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潘高寿药业”）、广州白云山天心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天心制药”）、广州白云山明兴制药有限公司（“明兴制药”）、广州白云山光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光华制药”）等九家控股子公司获得了由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中一药业等八家公司证书编号分别为：GF201144000520、GF201144000114、GF201144000043、GF201144000298、GF201144000144、GF201144000400、GF201144000016、GF201144000599 发证时间为 2011 年，认定有效期为 3 年。光华制药证书编号为 GR201244000497，发证时间为 2012 年 11 月，认定有效期为 3 年。

本集团属下广西盈康药业有限责任公司（“盈康药业”）获得了由广西壮族自治区科学技术厅、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广西壮族自治区国家税务局、广西壮族自治区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F201245000068，发证时间为 2012 年 11 月，认定有效期为 3 年。

本公司本年吸收合并的白云山股份获得了由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1244000005，发证时间为 2012 年 11 月，认定有效期为 3 年。

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认定合格的高新技术企业可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减按 15% 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除上述优惠政策以外，本集团内其他境内企业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的规定缴纳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5%。本集团内香港公司广药白云山香港公司按照香港的《税务条例》规定，需缴纳公司利得税，税率为 16.5%。

201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1) 子公司情况

(a)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经营范围	2013年12月末实际出资额(万元)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法定代表人	组织机构代码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2013年12月末少数股东权益(万元)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万元)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2013年度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万元)
直接控股子公司:															
星群药业	控股子公司	广州	制药业	7,717	生产中成药	6,867	-	姚江雄	19051196-X	88.99	88.99	是	1,742	-	-
中一药业	全资子公司	广州	制药业	21,741	生产中成药	21,741	-	张春波	19045979-4	100.00	100.00	是	-	-	-
陈李济药厂	全资子公司	广州	制药业	11,285	生产中成药	11,285	-	欧阳强	19045981-5	100.00	100.00	是	-	-	-
广州白云山汉方药业有限公司 (“汉方药业”) (1)	控股子公司	广州	制药业	24,606	医药、保健品研究开发	24,490	-	黄翔	71241860-8	99.49	99.53	是	74	-	-
广州奇星药厂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广州	制药业	8,242	生产中成药	8,242	-	李光亮	19045980-7	100.00	100.00	是	-	-	-
敬修堂药业	控股子公司	广州	制药业	8,623	生产中成药	7,623	-	王文楚	19047922-6	88.40	88.40	是	1,580	-	-
潘高寿药业	控股子公司	广州	制药业	6,544	生产中成药	5,744	-	魏大华	19048780-8	87.77	87.77	是	2,619	-	-
广州采芝林药业有限公司 (“采芝林药业”)	全资子公司	广州	医药贸易业	3,222	销售中成药及中药材	3,222	-	周路山	19050398-6	100.00	100.00	是	-	-	-
广州医药进出口有限公司 (“医药进出口”)	全资子公司	广州	医药贸易业	2,400	药品进出口	2,400	-	冯耀文	19047097-7	100.00	100.00	是	-	-	-
广州白云山拜迪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广州	制药业	13,160	药品研究开发	12,960	-	陈建农	73154713-0	98.48	98.48	是	135	-	-
广州王老吉大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王老吉大健康”)	全资子公司	广州	食品制造业	1,000	生产及销售预包装食品、乳制品等	1,000	-	陈矛	59151288-3	100.00	100.00	是	-	-	-
广州广药益甘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5)	控股子公司	广州	制药业	2,100	生物药品的研究、开发技术咨询及相关继续成果转化	1,260	-	刘菊妍	05659089-8	60.00	60.00	是	181	-	-
间接控股子公司															
奇星药业	控股子公司	广州	制药业	10,000	生产中成药	7,500	-	吴长海	61841434-4	75.00	75.00	是	4,046	-	-
广州敬修堂一七九零营销有限	控股子公司	广州	医药贸易业	300	销售化妆品	153	-	陈志雄	76611890-X	45.08	51.00	是	170	-	-

201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经营范围	2013年12月末实际出资额(万元)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法定代表人	组织机构代码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2013年12月末少数股东权益(万元)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万元)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2013年度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万元)
公司(1)			易业												
广州潘高寿天然保健品有限公司(1)	控股子公司	广州	制药业	1,400	食品及保健品生产及加工	1,400	-	魏大华	19145513-8	87.77	100.00	是	-	-	-
广州采芝林药业连锁店	全资子公司	广州	医药贸易业	294	销售中成药及中药材	294	-	周路山	19056067-3	100.00	100.00	是	-	-	-
广州市药材公司中药饮片厂	全资子公司	广州	制药业	80	加工中药材	80	-	周路山	19066119-1	100.00	100.00	是	-	-	-
广州采芝林北商药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广州	医药贸易业	500	销售中成药及中药材	500	-	周路山	78120107-4	100.00	100.00	是	-	-	-
广州澳马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广州	医药贸易业	668	销售医疗器械	668	-	老智聪	68766959-4	100.00	100.00	是	-	-	-
西藏林芝广药发展有限公司(1)	控股子公司	林芝	医药贸易业	200	土特产种植、栽培与收购,工艺品生产及销售	110	-	黄翔	58575303-1	54.74	55.00	是	50	-	-
广州潘高寿食品饮料有限公司(1)	控股子公司	广州	制药业	100	批发预包装食品	100	-	魏大华	58339020-6	87.77	100.00	是	-	-	-
乌兰察布广药中药材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乌兰察布	医药贸易业	100	中药材种植、购销;农副产品种植、加工、购销;中药材种植技术开发、咨询与服务	80	-	周路山	59195946-6	80.00	80.00	是	15	-	-
山东广药中药材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临沂	医药贸易业	200	中药材种植、购销	120	-	孔箭	59033298-7	60.00	60.00	是	122	-	-
贵州广药中药材开发有限公司(1)	控股子公司	凯里	医药贸易业	200	中药材种植及自销、中药材种苗研发;农副产品种植、初加工、销售;肥料销售;技术咨询与服务	140	-	孔箭	05084458-6	67.67	70.00	是	57	-	-
靖宇县广药东阿中药材开发有限公司(1)	控股子公司	靖宇	医药贸易业	300	中药材种植、加工、收购、销售	180	-	周路山	06863552-0	57.50	60.00	是	212	-	-
黑龙江森工广药中药材开发有限公司(2)	控股子公司	哈尔滨	医药贸易业	300	中药材的技术研发、种植、收购、销售;农副产品及山特产品	180	-	周路山	07001547-8	60.00	60.00	是	120	-	-

201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经营范围	2013年12月末实际出资额(万元)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法定代表人	组织机构代码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2013年12月末少数股东权益(万元)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万元)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2013年度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万元)
重庆广药中药材开发有限公司(重庆广药)(1)(3)	控股子公司	重庆	医药贸易业	300	的收购、销售。中药材、农副产品种植、收购、销售,中药材种植技术咨询和服务筹办	240	-	魏大华	07567346-1	75.23	80.00	是	60	-	-
王老吉大健康产业(雅安)有限公司(4)	全资子公司	雅安	医药制造业	5,000		5,000	-	吴长海	07143320-9	100.00	100.00	是	-	-	-

注 1: 这八家公司持股比例及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原因为本公司通过非全资子公司间接控股这八家公司, 导致持股比例低于表决权比例。

注 2: 2013 年 9 月, 采芝林药业、清河林业局、兴隆林业局、山河屯林业局和黑龙江森林工业总局商业局共同投资 300 万元设立黑龙江森工广药中药材开发有限公司, 投资金额分别为 180 万元、30 万元、30 万元、30 万元和 30 万元, 持股比例分别为 60%、10%、10%、10%和 10%。

注 3: 2013 年 8 月, 潘高寿药业、采芝林药业、城口县新合农业开发有限公司和曹昌进共同投资 300 万元设立重庆广药, 投资金额分别为 117 万元、123 万元、45 万元、15 万元, 持股比例分别为 39%、41%、15%、5%。

注 4: 2013 年 7 月, 王老吉大健康投资 5,000 万元设立王老吉大健康产业(雅安)有限公司, 持股比例 100%。

注 5: 2013 年 9 月, 本公司、广东皓泓投资有限公司和广东共创经济发展有限公司对广州广药益甘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增资 1,000 万元, 增资金额分别为 600 万元、200 万元和 200 万元。

201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b) 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经营范围	2013年12月末实际出资额(万元)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法定代表人	组织机构代码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2013年12月末少数股东权益(万元)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万元)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2013年度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万元)
天心制药	控股子公司	广州	制药业	4,569	制造加工销售化学药制剂、中成药、原料药、保健食品等	3,769	-	陈昆南	190485108	82.49	82.49	是	2,939	-	-
光华制药	控股子公司	广州	制药业	5,529	制造化学药原料、制剂、中成药、兽药、化妆品等	4,670	-	王文楚	190485116	84.48	84.48	是	1,688	-	-
明兴制药	全资子公司	广州	制药业	2,649	制造加工化学原料药、化学制剂药、中成药，保健食品等。	2,649	-	黎洪	19046020X	100.00	100.00	是	-	-	-
白云山威灵药业有限公司（“威灵药业”）	全资子公司	揭西	制药业	1,179	片剂、硬胶囊剂、颗粒剂生产及销售	1,179	-	陈矛	618223177	100.00	100.00	是	-	-	-
广州白云山医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白云山医药科技”）	控股子公司	广州	医药贸易业	200	批发中成药、化学原料药、化学制剂抗生素	102	-	王文楚	721974948	51.00	51.00	是	1,953	-	-
广州白云山大药房	全资子公司	广州	零售业	100	零售中药材、常用中西成药、烟酒、销售副食品及其他食品，百货	100	-	温宪文	19056006-7	100.00	100.00	是	-	-	-
广州广药白云山大健康酒店有限公司（“大健康酒店”）	全资子公司	广州	酒店业	50	零售贸易，旅馆业，中餐制售	50	-	蔡金贵	58760950-0	100.00	100.00	是	-	-	-
广药白云山香港公司	全资子公司	香港	医药贸易业	500 万港元	医药进出口贸易	500 万港元	-	许翰弢	不适用	100.00	100.00	是	-	-	-

201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c)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经营范围	2013 年 12 月末实 际出资额 (万元)	实质上 构成对 子公司 净投资 的其他 项目余 额	法定代 表人	组织机 构代 码	持股比 例(%)	表决 权 比例 (%)	是否 合 并 报 表	2013 年 12 月末少数股 东权益 (万 元)	少数股 东权 益中 用 于 冲 减 少 数 股 东 损 益 的 金 额 (万 元)	从母公 司所 有者 权益 冲减 子 公 司 少 数 股 东 分 担 的 2013 年 度 亏 损 超 过 少 数 股 东 在 该 子 公 司 期 初 所 有 者 权 益 中 所 享 有 份 额 后 的 余 额 (万 元)
盈康药业	控股子公司	南宁	制药业	3,188	批发中成药、 化学原料药、 化学制剂抗 生素	1,626	-	徐科一	19828518-6	51.00	51.00	是	1,284	-	-

(2) 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 (a) 与上期相比本期新增合并单位 11 家，原因为：(1) 本年 5 月，本公司新增 445,601,005 股 A 股股份换股方式吸收合并白云山股份，交易完成后，白云山股份 7 家控股子公司全部并入本公司。(2) 本年 6 月，本公司新增 4,738,818 股 A 股股份购买广药集团拥有的广药白云山香港公司 100% 股权。(3) 本年 7 月，本公司下属企业王老吉大健康投资 5,000 万元设立王老吉大健康产业（雅安）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100%。(4) 本年 8 月，本公司下属企业潘高寿药业、采芝林药业以及其他股东共同投资 300 万元设立重庆广药，本集团持股比例为 75.23%。(5) 本年 9 月，本公司下属企业采芝林药业及其他股东共同投资 300 万元设立黑龙江森工广药中药材开发有限公司，本集团持股比例为 60%。
- (b) 本期减少合并单位 1 家，原因为：白云山股份将其持有 80% 股权的亳州白云山制药有限公司（“亳州白云山”）转让给广州白云山和记黄埔中药有限公司（“白云山和黄中药”）。该股权转让在本年 5 月已完成。

(3)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和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a)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公司名称	期末净资产	本期净利润
天心制药	167,825,681.41	59,991,503.97
光华制药	108,731,945.51	46,022,856.69
明兴制药	94,864,523.80	46,931,299.68
威灵药业	28,607,410.97	3,281,832.96
白云山医药科技	39,858,021.35	14,744,949.56
广州白云山大药房	(162,851.16)	-
大健康酒店	626,617.92	23,483.11
广药白云山香港公司	36,509,211.79	3,776,776.02
王老吉大健康产业（雅安）有限公司	49,708,383.39	(291,616.61)
重庆广药	3,000,000.00	-
黑龙江森工广药中药材开发有限公司	2,992,270.27	(7,729.73)

(b) 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公司名称	处置日净资产	期初至处置日净利润
亳州白云山	(12,887,925.53)	(1,186,266.10)

(4)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a) 本公司以 2013 年 5 月 31 日为合并日，发行权益性证券 445,601,005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作为合并成本，吸收合并白云山股份。

(i)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以本公司取得白云山股份的实际控制权的时间作为合并日的依据。

(ii) 吸收合并白云山股份的换股价格以吸并双方首次审议该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宜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的 A 股股票交易均价为基础，经除权、除息调整后确定，分别为 12.10 元/股和 11.50 元/股，由此确定白云山股份与本公司的换股比例为 1:0.95，即每 1 股白云山股份可换取 0.95 股本公司广州药业的 A 股股份。白云山股份的总股本为 469,053,689 股，可换取 445,601,005 股本公司的 A 股股份。

(iii) 白云山股份是于 1992 年改组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于 1993 年经中国证监会批准向社会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公司的总部在广州，主要从事医药制造业务。截至合并日，白云山股份拥有控股子公司 7 家。

(iv) 白云山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采用公允价值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而本公司采用成本法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两者的会计政策不一致。本公司吸收合并白云山股份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企业合并》第七条的规定对白云山股份的资产、负债进行追溯调整后再并入本公司，合并日的追溯调整主要数据如下：

项目	合并日追溯调整前	合并日追溯调整后
资产总额	2,783,368,290.43	2,525,349,622.76
其中：投资性房地产	252,975,150.00	33,450,853.22
负债总额	1,122,404,509.48	1,081,716,426.89

(v) 白云山股份在并入本公司的主要资产和负债如下：

项目	合并日	上一资产负债表日
流动资产	1,335,391,826.15	1,303,941,767.74
非流动资产	1,189,957,796.61	1,116,943,758.34
其中：投资性房地产	33,450,853.22	34,103,919.04
流动负债	968,885,355.20	1,045,020,791.21
非流动负债	112,831,071.69	83,219,503.14

(vi) 白云山股份本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相关财务数据如下：

被合并方	合并本期期初至合并日的收入	合并本期期初至合并日的净利润	合并本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活

			动现金净流量
白云山股份	1,250,164,778.28	150,987,964.15	76,776,452.20

(vii) 白云山股份的七家控股子公司只有天心制药拥有投资性房地产，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合并财务报表》第十二条的规定对天心制药的财务报表进行追溯调整后再进行合并。合并日的追溯调整主要数据如下：

项目	合并日追溯调整前	合并日追溯调整后
资产总额	415,542,648.23	390,673,761.53
其中：投资性房地产	15,063,340.00	1,311,330.65
负债总额	206,165,342.43	202,463,964.37

(viii) 白云山股份控股的七家子公司在合并日的主要资产和负债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合并日		上一资产负债表日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天心制药	390,673,761.53	202,463,964.37	431,246,832.54	275,419,451.92
光华制药	316,825,458.83	193,345,727.22	248,009,729.40	146,304,868.19
明兴制药	318,634,618.42	209,147,185.73	267,056,346.84	179,299,810.01
威灵药业	64,674,609.37	37,830,183.29	47,184,790.78	21,859,212.77
白云山医药科技	227,127,041.42	193,896,573.34	212,942,262.23	173,329,190.44
广州白云山大药房	(33,044.27)	129,806.89	(33,044.27)	129,806.89
大健康酒店	1,589,894.63	1,156,902.55	1,520,836.66	917,701.85

(ix) 白云山股份的子公司本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相关财务数据如下：

被合并方	属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判断依据	同一控制的实际控制人	合并本期期初至合并日的收入	合并本期期初至合并日的净利润	合并本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天心制药	天心制药与本公司同受广药集团控制，且该控制非暂时性	广药集团	403,359,221.44	32,382,416.54	11,225,236.31
光华制药	光华制药与本公司同受广药集团控制，且该控制非暂时性	广药集团	240,238,314.64	21,774,870.40	372,451.18
明兴制药	明兴制药与本公司同受广药集团控制，且该控制非暂时性	广药集团	251,018,254.22	21,745,134.93	63,990,303.57
威灵药业	威灵药业与本公司同受广药集团控制，且该控制非暂时性	广药集团	95,719,648.38	1,518,848.07	9,745,029.91
白云山医药科技	白云山医药科技与本公司同受广药集团控制，且该控制非暂时性	广药集团	1,014,204,553.92	8,117,396.29	12,524,307.82
广州白云山大药房	广州白云山大药房与本公司同受广药集团控制，且该控制非暂时性	广药集团	-	-	-
大健康酒店	大健康酒店与本公司同受广药集团控制，且该控制非暂时性	广药集团	1,001,569.39	(170,142.73)	(30,802.69)

(b) 本公司以 2013 年 6 月 30 日为合并日，发行权益性证券 4,738,818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作为合并成本，取得了广药白云山香港公司 100% 的权益。

(i)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以本公司已经取得广药白云山香港公司的实际控制权的时间作为合并日的依据。

(ii) 本公司以首次审议该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宜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的 A 股股票交易均价为基础经除权、除息调整后确定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为 12.10 元/股。根据北京中天衡平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广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拟定向增发股份购买广药集团持有之保联拓展股权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天衡平报字【2012】027 号)，广药白云山香港公司以 2011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的评估值为 5,733.97 万元，本公司因购买广药白云山香港公司的股权共计新增 4,738,818 股 A 股股份。

(iii) 广药白云山香港公司是于 1988 年在香港成立的公司，主要从事国有资产经营、投资业务。

(iv) 广药白云山香港公司采用公允价值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而本公司采用成本法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两者的会计政策不一致。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合并财务报表》第十二条的规定对广药白云山香港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后再进行合并。合并日的追溯调整主要数据如下：

项目	合并日追溯调整前	合并日追溯调整后
资产总额	95,347,312.99	76,553,037.23
其中：投资性房地产	23,060,122.50	4,266,799.33
负债总额	43,203,965.49	41,143,030.36

(v) 广药白云山香港公司在合并日的主要资产和负债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合并日		上一资产负债表日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广药白云山香港公司	76,553,037.23	41,143,030.36	71,162,613.85	37,339,556.62

(vi) 广药白云山香港公司本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相关财务数据如下：

被合并方	属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判断依据	同一控制的实际控制人	合并本期期初至合并日的收入	合并本期期初至合并日的净利润	合并本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广药白云山香港公司	广药白云山香港公司与本公司同受广药集团控制，且该控制非暂时性	广药集团	135,875,425.65	2,203,045.88	12,888,392.07

(5)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对前期比较报表的调整说明

本公司本年实施完成的换股吸收合并白云山股份及发行股份收购广药白云山香港公司100%的股权均属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详细情况见以上第（4）点）。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企业合并的规定，应视同参与合并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所以对前期比较报表进行调整，调整前后主要数据如下：

2012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表 主要数据	本集团（经审计）	白云山股份（重列）	广药白云山香港公司 （重列）	调整（重列）	合并（重列）
流动资产	3,547,287,907.87	1,872,708,877.89	60,795,063.41	(129,125,967.86)	5,351,665,881.31
非流动资产	2,688,105,810.02	1,343,968,258.27	10,367,550.44	100,552.51	4,042,542,171.24
流动负债	1,915,390,486.71	1,568,932,773.27	37,037,585.54	(47,010,217.23)	3,474,350,628.29
非流动负债	95,682,897.89	135,002,946.42	301,971.08	(67,093,946.29)	163,893,869.10
所有者权益	4,224,320,333.29	1,512,741,416.47	33,823,057.23	(14,921,251.83)	5,755,963,555.16

2012年度					
利润表主要数据	本集团（经审计）	白云山股份（重列）	广药白云山香港公 司（重列）	调整（重列）	合并（重列）
营业收入	8,229,058,538.06	4,310,760,489.27	98,734,400.02	(575,911,638.96)	12,062,641,788.39
营业利润	438,071,481.52	427,252,963.85	(449,647.31)	(9,559,115.55)	855,315,682.51
利润总额	457,839,196.56	433,232,134.52	(449,647.31)	(9,559,115.55)	881,062,568.22
净利润	408,330,681.14	367,348,261.03	(449,647.31)	(8,532,080.95)	766,697,213.91

上表中列示的白云山股份的数据是指白云山股份及其7家控股子公司的合并报表的数据，且该数据已经对投资性房地产的会计政策采用成本法进行了追溯调整。

上表列示的广药白云山香港公司的数据是指已经对广药白云山香港公司的会计年度的不同进行了调整，以及对投资性房地产的会计政策采用成本法进行了追溯调整后的数据。

上表列示的调整数据是将三间公司之间的重大往来余额、交易、未实现利润予以抵销。

(6) 境外经营实体主要报表项目的折算汇率

本公司子公司广药白云山香港公司属于在境外经营的子公司，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中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本报告期的平均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股东权益中以单独项目列示。境外经营的现金流量项目，采用本报告期的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原币金额	汇率	人民币金额	原币金额	汇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人民币			754,930.02			2,229,430.51
港元	3,587.38	0.7862	2,820.40	7,950.98	0.8109	6,447.05
			<u>757,750.42</u>			<u>2,235,877.56</u>
银行存款-						
人民币			1,878,374,679.49			1,099,904,272.22
美元	3,151,972.60	6.0969	19,217,261.74	146,867.20	6.2855	923,132.60
港元	2,463,147.39	0.7862	1,936,576.41	5,004,306.80	0.8109	4,057,742.17
欧元	535,955.54	8.4189	4,512,156.10	467,470.45	8.3132	3,886,193.87
日元	10,000,002.00	0.0578	577,710.12	2.00	0.0730	0.15
英镑	0.11	10.091	1.11	0.11	10.1611	1.12
			<u>1,904,618,384.97</u>			<u>1,108,771,342.13</u>
其他货币资金-						
人民币			30,271,005.98			24,392,497.78
港元	44,007.49	0.7862	34,598.69	44,007.49	0.8109	35,683.47
			<u>30,305,604.67</u>			<u>24,428,181.25</u>
			<u>1,935,681,740.06</u>			<u>1,135,435,400.94</u>

其中使用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三个月以内到期的应付票据保证金	11,232,987.27	-
三个月以上到期的应付票据保证金	16,053,239.48	20,540,491.86
工程保证金	100,543.50	-
住房基金户	575,670.22	548,384.33
	<u>27,962,440.47</u>	<u>21,088,876.19</u>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上市公司股票	<u>3,362,667.20</u>	<u>2,875,920.00</u>
其中：上市类投资的市值	<u>3,362,667.20</u>	<u>2,875,920.00</u>

上市公司股票的公允价值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于期末最后一个交易日收盘价确定。

(3) 应收票据

(a) 应收票据的分类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1,315,644,828.33	840,354,449.11
商业承兑汇票	10,708,927.57	4,074,792.76
	<u>1,326,353,755.90</u>	<u>844,429,241.87</u>

(b) 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已质押的应收票据金额为 11,000 千元(2012 年 12 月 31 日: 无), 金额最大的前五名如下: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单位 1	2013 年 11 月 7 日	2014 年 5 月 7 日	2,000,000.00
单位 2	2013 年 9 月 13 日	2014 年 3 月 13 日	1,000,000.00
单位 3	2013 年 9 月 26 日	2014 年 3 月 26 日	1,000,000.00
单位 4	2013 年 9 月 26 日	2014 年 3 月 26 日	1,000,000.00
单位 5	2013 年 9 月 27 日	2014 年 3 月 27 日	1,000,000.00

(c) 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以及本集团期末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情况:

(i) 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金额为 4,585 千元(2012 年 12 月 31 日: 无), 金额最大的前五名如下: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单位 1	2011 年 12 月 15 日	2012 年 6 月 15 日	1,000,000.00
单位 2	2013 年 1 月 17 日	2013 年 7 月 17 日	500,000.00
单位 3	2013 年 3 月 22 日	2013 年 9 月 21 日	400,000.00
单位 4	2013 年 5 月 7 日	2013 年 11 月 1 日	250,000.00
单位 5	2013 年 3 月 28 日	2013 年 9 月 28 日	200,000.00

本集团对单位 1 的应收票据转为应收账款后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ii) 本集团期末已经背书给其他方但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金额为 1,053,687 千元(2012 年 12 月 31 日: 1,449,306 千元), 金额最大的前五名如下: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单位 1	2013 年 7 月 31 日	2014 年 1 月 31 日	10,000,000.00
单位 2	2013 年 7 月 4 日	2014 年 1 月 4 日	10,000,000.00
单位 3	2013 年 8 月 29 日	2014 年 2 月 28 日	9,000,000.00
单位 4	2013 年 11 月 27 日	2014 年 5 月 27 日	8,979,000.00
单位 5	2013 年 7 月 31 日	2014 年 1 月 31 日	8,570,000.00

(iii) 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期末已背书但尚未到承兑期的商业承兑汇票金额为 7,698 千元(2012 年 12 月 31 日: 2,952 千元)。金额最大的前五名如下: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单位 1	2013 年 10 月 16 日	2014 年 1 月 16 日	2,079,900.00
单位 2	2013 年 12 月 23 日	2014 年 6 月 23 日	1,300,000.00
单位 3	2013 年 9 月 23 日	2014 年 3 月 23 日	1,000,000.00
单位 4	2013 年 12 月 6 日	2014 年 2 月 6 日	877,992.45

单位 5

2013 年 7 月 29 日

2014 年 1 月 29 日

725,849.10

(d) 本集团期末已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情况:

(i) 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已经贴现但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金额为 114,178 千元(2012 年 12 月 31 日: 115,632 千元), 金额最大的前五名如下: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单位 1	2013 年 7 月 9 日	2014 年 1 月 8 日	5,000,000.00
单位 2	2013 年 8 月 29 日	2014 年 2 月 28 日	4,705,178.20
单位 3	2013 年 9 月 11 日	2014 年 3 月 11 日	3,500,000.00
单位 4	2013 年 10 月 31 日	2014 年 4 月 30 日	3,451,503.00
单位 5	2013 年 11 月 8 日	2014 年 5 月 8 日	2,390,345.00

(ii) 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无已贴现给其他方但尚未到期的商业承兑汇票

(e)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应收票据余额将于 2014 年 6 月 30 日之前到期。

(4) 应收股利

项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一年以内的应收股利	-	20,000,000.00	20,000,000.00	-
其中: 白云山和黄中药	-	20,000,000.00	20,000,000.00	-

(5) 应收账款

本集团大部分销售附有 3 至 6 个月的信用期, 其余销售以收取现金、预收款或银行汇票等方式进行

(a) 应收账款按其入账日期的账龄分析如下: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961,563,413.82	732,153,204.20
1 至 2 年	21,462,412.04	9,434,815.86
2 至 3 年	5,779,861.24	1,412,507.17
3 至 4 年	871,321.18	5,258,079.41
4 至 5 年	4,836,377.21	4,098,045.03
5 年以上	8,577,552.93	55,780,992.95
	<u>1,003,090,938.42</u>	<u>808,137,644.62</u>

(b)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874,187.50	0.59%	5,391,750.00	91.7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 1	991,218,442.23	98.81%	18,516,130.62	1.8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998,308.69	0.60%	5,998,308.69	100.00%
	<u>1,003,090,938.42</u>	100.00%	<u>29,906,189.31</u>	2.98%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947,794.34	0.61%	4,333,356.84	87.5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 1	794,304,269.21	98.29%	60,849,767.26	7.6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885,581.07	1.10%	8,885,581.07	100.00%
	<u>808,137,644.62</u>	100.00%	<u>74,068,705.17</u>	9.17%

应收账款种类的说明：见附注二(10)。

(c) 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如下：

	账面金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理由
客户 1	3,374,187.50	2,891,750.00	85.70%	该公司回款困难，预计款项无法全部收回
客户 2	1,500,000.00	1,500,000.00	100.00%	诉讼执行中，预计款项无法收回
客户 3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u>5,874,187.50</u>	<u>5,391,750.00</u>	91.79%	

(d)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组合金额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占组合金额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960,108,483.73	96.85%	9,601,084.85	731,958,099.59	92.15%	7,319,581.00
1至2年	21,462,412.04	2.17%	2,146,241.19	7,463,705.76	0.94%	746,370.56
2至3年	3,393,212.69	0.34%	1,017,963.81	962,968.50	0.12%	288,890.56
3至4年	458,736.15	0.05%	229,368.09	1,552,009.82	0.20%	776,004.92
4至5年	1,370,624.76	0.14%	1,096,499.82	3,242,826.60	0.41%	2,594,261.28
5年以上	4,424,972.86	0.45%	4,424,972.86	49,124,658.94	6.18%	49,124,658.94
	<u>991,218,442.23</u>	100.00%	<u>18,516,130.62</u>	<u>794,304,269.21</u>	100.00%	<u>60,849,767.26</u>

(e) 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如下：

	账面金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理由
客户 1	508,889.00	508,889.00	100.00%	已胜诉，强制执行中，但仍无法收回
客户 2	477,000.16	477,000.16	100.00%	资金困难，款项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3	470,000.00	470,000.00	100.00%	预期款项无法收回
客户 4	467,462.40	467,462.40	100.00%	诉讼执行，但仍无法收回
客户 5	400,000.00	400,000.00	100.00%	预期款项无法收回
其他	3,674,957.13	3,674,957.13	100.00%	预期款项无法收回
	<u>5,998,308.69</u>	<u>5,998,308.69</u>	100.00%	

(f) 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已逾信用期但未减值的应收账款不重大。

(g) 应收账款本期转回或收回情况：

应收账款内容	转回或收回原因	确定原坏账准备的依据	转回或收回以前累计已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收回金额	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应收经销商货款	加强了应收账款清理工作，收回了欠款	部分经销商无法按合同协议支付货款	377,255.40	376,006.41	1,248.99

(h) 本期无通过重组等其他方式收回的应收账款金额。

(i) 本期实际核销应收账款为 46,809 千元，明细如下：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白云贸易部	8,146,626.00	款项已核实无法收回	是
香港新民制药公司	7,965,357.40	款项已核实无法收回	是
北京恒和康建医药有限公司	1,441,606.84	款项已核实无法收回	否
安国市津州药材货栈	1,207,975.00	款项已核实无法收回	否
武汉市江汉区医药公司康欣医药经营部	1,313,862.84	款项已核实无法收回	否
香港华甲	1,093,328.57	款项已核实无法收回	否
供销公司经理部	894,507.27	款项已核实无法收回	否
四川省资阳市药材公司	887,173.28	款项已核实无法收回	否
香港惠达	623,790.53	款项已核实无法收回	否
唐山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525,960.15	款项已核实无法收回	否
其他	22,709,044.67	款项已核实无法收回	否
合计	46,809,232.55		

(j) 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中持有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欠款是应收广药集团的款项 11 千元(2012 年 12 月 31 日：应收广药集团 5 千元)。

(k) 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中欠款金额前五名如下：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	----	------------

	与本公司 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 额的比例
客户 1	非关联方	104,776,117.54	1 年以内	10.45%
客户 2	非关联方	43,381,140.18	1 年以内	4.32%
客户 3	非关联方	40,702,800.00	1 年以内	4.06%
客户 4	非关联方	35,274,039.92	1 年以内	3.52%
客户 5	非关联方	22,043,640.00	1 年以内	2.20%
		<u>246,177,737.64</u>		<u>24.55%</u>

(l) 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中应收关联方款项占应收账款总额的 3.64%。(2012 年 12 月 31 日：4.61%)，详见附注六。

(m) 本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n) 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无以应收账款为标的进行证券化。

(o) 应收账款中包括以下外币余额：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外币金额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外币金额	汇率	折合人民币
美元	2,258,215.76	6.0969	13,768,115.67	3,292,105.21	6.2855	20,692,441.88
港元	7,003,374.71	0.7862	5,506,263.30	4,079,670.98	0.8109	3,308,001.22
欧元	-	不适用	-	13,842.70	8.3132	115,077.68
日元	-	不适用	-	94,162,500.00	0.0731	6,879,284.85
			<u>19,274,378.97</u>			<u>30,994,805.63</u>

(6) 其他应收款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备用金	5,590,842.15	7,575,235.72
保证金、押金及订金	29,838,619.79	18,264,564.35
员工借支	28,921,124.81	22,924,389.79
外部单位往来	80,899,440.84	53,977,036.93
关联方往来(附注六(5))	22,753,002.38	6,121,139.00
应收出口退税款	21,117,734.81	25,430,444.37
尚未取得海关认证的税票	4,623,940.24	6,382,157.92
其他	5,265,491.20	10,414,648.03
	<u>199,010,196.22</u>	<u>151,089,616.11</u>
减：坏账准备	17,864,477.96	30,397,527.06
	<u>181,145,718.26</u>	<u>120,692,089.05</u>

(a) 其他应收账款龄分析如下：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占组合金 额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占组合金 额比例	坏账准备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组合金额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占组合金额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144,239,141.72	72.48%	135,681.15	104,557,138.29	69.20%	350,438.56
1至2年	7,931,234.15	3.99%	333,846.86	5,795,688.71	3.84%	128,507.72
2至3年	5,348,410.41	2.69%	614,277.81	5,758,323.82	3.81%	2,600,900.39
3至4年	5,023,200.99	2.52%	2,269,357.12	3,905,291.89	2.58%	309,873.67
4至5年	1,878,996.56	0.94%	382,438.20	1,386,083.29	0.92%	676,317.27
5年以上	34,589,212.39	17.38%	14,128,876.82	29,687,090.11	19.65%	26,331,489.45
	<u>199,010,196.22</u>	100.00%	<u>17,864,477.96</u>	<u>151,089,616.11</u>	100.00%	<u>30,397,527.06</u>

(b)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870,395.15	5.46%	10,870,395.15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1	19,208,172.17	9.65%	2,211,869.09	11.52%
组合2	77,145,826.05	38.76%	-	0.00%
组合3	22,753,002.38	11.43%	100,000.00	0.44%
组合4	64,350,586.75	32.35%	-	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682,213.72	2.35%	4,682,213.72	100.00%
	<u>199,010,196.22</u>	100.00%	<u>17,864,477.96</u>	8.98%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970,395.15	7.26%	10,970,395.15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1	12,852,138.28	8.51%	2,099,027.22	16.33%
组合2	55,149,369.93	36.49%	-	-
组合3	6,121,139.00	4.05%	100,000.00	1.63%
组合4	48,764,189.86	32.28%	-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7,232,383.89	11.41%	17,228,104.69	99.98%
	<u>151,089,616.11</u>	100.00%	<u>30,397,527.06</u>	20.12%

(c)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如下:

	账面金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理由
其他应收款 1	2,868,759.75	2,868,759.75	100.00%	公司结束营业, 预计款项无法收回
其他应收款 2	1,800,957.60	1,800,957.60	100.00%	公司结束营业, 预计款项无法收回
其他应收款 3	1,520,000.00	1,520,000.00	100.00%	公司已破产, 预计款项无法收回
其他应收款 4	1,025,878.50	1,025,878.50	100.00%	公司已破产, 预计款项无法收回
其他应收款 5	502,043.54	502,043.54	100.00%	破产清算中, 预计款项无法收回
其他	3,152,755.76	3,152,755.76	100.00%	预计款项无法收回

账面金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理由
<u>10,870,395.15</u>	<u>10,870,395.15</u>	100.00%	

(d)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组合金额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占组合金额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13,568,115.20	70.64%	135,681.15	9,095,857.00	70.77%	90,958.57
1至2年	3,338,468.60	17.38%	333,846.86	820,813.83	6.39%	82,081.38
2至3年	566,288.40	2.95%	169,886.52	883,583.80	6.87%	265,075.14
3至4年	264,869.63	1.38%	132,434.82	558,747.33	4.35%	279,373.67
4至5年	152,053.00	0.79%	121,642.40	557,989.33	4.34%	446,391.47
5年以上	1,318,377.34	6.86%	1,318,377.34	935,146.99	7.28%	935,146.99
	<u>19,208,172.17</u>	100.00%	<u>2,211,869.09</u>	<u>12,852,138.28</u>	100.00%	<u>2,099,027.22</u>

(e)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如下：

	账面金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理由
其他应收款 1	85,500.00	85,5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应收款 2	71,739.00	71,739.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应收款 3	65,846.20	65,846.2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应收款 4	60,080.00	60,08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应收款 5	59,200.00	59,2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	4,339,848.52	4,339,848.5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u>4,682,213.72</u>	<u>4,682,213.72</u>	100.00%	

(f) 本期全额或部分收回以前年度已全额或按比例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内容	转回或收回原因	确定原坏账准备的依据	转回或收回前累计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收回金额	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南方证券公司	收到清算款	该公司已破产清算	255,055.04	255,055.04	-

(g) 本期无通过重组等其他方式收回的其他应收款。

(h)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11,606 千元，具体如下：

其他应收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香港宏兴	5,240,280.90	已核实无法收回	否
广州白云山企业集团外经部	1,659,044.09	已核实无法收回	是
白云区税务局	940,000.00	已核实无法收回	否
白云公司	850,165.00	已核实无法收回	否
待扣税金	742,729.77	已核实无法收回	否
成都中医药科技开发	647,703.90	已核实无法收回	否
其他	1,526,486.01	已核实无法收回	否
合计	<u>11,606,409.67</u>		

(i) 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中持有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欠款是应收广药集团的款项 842 千元(2012 年 12 月 31 日：897 千元)。

(j) 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余额中欠款金额前五名如下：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账款 总额的比例
其他应收款 1	非关联方	21,117,734.81	1 年以内	10.61%
其他应收款 2	关联方	19,258,298.81	1 年以内	9.68%
其他应收款 3	非关联方	12,370,000.00	1 年以内	6.22%
其他应收款 4	非关联方	10,000,000.00	1 年以内	5.02%
其他应收款 5	非关联方	7,000,001.25	1 年以内	3.52%
		<u>69,746,034.87</u>		<u>35.05%</u>

(k) 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中应收关联方款项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11.43%(2012 年 12 月 31 日：4.05%)，详见本附注六。

(l) 本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m) 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无以其他应收款为标的进行证券化。

(n) 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中包括以下外币余额：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外币金额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外币金额	汇率	折合人民币
港元	674,748.02	0.7862	<u>530,507.14</u>	783,924.04	0.8108	<u>635,644.81</u>
			<u>530,507.14</u>			<u>635,644.81</u>

(7) 预付款项

(a)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564,108,967.87	91.89%	439,593,021.58	98.41%
1 至 2 年	45,971,995.32	7.49%	3,071,649.81	0.69%
2 至 3 年	899,375.16	0.15%	90,086.72	0.02%
3 年以上	2,901,983.43	0.47%	3,912,777.27	0.88%
	<u>613,882,321.78</u>	100.00%	<u>446,667,535.38</u>	100.00%

(b)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与本集团关系	金额	时间	未结算原因
供应商 1	非关联方	95,582,753.94	1 年以内	正常采购业务
供应商 2	非关联方	43,732,480.68	1 年以内	正常采购业务
供应商 3	非关联方	39,638,084.95	1 年以内	正常采购业务
供应商 4	非关联方	35,289,416.00	1 年以内	正常采购业务
供应商 5	非关联方	28,910,399.96	1 年以内	正常采购业务
		<u>243,153,135.53</u>		

(c) 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2 年 12 月 31 日，预付款项中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d) 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中预付关联方款项占预付款项总额的 1.42%(2012 年 12 月 31 日：0.71%)，详见本附注六。

(e) 预付款项中包括以下外币余额：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外币金额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外币金额	汇率	折合人民币
美元	1,676,642.10	6.1346	10,286,671.47	81,144.00	6.2982	511,057.10
港元	30,976,632.30	0.8077	25,019,855.88	54,694,649.30	0.8115	44,383,646.99
欧元	-	不适用	-	2,206,255.60	8.2211	18,137,855.73
			<u>35,306,527.35</u>			<u>63,032,559.82</u>

(f) 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中无账龄超过一年的单笔大额预付账款。

(8) 存货

(a) 存货分类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在途物资	6,259,476.04	-	6,259,476.04	4,633,011.92	-	4,633,011.92
原材料	596,252,876.34	1,163,784.28	595,089,092.06	570,735,254.37	3,101,901.17	567,633,353.20
在产品	156,376,261.67	-	156,376,261.67	180,150,442.91	-	180,150,442.91
半成品	190,609,695.88	981,315.46	189,628,380.42	150,787,462.46	981,315.46	149,806,147.00
产成品	683,304,886.83	12,214,273.40	671,090,613.43	693,610,834.47	9,465,771.70	684,145,062.77
低值易耗品	3,951,500.73	-	3,951,500.73	4,124,577.02	131,357.96	3,993,219.06
包装物	104,359,501.34	-	104,359,501.34	93,238,068.23	22,220.70	93,215,847.53
委托加工物资	15,464,794.08	-	15,464,794.08	8,476,288.80	-	8,476,288.80
库存商品	503,727,260.88	558,931.62	503,168,329.26	375,160,220.61	1,383,440.37	373,776,780.24
其他	441,799.02	-	441,799.02	67,980.76	-	67,980.76
	<u>2,260,748,052.81</u>	<u>14,918,304.76</u>	<u>2,245,829,748.05</u>	<u>2,080,984,141.55</u>	<u>15,086,007.36</u>	<u>2,065,898,134.19</u>

(b) 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种类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额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转回	转销	其他减少	
原材料	3,101,901.17	985,421.00	131,706.70	2,748,925.60	42,905.59	1,163,784.28
半成品	981,315.46	-	-	-	-	981,315.46
产成品	9,465,771.70	7,668,359.99	2,250,825.47	2,669,032.82	-	12,214,273.40
低值易耗品	131,357.96	-	-	-	131,357.96	-
包装物	22,220.70	-	-	-	22,220.70	-
库存商品	1,383,440.37	674,583.81	76,085.85	1,118,991.44	304,015.27	558,931.62
	<u>15,086,007.36</u>	<u>9,328,364.80</u>	<u>2,458,618.02</u>	<u>6,536,949.86</u>	<u>500,499.52</u>	<u>14,918,304.76</u>

(c) 存货跌价准备情况

项目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	本期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期转回金额占该项存货期末余额的比例
原材料	可变现净值低于原材料账面价值的差额	可变现净值上升	0.02%
产成品	账面价值高于可变现净值	市价回升	0.33%
库存商品	账面价值高于可变现净值	市价回升	0.02%

(9) 其他流动资产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待抵扣进项税金	19,142,497.23	1,525,807.40
预缴所得税	205,083.92	72,813.03
	<u>19,347,581.15</u>	<u>1,598,620.43</u>

企业按照税法规定应缴纳的企业所得税、增值税等税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的规定，根据其余额性质在资产负债表中进行列示。其中，对于增值税待抵扣金额，根据其流动性，在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资产”项目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列示。

(1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a)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可供出售股票	<u>17,608,107.28</u>	<u>20,401,660.98</u>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为本集团持有的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A 股股票及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A 股股票，其公允价值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于报告期最后一个交易日收盘价确定。

(b)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成本（摊余成本）、公允价值、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以及已计提减值金额：

项 目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股票的成本	11,249,958.40
公允价值	17,608,107.28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5,379,267.59
累计计入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978,881.29
已计提减值金额	-

(11) 对合营企业投资和联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本公司持股 比例	本公司在被投 资单位表决权 比例	期末资产总额 (万元)	期末负债总额 (万元)	期末净资产 总额(万元)	本期营业 收入总额 (万元)	本期 净利润 (万元)
一、合营企业												
广州医药有限公司	中外合资	广州	李炳容	西药、医疗器械销售	70,000	50.00%	50.00%	979,412	767,747	211,664	2,285,138	19,081
广州王老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王老吉药业")	中外合资	广州	王健仪	制造、加工、销售： 中成药及药食同源饮 料、糖果	20,476	48.05%	48.05%	152,453	58,604	93,849	251,229	6,646
广州诺诚生物制品股份有限 公司("诺诚生物")(注 1)	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	周力践	生产：冻干人用狂犬 疫苗；货物出口，技 术进出口	8,400	49.24%	50.00%	33,563	9,330	24,233	22,197	6,973
白云山和黄中药	中外合资	广州	杜志强	各类药品、保健品、 食品和中药材的生 产、建工、研发和销 售	20,000	50.00%	50.00%	120,929	57,753	63,176	157,710	10,326
广州百特侨光医疗用品有限 公司("百特侨光")	中外合资	广州	陈矛	生产大容量注射剂， 从事药物的进口和批 发	17,750	50.00%	50.00%	20,338	15,728	4,610	29,793	932
二、联营企业												
杭州浙大汉方中药信息工程 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杭州	瞿海斌	技术开发、技术服务	100	44.00%	44.00%	6	4	2	-	-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珠海	刘东	基金管理	25,000	20.00%	20.00%	17,206	3,326	13,880	12,002	(3,866)
广州金申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广州	高奇	研究开发:天然保健 品、中药、食品	200	38.25%	38.25%	6	3	3	-	-
广州白云山维医医疗投资管 理有限公司(注 2)	有限责任公司	广州	譙勇	医疗投资管理	2,000	50.50%	41.00%	-	-	-	-	-

注 1：这家公司持股比例及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原因因为本公司通过非全资子公司间接持有该公司股份，导致持股比例低于表决权比例。

注 2：这家公司持股比例及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原因因为 2012 年 11 月 8 日，本公司与广东文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和喀什地区维吾尔医医院合资组建广州白云山维医医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根据该公司的章程规定，该公司注册资本为 2,000 万元，由本公司、广东文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和喀什地区维吾尔医医院各出资 820 万元、780 万元和 400 万元，其中第一期出资于 2012 年 11 月 22 日由本公司和广东文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各出资 202 万元和 198 万元。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广州白云山维医医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实收资本为 400 万元。

本集团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均为非上市公司。

(12) 长期股权投资

(a)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情况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减变动	2013年12月31日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权益法核算：									
广州医药有限公司	396,589,139.78	865,089,213.72	82,865,153.62	947,954,367.34	50.00%	50.00%	-	-	-
王老吉药业	102,035,124.44	418,658,001.69	31,848,288.13	450,506,289.82	48.05%	48.05%	-	-	-
诺诚生物	42,000,000.00	85,015,307.46	36,147,354.36	121,162,661.82	49.24%	50.00%	-	-	-
白云山和黄中药	100,000,000.00	271,656,205.28	25,816,300.13	297,472,505.41	50.00%	50.00%	-	-	20,000,000.00
百特侨光	37,000,000.00	18,391,904.41	4,659,933.12	23,051,837.53	50.00%	50.00%	-	-	-
广州金申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765,000.00	-	-	-	38.25%	38.25%	-	-	-
杭州浙大汉方中药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440,000.00	-	-	-	44.00%	44.00%	-	-	-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00	36,297,916.34	(7,732,458.87)	28,565,457.47	20.00%	20.00%	-	-	-
广州白云山维医医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20,000.00	2,020,000.00	-	2,020,000.00	50.50%	41.00%	-	-	-
小计	730,849,264.22	1,697,128,548.90	173,604,570.49	1,870,733,119.39	-----	-----	-	-	20,000,000.00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减变动	2013年12月31日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成本法核算:									
上海九和堂国药有限公司(注 1)	515,000.00	547,193.71	-	547,193.71	9.53%	10.00%	-	-	-
北京故宫宫苑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	200,000.00	10.00%	10.00%	-	-	-
奇星马中药业有限公司(注 2)	362,826.38	362,826.38	-	362,826.38	40.00%	40.00%	-	-	-
印尼三有实业有限公司(注 2)	1,078,551.23	1,078,551.23	-	1,078,551.23	50.00%	50.00%	1,078,551.23	-	-
广州市药材公司北京路药材商场(注 2)	218,399.05	218,399.05	-	218,399.05	20.00%	20.00%	-	-	-
广东华南新药创制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	10,000,000.00	11.12%	11.12%	-	-	-
深圳中联广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12,077.00	312,077.00	-	312,077.00	----	----	-	-	12,344.32
广州中英剑桥科技创业园有限公司	300,000.00	300,000.00	-	300,000.00	9.97%	9.97%	300,000.00	-	-
东北制药总厂	750,000.00	750,000.00	-	750,000.00	----	----	750,000.00	-	-
武汉医药股份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	2,000,000.00	2.80%	2.80%	2,000,000.00	-	-
企业活动中心证券	50,000.00	50,000.00	-	50,000.00	----	----	50,000.00	-	-
广州东宁制药有限公司	275,000.00	275,000.00	-	275,000.00	5.00%	5.00%	275,000.00	-	-
广州南新制药有限公司	7,677,876.51	7,677,876.51	-	7,677,876.51	13.00%	13.00%	-	-	4,410,900.00
广州裕发医用器械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	100,000.00	10.00%	10.00%	100,000.00	-	-
百特医疗(注 3)	82,338,800.00	-	82,338,800.00	82,338,800.00	12.50%	12.50%	-	-	4,500,000.00
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广州市商业银行)	100,000.00	100,000.00	-	100,000.00	-	-	-	-	18,106.82
小计	106,278,530.17	23,971,923.88	82,338,800.00	106,310,723.88	----	----	4,553,551.23	-	8,941,351.14
合计	837,127,794.39	1,721,100,472.78	255,943,370.49	1,977,043,843.27	----	----	4,553,551.23	-	28,941,351.14

注: 1)本集团对上海九和堂国药有限公司的持股比例及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原因为本公司通过非全资子公司间接持有这家公司的股份, 导致持股比例低于表决权比例。

2)本集团不实际参与奇星马中药业有限公司, 印尼三有实业有限公司及广州市药材公司北京路药材商场的经营管理, 不对其施加重大影响, 因此使用成本法核算对其的长期股权投资。

3)2013年6月本公司完成向广药集团发行新股6,804,860股收购广药集团持有的百特医疗12.5%的股权。发行价格是以本公司首次审议该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宜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20个交易日的A股股票交易均价为基础经除权、除息调整后确定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 为12.10元/股。根据北京中天衡平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广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拟定向增发股份购买广药集团持有之百特医疗股权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天衡平报字【2012】028号), 百特医疗以2011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的评估值为8,233.88万元, 本公司因购买百特医疗的股权共计新增6,804,860股A股股份。

(b) 本集团向投资企业转移资金的能力没有受到限制。

(13) 投资性房地产

(a) 按成本法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2012年 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 12月31日
原价合计	266,574,616.45	119,353,715.00	1,891,507.01	384,036,824.44
房屋、建筑物	248,229,715.76	119,353,715.00	1,891,507.01	365,691,923.75
土地使用权	18,344,900.69	-	-	18,344,900.69
累计折旧、摊销合计	130,380,179.00	9,056,232.08	1,708,832.01	137,727,579.07
房屋、建筑物	123,055,459.42	8,769,990.01	1,708,832.01	130,116,617.42
土地使用权	7,324,719.58	286,242.07	-	7,610,961.65
账面净值合计	136,194,437.45			246,309,245.37
房屋、建筑物	125,174,256.34			235,575,306.33
土地使用权	11,020,181.11			10,733,939.04
减值准备合计	-	-	-	-
房屋、建筑物	-	-	-	-
土地使用权	-	-	-	-
账面价值合计	136,194,437.45			246,309,245.37
房屋、建筑物	125,174,256.34			235,575,306.33
土地使用权	11,020,181.11			10,733,939.04

(i) 本期折旧额为：8,770 千元(2012 年度：7,568 千元)；本期摊销额为：286 千元(2012 年度：226 千元)。

(ii) 2013 年度，因汇率变动引起投资性房地产原值和累计折旧分别减少 199 千元，67 千元。（2012 年度分别为 1 千元，0 千元）

(iii) 投资性房地产中，土地使用权均位于中国内地，其使用年限均 10 到 50 年内。

(iv) 投资性房地产本期增加主要是因为本年 6 月本公司完成向广药集团发行新股 19,069,388 股收购广药集团拥有的房屋建筑物，发行价格是以本公司首次审议该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宜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的 A 股股票交易均价为基础经除权、除息调整后确定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为 12.10 元/股。根据北京中天衡平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广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拟定向增发股份购买广药集团持有之房地产与商标资产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天衡平报字【2012】026 号），上述房屋建筑物以 2011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的评估价为 230,740 千元。在上述房产办理过户至本公司名下时，上述房产的面积比评估报告中约定面积少 137.74 平方米，广药集团按评估值以现金 1,342,300 元补足。上述房屋建筑物根据用途不同，其中 117,040 千元计入投资性房地产，113,700 千元计入固定资产。

(14)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a) 固定资产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数	本期减少数	2013年12月31日
原价合计	3,412,942,476.09	324,379,543.34	90,502,484.95	3,646,819,534.48
房屋及建筑物	1,665,966,056.24	188,642,315.18	13,797,137.60	1,840,811,233.82
机器设备	1,369,055,227.85	101,193,208.68	50,075,762.37	1,420,172,674.16
运输设备	96,621,115.02	5,806,747.31	7,526,185.05	94,901,677.28
电子设备	130,148,838.75	8,464,627.49	8,447,267.78	130,166,198.46
办公设备	97,747,414.62	12,525,333.24	10,656,132.15	99,616,615.71
固定资产装修	53,403,823.61	7,747,311.44	-	61,151,135.05
累计折旧合计	1,800,884,864.47	165,676,161.31	72,065,284.10	1,894,495,741.68
房屋及建筑物	631,690,904.98	57,405,970.87	3,777,000.98	685,319,874.87
机器设备	899,376,682.29	85,231,609.19	48,858,011.22	935,750,280.26
运输设备	70,164,361.40	4,570,736.98	6,994,081.19	67,741,017.19
电子设备	88,031,607.21	7,902,328.08	7,788,681.91	88,145,253.38
办公设备	62,281,091.54	7,920,652.51	4,647,508.80	65,554,235.25
固定资产装修	49,340,217.05	2,644,863.68	-	51,985,080.73
减值准备合计	20,061,484.89	612,824.67	232,462.61	20,441,846.95
房屋及建筑物	9,818,341.35	-	-	9,818,341.35
机器设备	8,386,959.95	605,464.18	172,772.61	8,819,651.52
运输设备	217,914.47	-	59,690.00	158,224.47
电子设备	1,635,422.74	7,360.49	-	1,642,783.23
办公设备	2,846.38	-	-	2,846.38
固定资产装修	-	-	-	-
账面价值合计	1,591,996,126.73			1,731,881,945.85
房屋及建筑物	1,024,456,809.91			1,145,673,017.60
机器设备	461,291,585.61			475,602,742.38
运输设备	26,238,839.15			27,002,435.62
电子设备	40,481,808.80			40,378,161.85
办公设备	35,463,476.70			34,059,534.08
固定资产装修	4,063,606.56			9,166,054.32

- (i) 2013年度，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162,688千元(2012年度：58,408千元)。
- (ii) 2013年度，因汇率变动引起的固定资产原值和累计折旧分别减少262千元，90千元(2012年度分别增加为：2千元，0千元)
- (iii) 2013年度，固定资产计提的折旧金额为165,676千元(2012年度：166,885千元)，其中计入营业成本、销售费用及管理费用的折旧费用分别为114,280千元、2,447千元及48,949千元(2012年度：116,372千元、2,647千元及47,866千元)。

(b) 于2013年12月31日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6,478,874.98	1,604,872.01	4,618,987.46	255,015.51
机器设备	15,029,241.63	7,270,254.23	7,758,987.40	-
电器设备	147,897.48	69,184.00	78,713.48	-

(c) 于2013年12月31日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预计办结产权证书时间
房屋及建筑物	39,619,593.92	手续未齐,暂未办理	不确定
运输设备	147,187.50	手续未齐,未能办理过户手续	不确定
	<u>39,766,781.42</u>		

(d)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u>8,200,580.22</u>	<u>11,533,263.06</u>

(e) 固定资产本期增加中的 113,700 千元是因为本年 6 月本公司完成向广药集团发行新股 19,069,388 股收购广药集团拥有的房屋建筑物, 详见本附注五(13) (a)。

(f)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广药白云山香港公司以固定资产房屋及建筑物原值港币 8,893 千元、净值港币 6,616 千元, 及投资性房地产原值港币 6,843 千元、净值港币 4,225 千元, 取得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综合授信贷款港币 300 千元, 信用证和信托证总额度港币 100,000 千元, 已开具未到期信用证美元 155 千元。

(15) 在建工程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工程	<u>336,543,747.06</u>	<u>1,121,052.88</u>	<u>335,422,694.18</u>	<u>141,198,742.20</u>	<u>1,121,052.88</u>	<u>140,077,689.32</u>

(a) 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预算数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资金来源	工程投入占 预算比例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中一污水处理站	1,076,307.00	479,176.40	257,910.69	432,329.53	-	304,757.56	自筹资金	68.48%
EMS 系统	1,940,000.00	725,000.00	435,000.00	-	1,160,000.00	-	自筹资金	59.79%
云埔新购设备	8,500,000.00	2,010,767.87	3,410,233.00	2,132,061.81	1,406,257.90	1,882,681.16	自筹资金	112.96%
无孔包衣机及场地改造	9,500,000.00	-	3,812,639.40	3,812,639.40	-	-	自筹资金	93.16%
中一营销展厅工程	1,875,267.05	935,000.00	940,267.05	1,875,267.05	-	-	自筹资金	100.00%
制造二部复合膜袋入盒包装生产线	1,280,000.00	-	1,094,017.09	1,094,017.09	-	-	自筹资金	85.47%
GMP 整改工程	10,586,473.86	-	7,351,430.66	7,351,430.66	-	-	自筹资金	69.44%
制丸生产线	5,000,000.00	1,534,400.00	-	-	309,400.00	1,225,000.00	自筹资金	24.50%
油脂车间	14,300,000.00	627,634.00	106,640.00	147,440.00	586,834.00	-	自筹资金	5.13%
污水处理站改造	1,500,000.00	1,041,218.92	661,682.63	1,673,060.55	29,841.00	-	自筹资金	113.53%
溶剂罐区工程项目	1,300,000.00	425,178.29	-	-	425,178.29	-	自筹资金	32.71%
宿舍楼周边道路工程	1,630,000.00	456,505.08	-	54,505.24	-	401,999.84	自筹资金	28.01%
近红外线在线检测	5,500,000.00	5,232,967.54	192,406.70	-	-	5,425,374.24	自筹资金	98.64%
口服液自动装盒机	330,000.00	329,247.86	-	329,247.86	-	-	自筹资金	99.77%
川贝露全自动装盒机	2,088,974.40	1,067,100.00	1,021,874.40	2,057,589.78	31,384.62	-	自筹资金	98.50%
办公综合楼	8,713,000.00	233,776.58	6,383,964.60	-	-	6,617,741.18	自筹资金	75.95%
生物疫苗研究与产业化平台工程	25,600,000.00	104,528.00	3,674,450.46	-	-	3,778,978.46	自筹资金	14.76%
办公电脑设备	2,375,000.00	-	2,377,087.94	2,377,087.94	-	-	自筹资金	100.09%
王老吉中国凉茶博物馆陈列布展工程	5,500,000.00	-	2,849,550.73	-	-	2,849,550.73	自筹资金	51.81%
王老吉雅安生产基地项目	298,000,000.00	-	1,092,423.00	-	-	1,092,423.00	自筹资金	0.37%
机械/办公设备, 运输工具	6,110,000.00	-	4,831,140.00	4,159,753.00	209,183.00	462,204.00	自筹资金	79.07%
丸剂制剂连线技改项目	8,000,000.00	2,260,189.40	1,703,982.99	1,282,320.68	201,167.94	2,480,683.77	自筹资金	47.04%
四车间局部 GMP 改造工程	6,920,000.00	32,000.00	4,592,426.40	972,181.71	893,069.75	2,759,174.94	自筹资金	53.92%
总厂仓储部新冷库安装工程	10,334,999.40	580,499.46	24,995.29	605,494.75	-	-	自筹资金	100.00%
总厂粉针分装设备项目	69,700,000.00	17,086,499.47	51,181,425.23	42,153,736.25	-	26,114,188.45	自筹资金、 拨款	97.95%
总厂口服头孢车间扩产改造工程	7,850,000.00	1,220,912.42	-	-	-	1,220,912.42	自筹资金	100.00%
总厂固体制剂 GMP 改造工程	1,300,000.00	1,215,879.66	-	1,215,879.66	-	-	自筹资金	93.53%
化学药厂无菌原料药 204 车间技术改造 工程	3,260,000.00	806,092.36	-	-	-	806,092.36	自筹资金	24.73%
化学药厂头孢无菌原料药生产线改造工	48,381,100.00	1,634,570.12	19,713,281.10	-	-	21,347,851.22	自筹资金、	44.12%

程	预算数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资金来源	工程投入占 预算比例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贷款	
化学药厂口服原料药 GMP 改造工程	11,695,100.00	302,226.52	4,180,009.27	-	-	4,482,235.79	自筹资金	38.33%
橡胶膏剂车间改造	1,660,000.00	-	1,222,013.30	1,162,013.30	-	60,000.00	自筹资金	73.62%
钟落潭镇五龙岗 AB0807098-1 地块	120,000,000.00	-	24,223,095.00	-	22,867,295.00	1,355,800.00	自筹资金	20.19%
滴眼剂车间改造	4,230,000.00	-	64,000.00	-	-	64,000.00	自筹资金	1.51%
同和乳膏剂车间改造	6,920,000.00	-	1,069,404.71	-	-	1,069,404.71	自筹资金	15.45%
荔湾 24 号楼 GMP 改造 (2013 年)	3,320,000.00	-	194,400.00	-	-	194,400.00	自筹资金	5.86%
荔湾 21 号楼 (2013 年) GMP 改造	5,421,000.00	-	125,200.00	-	-	125,200.00	自筹资金	2.31%
天心粉针车间工程	7,000,000.00	1,418,491.76	3,840,360.96	1,282,817.95	-	3,976,034.77	自筹资金	75.13%
天心化学室研究所建设工程	25,500,000.00	18,662,592.40	6,832,206.46	6,176,413.63	-	19,318,385.23	自筹资金	99.98%
天心维 D2 果酸钙注射液	15,000,000.00	200,000.00	-	-	-	200,000.00	自筹资金	1.33%
天心无菌水针车间	20,000,000.00	9,135,611.46	2,471,498.96	4,108,874.69	-	7,498,235.73	自筹资金	58.04%
天心回收站废水回收工程	1,200,000.00	178,629.00	151,216.00	-	-	329,845.00	自筹资金	27.49%
天心粉针螺杆分装生产线	19,800,000.00	1,757,128.42	-	-	-	1,757,128.42	自筹资金	8.87%
天心头孢固体制剂车间改造工程	12,000,000.00	8,293,373.98	2,912,325.70	3,352,432.62	-	7,853,267.06	自筹资金	93.38%
天心水针车间工程	15,900,000.00	11,770,268.08	4,052,776.28	5,530,299.66	-	10,292,744.70	自筹资金	99.52%
天心青霉素 GMP 改造	12,900,000.00	-	8,211,350.94	-	-	8,211,350.94	自筹资金	63.65%
天心粉针水针固体 GMP 改造	18,460,000.00	-	18,009,453.19	-	-	18,009,453.19	自筹资金、贷款	97.56%
采购进口灯检机项目	12,000,000.00	-	4,927,518.80	-	-	4,927,518.80	自筹资金	41.06%
制剂车间 GMP 改造项目	2,500,000.00	-	1,150,000.00	-	-	1,150,000.00	自筹资金	46.00%
明兴设备改造	67,430,000.00	14,548,708.07	25,359,250.79	20,840,776.51	32,192.28	19,034,990.07	自筹资金	59.18%
明兴从化星洲车间	9,710,000.00	8,272,855.00	974,791.52	7,060,687.20	-	2,186,959.32	自筹资金	95.24%
明兴车间改造工程	16,100,000.00	4,983,395.90	5,786,312.44	7,182,641.79	-	3,587,066.55	自筹资金	66.89%
明兴装修工程	17,200,000.00	1,511,650.00	10,729,906.12	1,530,062.55	-	10,711,493.57	自筹资金	71.17%
明兴易地改造	340,000,000.00	-	79,407,091.41	-	-	79,407,091.41	自筹资金	23.36%
冻干粉针	30,000,000.00	-	838,497.02	-	-	838,497.02	自筹资金	2.79%
威灵新厂房	45,760,000.00	927,221.73	32,105,982.77	-	-	33,033,204.50	自筹资金	72.19%
其他	64,634,106.03	19,197,446.45	33,645,117.36	30,735,215.42	4,007,521.44	18,099,826.95	自筹资金	
		141,198,742.20	390,192,608.36	162,688,278.28	32,159,325.22	336,543,747.06		

(b) 本期发生计入工程成本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工程项目名称	2012年12月 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固 定资产额	其他减少	2013年12月 31日
化学药厂头孢无菌原料 药生产线改造工程	-	213,325.59	-	-	213,325.59
粉针水针固体 GMP 改造	-	503,407.76	-	-	503,407.76
合计	-	716,733.35	-	-	716,733.35

(c)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工程项目名称	2012年12月 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 31日	计提原因
总厂兽药车间 GMP 改造	869,318.50	-	-	869,318.50	项目搁置停止
光华污水站扩容工程	251,734.38	-	-	251,734.38	项目搁置停止
合计	1,121,052.88	-	-	1,121,052.88	

(d) 重大在建工程的工程进度情况:

	工程进度
总厂粉针分装设备项目	施工阶段
化学药厂头孢无菌原料药生产线改造工程	施工阶段
天心化学室研究所建造工程	已完工, 待验收结算
天心水针车间工程	施工阶段
粉针水针固体 GMP 改造	施工阶段
明兴设备改造	施工阶段
明兴装修工程	施工阶段
易地改造	筹备阶段
威灵新厂房	筹备阶段

(16) 无形资产

(a) 无形资产情况

	2012年 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 12月31日
原价合计	438,704,044.13	89,031,150.27	20,158,246.90	507,576,947.50
土地使用权	296,508,122.08	31,896,315.00	20,037,730.66	308,366,706.42
工业产权及专有技术	14,782,555.11	737,536.17	-	15,520,091.28
非专利技术	9,932,451.20	2,186,750.00	-	12,119,201.20
商标	107,922,764.54	51,437,773.20	-	159,360,537.74
其他	9,558,151.20	2,772,775.90	120,516.24	12,210,410.86
累计摊销合计	131,699,650.28	6,882,895.45	1,379,909.14	137,202,636.59
土地使用权	80,070,824.41	2,922,142.88	1,288,452.73	81,704,514.56
工业产权及专有技术	6,544,035.50	597,086.71	-	7,141,122.21
非专利技术	7,054,763.05	1,292,458.95	-	8,347,222.00
商标	32,659,590.72	19,077.20	-	32,678,667.92
其他	5,370,436.60	2,052,129.71	91,456.41	7,331,109.90
减值准备合计	1,403,611.28	114,005.00	-	1,517,616.28
土地使用权	480,700.24	-	-	480,700.24

	2012年 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 12月31日
工业产权及专有技术	453,343.04	-	-	453,343.04
非专利技术	-	-	-	-
商标	469,568.00	114,005.00	-	583,573.00
其他	-	-	-	-
账面价值合计	305,600,782.57			368,856,694.63
土地使用权	215,956,597.43			226,181,491.62
工业产权及专有技术	7,785,176.57			7,925,626.03
非专利技术	2,877,688.15			3,771,979.20
商标	74,793,605.82			126,098,296.82
其他	4,187,714.60			4,879,300.96

无形资产本期增加主要是因为本年6月本公司完成向广药集团发行新股4,226,579股收购广药集团拥有的无形资产，发行价格是以本公司首次审议该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宜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20个交易日的A股股票交易均价为基础经除权、除息调整后确定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为12.10元/股。根据北京中天衡平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广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拟定向增发股份购买广药集团持有之房地产与商标资产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天衡平报字【2012】026号），上述商标以2011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的评估价为51,142千元。

本期摊销额为6,883千元(2012年度：9,649千元)，全部计入当期损益。无形资产中，土地使用权均位于中国内地，其使用年限为10-50年内。

(17) 开发支出

	2012年 12月31日	本期增加数	本期转出数		2013年 12月31日
			计入当期损益	确认为无形资产	
资本化支出	4,112,051.69	4,465.99	-	400,000.00	3,716,517.68
费用化支出	-	282,190,575.40	282,190,575.40	-	-
	<u>4,112,051.69</u>	<u>282,195,041.39</u>	<u>282,190,575.40</u>	<u>400,000.00</u>	<u>3,716,517.68</u>

(18) 长期待摊费用

	2012年 12月31日	本期增加数	本期摊销数	其他 减少数	2013年 12月31日
装修费	3,512,483.37	991,429.80	1,483,997.51	-	3,019,915.66
篮球场工程	302,052.89	-	144,985.38	-	157,067.51
ERP系统费用	2,445.64	-	2,445.64	-	-
入盒生产线加装产 品识别码	450,189.96	-	284,330.50	-	165,859.46
GMP改造费用	69,807.28	409,474.16	69,807.27	-	409,474.17
雨污分流改造工程	539,641.41	-	161,892.48	-	377,748.93
中新仓钢结构雨 蓬改造	458,909.61	-	123,755.46	-	335,154.15
GSP认证商业网 点建设费用	785,780.39	-	449,017.44	-	336,762.95
其他	1,801,353.55	1,682,624.69	1,186,905.14	-	2,297,073.10
	<u>7,922,664.10</u>	<u>3,083,528.65</u>	<u>3,907,136.82</u>	<u>-</u>	<u>7,099,055.93</u>

(19)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a)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68,157.94	168,157.94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587,551.22	587,551.22
存货跌价准备	1,074,416.55	1,463,417.21
坏账准备	6,983,793.01	6,472,906.53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481,650.45	2,759,072.90
固定资产折旧会计与税法差异	1,967,385.60	1,364,267.38
长期待摊费用	-	79,941.40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322,306.22	658,863.83
应付职工薪酬	28,506,513.64	29,889,994.83
预计负债	75,028.68	125,047.80
其他应付款	200,575,405.13	44,119,637.18
其他非流动负债	12,261,335.96	12,144,522.52
可抵扣亏损	2,358,525.18	5,395,982.41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120,175.06	404,927.53
无形资产折旧会计和税法差异	316,758.07	85,124.98
合并抵销对利润总额的影响	9,151,314.21	13,926,312.20
其他	-	44,108.99
	<u>266,950,316.92</u>	<u>119,689,836.85</u>

(b)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租金	799,455.95	1,733,304.2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978,881.29	2,130,188.97
固定资产评估增值计提折旧余额	337,501.80	351,644.40
无形资产评估增值计提摊销额余额	1,359,488.40	1,394,347.20
	<u>3,475,327.44</u>	<u>5,609,484.82</u>

(c)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对应的暂时性差异金额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65,854,798.29	58,698,183.03
可抵扣亏损	81,775,442.10	74,828,065.19
	<u>147,630,240.39</u>	<u>133,526,248.22</u>

(d)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3年	-	17,539,311.81
2014年	20,651,753.02	21,659,097.66
2015年	6,723,985.46	13,246,797.36
2016年	10,573,746.33	10,978,815.15
2017年	12,361,462.33	11,404,043.21
2018年	31,464,494.96	-
	<u>81,775,442.10</u>	<u>74,828,065.19</u>

(e) 已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资产或负债项目对应的暂时性差异金额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121,052.88	1,121,052.88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3,610,204.88	3,610,204.88
存货跌价准备	6,924,281.04	9,540,880.31
坏账准备	34,576,196.17	31,734,749.19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6,544,336.31	16,085,021.22
固定资产折旧会计与税法差异	13,115,904.02	9,095,115.89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148,708.10	2,635,455.32
应付职工薪酬	160,508,115.50	162,179,950.91
其他应付款	890,213,675.30	223,047,278.78
其他非流动负债	81,608,906.39	80,786,260.13
可抵扣亏损	15,723,501.22	35,973,216.05
合并抵销对利润总额的影响数	58,447,970.75	70,607,032.22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480,700.24	2,448,806.43
无形资产摊销年限形成差异	2,111,720.43	567,499.85
长期待摊费用	-	319,765.59
预计负债	500,191.19	500,191.19
其他	-	2,723,239.55
	<u>1,287,635,464.42</u>	<u>652,975,720.39</u>

(f) 已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资产或负债项目对应的暂时性差异金额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租金	5,329,706.31	7,741,993.7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398,173.42	8,868,480.43
固定资产评估增值计提折旧余额	2,250,012.00	2,344,296.00
无形资产评估增值计提摊销额余额	9,063,256.00	9,295,648.00
	<u>23,041,147.73</u>	<u>28,250,418.14</u>

(20) 资产减值准备

	2012年 12月31日	本期计提数	本期减少数			2013年 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其他减少	
坏账准备	104,466,232.23	5,949,798.92	632,310.44	58,415,642.22	3,597,411.22	47,770,667.27
存货跌价准备	15,086,007.36	9,328,364.80	2,458,618.02	6,536,949.86	500,499.52	14,918,304.76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 准备	4,553,551.23	-	-	-	-	4,553,551.23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0,061,484.89	612,824.67	-	232,462.61	-	20,441,846.95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121,052.88	-	-	-	-	1,121,052.88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1,403,611.28	114,005.00	-	-	-	1,517,616.28
商誉减值准备	475,756.92	-	-	-	-	475,756.92
	<u>147,167,696.79</u>	<u>16,004,993.39</u>	<u>3,090,928.46</u>	<u>65,185,054.69</u>	<u>4,097,910.74</u>	<u>90,798,796.29</u>

(21) 短期借款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429,751,500.77	510,217,807.78
质押借款	9,900,000.00	-
保证借款	70,000,000.00	171,000,000.00
	<u>509,651,500.77</u>	<u>681,217,807.78</u>

(a) 于2013年12月31日及2012年12月31日，无已到期未偿还的借款。

(b) 于2013年12月31日及2012年12月31日，所有银行借款均无抵押。

(c) 于2013年12月31日，质押借款9,900千元人民币，其质押物为应收票据11,000千元（2012年12月31日：无）。

(d) 于2013年12月31日，短期借款的加权平均年利率为6.0456%（2012年12月31日：6.1691%）。

(e) 于2013年12月31日，短期借款中包括以下外币余额：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外币金额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外币金额	汇率	折合人民币
美元	1,290,000.00	6.1325	7,910,925.00	790,360.00	6.2855	4,967,807.78

(22) 应付票据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93,173,655.25	75,970,070.30
商业承兑汇票	37,600,000.00	-
	<u>130,773,655.25</u>	<u>75,970,070.30</u>

于2013年12月31日，预计将于一年内到期的金额为130,774千元（2012年12月31日：75,970千元）。

(23) 应付账款

(a) 应付账款构成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440,862,487.84	97.99%	1,055,453,503.56	97.67%
1年以上	29,498,049.77	2.01%	25,144,030.97	2.33%
	<u>1,470,360,537.61</u>	100.00%	<u>1,080,597,534.53</u>	100.00%

(b) 于2013年12月31日及2012年12月31日，余额中无欠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c) 于2013年12月31日，余额中欠关联方款项占应付账款总额的0.89%(2012年12月31日：1.26%)，详见本附注六。

(d) 于2013年12月31日及2012年12月31日，余额中无账龄超过一年的单笔大额应付账款。

(e) 应付账款中包括以下外币余额：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外币金额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外币金额	汇率	折合人民币
美元	873,224.05	6.0969	5,323,959.71	2,124,843.11	6.2855	13,355,672.72
港元	10,826.68	0.7862	8,512.25	3,442,121.10	0.8108	2,791,043.89
欧元	-	不适用	-	13,460.00	8.3132	111,896.21
			<u>5,332,471.96</u>			<u>16,258,612.82</u>

(24) 预收款项

(a) 预收款项构成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852,478,967.90	97.36%	600,613,501.37	98.66%
1年以上	23,100,579.42	2.64%	8,168,206.35	1.34%
	<u>875,579,547.32</u>	100.00%	<u>608,781,707.72</u>	100.00%

(b) 于2013年12月31日及2012年12月31日，余额中无欠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c) 于2013年12月31日，余额中欠关联方款项占预收款项余额的比例为2.23%(2012年12月31日：4.81%)，详见附注六。

(d) 于2013年12月31日及2012年12月31日，余额中无账龄超过一年的单笔大额预收款项。

(e) 预收款项中包括以下外币余额：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外币金额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外币金额	汇率	折合人民币
美元	170,548.62	6.1705	1,052,365.24	847,336.02	6.3174	5,352,984.07
港元	21,019.20	0.7923	16,653.51	28,022,259.73	0.8109	22,722,514.31
欧元	-	不适用	-	295,982.00	8.3132	2,460,569.29
			<u>1,069,018.75</u>			<u>30,536,067.67</u>

(25) 应付职工薪酬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数	本期减少数	2013年12月31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61,523,525.56	2,013,415,667.71	1,866,815,957.75	308,123,235.52
职工福利费	385,730.60	96,139,614.52	96,005,303.07	520,042.05
社会保险费	517,520.10	275,843,949.40	276,165,291.84	196,177.66
其中：医疗保险费	(7,341.30)	66,120,652.19	66,118,145.79	(4,834.90)
基本养老保险费	350,005.62	142,756,935.89	143,102,107.06	4,834.45
年金缴费	179,667.77	42,369,985.77	42,350,377.73	199,275.81
失业保险费	2,569.89	10,547,639.61	10,547,262.09	2,947.41
工伤保险费	-	5,994,743.17	5,994,450.76	292.41
生育保险费	(7,381.88)	5,674,101.69	5,674,101.69	(7,381.88)
其他	-	2,379,891.08	2,378,846.72	1,044.36
住房公积金	216,941.41	105,606,651.29	105,816,839.00	6,753.7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274,288.66	29,927,052.04	29,260,075.75	4,941,264.95
非货币性福利	-	2,587,381.76	2,587,381.76	-
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	1,504,544.18	1,504,544.18	-
住房补贴	19,503,820.29	17,391,252.10	18,016,609.59	18,878,462.80
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4,909,965.67	3,404.94	4,481,465.67	431,904.94
其他	1,135,148.00	13,745,156.46	13,550,218.25	1,330,086.21
	<u>192,466,940.29</u>	<u>2,556,164,674.40</u>	<u>2,414,203,686.86</u>	<u>334,427,927.83</u>

应付职工薪酬期末数主要是本集团计提的应付未付 2013 年 12 月末的工资、奖金及劳务费，不存在拖欠性质的应付职工薪酬，该余额预计于 2014 年度发放和使用。

(26) 应交税费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增值税	127,220,262.33	45,037,064.85
营业税	1,185,744.57	1,219,665.04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083,347.34	4,187,031.94
教育费附加	4,335,021.46	1,862,207.15
地方教育附加	2,922,209.28	1,170,452.64
企业所得税	240,323,868.00	86,016,944.13
个人所得税	9,234,519.98	8,229,720.63
土地增值税	-	15,236.00
房产税	1,033,448.20	1,010,788.36
市区堤围防护费	6,381,581.35	5,320,581.51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印花税	651,616.40	460,737.39
其他	12,069.47	1,617.33
	<u>403,383,688.38</u>	<u>154,532,046.97</u>

(27) 应付利息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675,414.98	1,069,051.16

(28) 应付股利

投资者类别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社会公众股	77,540,811.00	778.11
白云山集团	45.01	45.01
少数股东	35,972,445.12	25,442,830.79
	<u>113,513,301.13</u>	<u>25,443,653.91</u>

(29) 其他应付款

(a) 按账龄列示如下: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075,363,506.40	575,791,829.78
1年以上	136,349,000.64	78,479,985.85
	<u>1,211,712,507.04</u>	<u>654,271,815.63</u>

(b) 按类别列示如下: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收取的保证金、押金及定金	84,113,878.93	70,859,551.72
技术开发费	1,032,360.91	523,747.85
租金	785,699.69	824,335.92
应付外单位款	101,140,187.61	75,149,025.34
暂收员工款	8,180,604.37	9,522,314.75
关联方往来(附注六(5))	32,381,184.74	19,325,960.05
暂估应付固定资产价款	7,530,558.54	7,220,848.99
销售返利	313,958,358.03	164,716,926.03
预提费用	636,423,766.90	289,101,764.45
其他	26,165,907.32	17,027,340.53
	<u>1,211,712,507.04</u>	<u>654,271,815.63</u>

(c) 预提费用明细如下: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租金	4,788,163.36	4,615,372.88
中介机构费	5,239,164.72	14,065,872.20
广告宣传费	434,784,769.45	183,959,826.29
水电费	2,931,629.82	4,020,583.74
运输费	116,858,313.12	46,439,123.26
会议费	7,009,258.62	4,005,350.93
研发费	7,708,976.20	3,608,789.40
终端费	6,396,288.30	9,828,754.99
差旅费	3,495,518.50	3,117,490.40
咨询费	10,730,986.80	6,977,935.69
商标费	3,000,000.00	3,000,000.00
其他	33,480,698.01	5,462,664.67
	<u>636,423,766.90</u>	<u>289,101,764.45</u>

(d) 于2013年12月31日,余额中欠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是应付广药集团的款项30,835千元(2012年12月31日:16,551千元)。

(e) 于2013年12月31日,余额中欠关联方款项余额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为2.67%(2012年12月31日:2.95%),详见本附注六。

(f) 于2013年12月31日及2012年12月31日,账龄超过1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主要为应付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结算尾款、采购订金。

(g) 于2013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中包括以下外币余额: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外币金额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外币金额	汇率	折合人民币
港元	2,626,071.75	0.7862	<u>2,064,696.40</u>	3,168,039.16	0.8109	<u>2,568,804.55</u>
			<u>2,064,696.40</u>			<u>2,568,804.55</u>

(30) 长期借款

(a) 长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8,627,419.10	-

(b) 金额前五名的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2013年12月	2012年12月
------	-------	-------	----	----	----------	----------

				(%)	31日	月31日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2013-7-15	2016-2-25	RMB	6.40	2,473,319.50	-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2013-8-29	2016-2-25	RMB	6.40	1,733,516.70	-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2013-6-27	2016-2-25	RMB	6.40	1,156,758.00	-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2013-9-22	2016-2-25	RMB	6.40	1,204,062.00	-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2013-10-14	2016-2-25	RMB	6.40	751,640.70	-

(31) 长期应付款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应付国家资金	18,864,953.57	21,014,110.79
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	2,264,426.47	2,264,426.47
国家医药管理局	305,000.00	305,000.00
其他	781,372.36	829,932.36
	<u>22,215,752.40</u>	<u>24,413,469.62</u>

(32) 专项应付款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政策性搬迁损失补偿款	19,058,160.00	-

(33) 预计负债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预计退货损失	500,191.19	500,191.19

(3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12年 12月31日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 收入金额	拨付给项目合作 单位	其他 减少	2013年 12月31日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其中:						
政府拨给的科技基金	40,264,856.27	7,596,000.00	5,620,322.73	-	-	42,240,533.54
拆迁补偿款	3,261,367.57	-	365,644.44	-	-	2,895,723.13
政府贴息	2,024,553.03	-	71,866.92	-	-	1,952,686.11
环保专项工程款	5,685,277.72	704,296.24	789,764.82	-	-	5,599,809.14
创新平台建设资金	7,855,927.73	700,000.00	4,333,332.13	-	-	4,222,595.60
其他	3,419,562.08	1,212,000.00	1,195,261.12	-	-	3,436,300.96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其中:						
政府拨给的科技基金	61,795,720.51	23,198,408.37	25,711,833.71	3,610,525.00	-	55,671,770.17
技术出口发展专项资金	817,232.06	-	485,433.33	-	-	331,798.73
药品产业化研究项目资金	3,101,199.39	19,905.00	797,678.25	-	-	2,323,426.14
节能改造工程专项资金	726,000.00	174,000.00	166,050.00	-	-	733,950.00
创新企业专项经费	1,173,848.23	-	750,470.02	-	-	423,378.21
其他	2,943,207.80	10,584,263.76	1,091,155.46	9,630,300.00	-	2,806,016.10

项目	2012年 12月31日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 收入金额	拨付给项目合作 单位	其他 减少	2013年 12月31日
长期服务金拨备	301,971.08	8,150.06	-	-	16,582.96	293,538.18
合计	133,370,723.47	44,197,023.43	41,378,812.93	13,240,825.00	16,582.96	122,931,526.01

其中：									
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	-	-	-	-	-	-	-	-
境内自然人持股	-	-	-	-	-	-	-	-	-
外资持股	-	-	-	-	-	-	-	-	-
其中：									
境外法人持股	-	-	-	-	-	-	-	-	-
境外自然人持股	-	-	-	-	-	-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	-	-	-	-	-	-	-	-
无限售条件股份									
人民币普通股	591,000,000.00	72.88	-	-	-	-	-	591,000,000.00	72.88
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	-	-	-	-	-	-	-	-
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219,900,000.00	27.12	-	-	-	-	-	219,900,000.00	27.12
其他	-	-	-	-	-	-	-	-	-
无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810,900,000.00	100.00	-	-	-	-	-	810,900,000.00	100.00
股份总数	810,900,000.00	100.00	-	-	-	-	-	810,900,000.00	100.00

本公司本年实施完成一项重大资产重组交易。该项重大资产重组包括：(1) 本公司于 2013 年 5 月完成新增 445,601,005 股 A 股股份换股方式吸收合并广药集团下属子公司白云山股份；(2) 本公司于 2013 年 6 月完成向广药集团发行 34,839,645 股 A 股股份作为支付对价，收购广药集团拥有或有权处置的房屋建筑物、商标、广药集团下属子公司广药白云山香港公司 100% 股权及广药集团持有的百特医疗 12.5% 股权，该项股份登记手续已于 2013 年 7 月 5 日完成。上述重组完成后的总股本变更为 1,291,340,650 股，本公司于 2013 年 5 月换股吸收合并白云山股份和于 2013 年 6 月发行新股购买广药集团资产分别经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信会师报字[2013]第 410242 号和信会师报字[2013]第 410253 号验资报告验证。

(36) 资本公积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数	本期减少数	2013年12月31日
股本溢价	914,006,770.47	795,936,263.43	-	1,709,943,033.90
其他资本公积	788,767,102.30	4,767,828.90	9,689,886.41	783,845,044.79
其中：原制度资本 公积转入	<u>24,955,836.66</u>	<u>-</u>	<u>-</u>	<u>24,955,836.66</u>
	<u>1,702,773,872.77</u>	<u>800,704,092.33</u>	<u>9,689,886.41</u>	<u>2,493,788,078.69</u>
	201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数	本期减少数	2012年12月31日
股本溢价	914,006,770.47	-	-	914,006,770.47
其他资本公积	788,532,547.33	234,554.97	-	788,767,102.30
其中：原制度资本 公积转入	<u>24,955,836.66</u>	<u>-</u>	<u>-</u>	<u>24,955,836.66</u>
	<u>1,702,539,317.80</u>	<u>234,554.97</u>	<u>-</u>	<u>1,702,773,872.77</u>

资本公积本期变动的原因为：

(a) 股本溢价的变动如下：

- (i)** 2013年5月，本公司完成了同一控制下吸收合并白云山股份，在合并完成时将白云山股份在2013年5月31日的盈余公积118,559千元，未分配利润793,598千元，转入本公司的资本公积912,157千元。
- (ii)** 本公司本期发行股份30,101千股收购广药集团相关资产，收购资产的公允价值高于发行股份面值334,119千元，本公司相应增加资本公积334,119千元。
- (iii)** 本公司本期发行股份445,601千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以换股方式吸收合并白云山股份、发行股份4,739千股向广药集团收购同一控制下企业广药白云山香港公司完成后，本公司将在编制2012年比较财务报表时由于同一控制下形成的资本公积（股本部分）转出，减少资本公积450,340千元。

(b) 其他资本公积变动如下：

增加主要是：

- (i)** 本公司属下广州白云山拜迪生物医药有限公司根据所持股权比例确认其合营公司诺诚生物资本公积1,261千元。
- (ii)** 本公司属下陈李济药厂本期将长期应付款调整转入资本公积2,149千元。
- (iii)** 本公司属下奇星药业本期将投资入股的固定资产报废，将评估增值的部份转增资本公积1,358千元。

减少主要是：

- (i)** 本集团持有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减少资本公积1,635千元。其中，本公

司根据所持股份确认光大银行股价变动减少资本公积 1,233 千元；本集团根据所持股份确认交通银行股价变动减少资本公积 402 千元。

- (ii) 本公司属下潘高寿药业本期收购子公司广州潘高寿天然保健品有限公司 10% 少数股权而确认的投资损失，购买成本与自购买日享有子公司的净资产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本集团按新增持股比例计算的份额 3,348 千元。
- (iii) 本公司合营企业广州医药有限公司本期减少资本公积，本集团根据所持股权比例相应减少资本公积 64 千元。
- (iv) 本公司本期出售子公司亳州白云山，本集团根据所持股权比例相应减少资本公积 4,644 千元。

(37) 盈余公积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数	本期减少数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668,805,957.33	55,083,461.99	118,995,283.05	604,894,136.27
任意盈余公积	118,925,617.49	-	-	118,925,617.49
	<u>787,731,574.82</u>	<u>55,083,461.99</u>	<u>118,995,283.05</u>	<u>723,819,753.76</u>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数	本期减少数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609,922,085.52	58,883,871.81	-	668,805,957.33
任意盈余公积	118,925,617.49	-	-	118,925,617.49
	<u>728,847,703.01</u>	<u>58,883,871.81</u>	<u>-</u>	<u>787,731,574.82</u>

盈余公积本期减少的原因为：

- (a) 本公司本期出售子公司亳州白云山，本集团根据所持股权比例相应减少盈余公积 437 千元。
- (b) 2013 年 5 月，本公司完成了同一控制下吸收合并白云山股份，在合并完成时将白云山股份在 2013 年 5 月 31 日的盈余公积 118,559 千元，转入本公司的资本公积。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按照年度净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注册资本的 50% 以上时，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股本。

任意盈余公积金的提取额由董事会提议，经股东大会批准。任意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或增加股本。

(38) 未分配利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调整前年初未分配利润	2,271,551,430.93	1,708,283,539.83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调增+, 调减-)	-	-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2,271,551,430.93	1,708,283,539.83
加: 本期净利润	980,045,077.10	729,039,715.80
减: 提取盈余公积	55,083,461.99	58,883,871.81
减: 分配股利	77,480,439.00	106,887,952.89
减: 其他	788,518,023.69	-
期末未分配利润	<u>2,330,514,583.35</u>	<u>2,271,551,430.93</u>

- (a) 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未分配利润中包含归属于母公司的子公司盈余公积余额 260,413 千元(2012 年 12 月 31 日: 163,832 千元)。
- (b) 本公司本期出售子公司亳州白云山, 将其期初的资本公积及盈余公积数共 5,080 千元相应转入期末未分配利润。
- (c) 2013 年 5 月, 本公司完成了同一控制下吸收合并白云山股份, 在合并完成时将白云山股份在 2013 年 5 月 31 日未分配利润 793,598 千元, 转入本公司的资本公积。
- (d) 根据 2013 年 12 月 30 日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本公司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 每股人民币 0.06 元, 按照已发行股份 1,291,340,650 股计算, 共计人民币 77,480 千元。

(39) 少数股东权益

被投资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星群药业	控股子公司	17,420,476.04	14,706,616.89
汉方药业	控股子公司	739,958.16	687,926.00
敬修堂药业	控股子公司	15,798,683.13	18,094,021.67
潘高寿药业	控股子公司	26,188,640.36	26,671,196.07
广州白云山拜迪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1,353,303.90	1,100,972.57
西藏林芝广药发展有限公司	间接控制的子公司	504,211.67	647,392.22
盈康药业	控股子公司	12,835,636.05	16,678,285.66
奇星药业	间接控制的子公司	40,464,535.07	40,462,248.66
靖宇县广药东阿中药材开发有限公司	间接控制的子公司	2,121,374.24	1,200,000.00
广州敬修堂一七九零营销有限公司	间接控制的子公司	1,702,636.79	1,428,624.84
广州广药益甘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1,810,821.14	2,868,856.19
广州潘高寿天然保健品有限公司	间接控制的子公司	-	829,359.13
重庆广药中药材开发有限公司	间接控制的子公司	600,000.00	-
天心制药	控股子公司	29,386,276.81	27,285,374.39
光华制药	控股子公司	16,875,197.94	15,784,594.46
白云山医药科技	控股子公司	19,530,387.47	19,410,362.18
乌兰察布广药中药材开发有限公司	间接控制的子公司	154,518.27	200,000.00
贵州广药中药材开发有限公司	间接控制的子公司	566,886.28	600,000.00
山东广药中药材开发有限公司	间接控制的子公司	1,218,351.63	955,398.17
黑龙江森工广药中药材开发有限公司	间接控制的子公司	1,196,908.11	-
		<u>190,468,803.06</u>	<u>189,611,229.10</u>

(40) 收入及营业成本

	2013 年度		
	主营业务	其他业务	小计
营业收入	17,463,015,713.01	145,177,599.30	17,608,193,312.31

营业成本	11,768,412,156.47	37,882,643.91	11,806,294,800.38
营业毛利	5,694,603,556.54	107,294,955.39	5,801,898,511.93

2012 年度

	主营业务	其他业务	小 计
营业收入	11,914,510,625.16	148,131,163.23	12,062,641,788.39
营业成本	8,191,130,028.99	40,807,777.18	8,231,937,806.17
营业毛利	3,723,380,596.17	107,323,386.05	3,830,703,982.22

(a) 按业务类别列示主营业务收入、主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制造业务	13,789,907,026.39	8,723,604,975.63	8,361,610,824.71	5,249,755,096.49
贸易业务	3,673,108,686.62	3,190,905,649.53	3,406,801,331.76	2,941,374,932.50
	<u>17,463,015,713.01</u>	<u>11,914,510,625.16</u>	<u>11,768,412,156.47</u>	<u>8,191,130,028.99</u>

(b) 按地区类别列示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华南地区	9,457,012,039.74	7,145,057,584.70	6,630,255,995.44	5,029,012,560.97
华东地区	3,159,357,942.65	1,851,718,461.85	1,913,095,124.64	1,211,068,513.91
华北地区	1,927,840,504.04	1,044,288,492.18	1,199,122,029.68	634,781,260.71
东北地区	336,459,913.14	296,004,722.31	205,408,892.35	173,474,360.83
西南地区	1,628,815,574.61	917,798,325.11	1,079,839,055.90	626,249,045.99
西北地区	512,189,652.06	313,898,646.24	312,632,160.60	181,119,632.65
出口	441,340,086.77	345,744,392.77	428,058,897.86	335,424,653.93
	<u>17,463,015,713.01</u>	<u>11,914,510,625.16</u>	<u>11,768,412,156.47</u>	<u>8,191,130,028.99</u>

(c) 本集团向前五名客户销售总额为 1,469,063 千元(2012 年度: 1,418,971 千元), 占集团本年全部主营业务收入的 8.41%(2012 年度: 11.91%)。

	主营业务收入	占集团主营业务收入的比 例
客户 1	438,298,879.63	2.51%
客户 2	302,544,437.42	1.73%
客户 3	265,561,249.15	1.52%
客户 4	252,511,154.27	1.45%
客户 5	210,147,496.30	1.20%
	<u>1,469,063,216.77</u>	<u>8.41%</u>

(d) 其他业务收入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资产出租	88,129,864.34	91,518,314.37
材料销售	4,663,787.33	7,853,778.59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商标费收入	21,164,337.97	14,081,290.91
咨询费收入	970,951.70	563,352.02
药品上架费收入	302,232.15	433,049.41
技术服务收入	1,016,135.40	8,279,901.58
代收水电费用	13,366,355.81	13,060,937.68
管理费	5,646,937.13	3,709,752.82
劳务收入	655,652.24	827,849.94
其他	9,261,345.23	7,802,935.91
	<u>145,177,599.30</u>	<u>148,131,163.23</u>

(e) 其他业务支出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资产出租、折旧	17,663,009.61	15,458,132.84
材料销售成本	3,710,491.31	4,193,786.36
代收水电费用	11,795,978.89	13,125,558.84
劳务收入	778,505.48	951,100.37
管理费	67,773.24	115,852.73
其他	3,866,885.38	6,963,346.04
	<u>37,882,643.91</u>	<u>40,807,777.18</u>

(41) 营业税金及附加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营业税	9,931,569.82	9,064,842.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75,096,142.59	52,886,137.03
教育费附加	32,810,123.51	22,824,549.70
地方教育附加	21,856,585.49	15,212,435.28
房产税	8,550,803.37	8,184,106.78
其他	5,413.70	20,226.16
	<u>148,250,638.48</u>	<u>108,192,297.58</u>

计缴标准详见本附注三。

(42) 销售费用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职工薪酬	1,333,219,475.91	768,675,889.25
销售服务费	88,272,489.34	70,849,900.08
差旅费	106,542,606.69	77,955,751.76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办公费	19,998,172.72	13,587,113.20
运杂费	451,344,682.66	170,701,823.32
租赁费	20,486,904.28	12,971,920.14
会务费	62,482,286.85	65,265,947.73
广告宣传费	1,312,860,328.27	719,518,429.76
咨询费	26,710,774.86	25,224,748.77
折旧费	2,446,934.53	2,646,967.06
其他	60,946,701.41	44,499,468.45
	<u>3,485,311,357.52</u>	<u>1,971,897,959.52</u>

(43)管理费用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职工薪酬	517,337,413.95	458,344,148.55
保险费	2,170,316.26	1,854,961.98
折旧费	48,948,904.59	47,866,089.44
水电费	10,285,473.59	9,254,334.30
办公费	20,943,710.14	22,119,412.87
差旅费	13,135,830.87	11,658,247.41
运杂费	13,865,206.44	11,746,545.78
修理费	23,217,321.30	19,609,171.59
租赁费	17,208,980.88	15,965,302.60
会务费	9,739,650.58	5,775,050.57
研究与开发费	282,190,575.40	244,293,409.95
税费	54,083,490.25	38,930,488.71
摊销费	15,710,985.57	22,066,711.76
中介机构费	17,346,439.97	28,477,042.76
其中：审计费	2,284,000.00	4,104,000.00
咨询费	5,133,903.81	4,631,011.56
商标使用费	81,172,064.58	32,891,760.47
其他	94,765,084.57	111,443,932.21
	<u>1,227,255,352.75</u>	<u>1,086,927,622.51</u>

(44)财务费用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利息支出	34,980,537.04	57,842,483.64
票据利息支出	9,523,235.32	3,179,765.70
利息收入	(17,729,478.85)	(12,289,866.70)
汇兑(收益)/损失	289,808.89	(1,263,969.14)

金融机构手续费	2,528,073.58	2,826,550.77
现金折扣	(1,286,879.05)	(791,317.32)
	<u>28,305,296.93</u>	<u>49,503,646.95</u>

2013 年度利息支出及 2012 年度利息支出均为最后一期还款日在五年之内的银行借款利息。

(45) 资产减值损失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坏账损失	5,317,488.48	3,607,835.59
存货跌价损失	6,869,746.78	4,509,811.08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612,824.67	-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114,005.00	35,388.00
	<u>12,914,064.93</u>	<u>8,153,034.67</u>

(4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哈飞股份股价变动损失	501,212.70	80,934.00
哈药股份股价变动损失	(14,465.50)	(332,706.50)
	<u>486,747.20</u>	<u>(251,772.50)</u>

(47) 投资收益

(a)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融资产投资收益：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	6,034.70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投资收益	9,249.61	-
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441,796.16	21,478.03
处置可供交易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845,976.48
委托贷款业务损益	(974,002.84)	(755,524.96)
	<u>(522,957.07)</u>	<u>117,964.25</u>
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按权益法核算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07,391,786.49	249,407,725.45
按成本法核算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941,351.14	12,344.3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914,884.21	-
	<u>220,248,021.84</u>	<u>249,420,069.77</u>
	<u>219,725,064.77</u>	<u>249,538,034.02</u>

(b)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项目如下：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广州医药有限公司	88,265,143.04	83,968,696.09
王老吉药业	32,303,458.09	70,819,136.24
诺诚生物	34,867,354.36	41,981,705.68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7,732,458.87)	(1,112,178.33)
白云山和黄中药	55,028,356.75	50,105,208.26
百特侨光	4,659,933.12	3,645,157.51
	<u>207,391,786.49</u>	<u>249,407,725.45</u>

(48) 营业外收入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15,668.82	201,820.56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15,668.82	201,820.56
政府补助	111,537,005.00	36,562,748.58
罚款收入	461,035.18	366,251.26
废料收入	4,716,466.39	1,244,033.47
不用支付的款项	1,036,276.01	1,055,449.80
拆迁补偿收入	1,414,785.87	576,000.00
其他	6,565,823.18	5,792,204.13
	<u>125,847,060.45</u>	<u>45,798,507.80</u>

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补助项目		

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其中：

政府拨给的科技基金	5,620,322.73	4,219,254.56
拆迁补偿款	365,644.44	2,184,081.81
政府贴息	71,866.92	-
环保专项工程款	789,764.82	387,681.50
创新平台建设	4,333,332.13	581,633.70
其他	1,195,261.12	1,483,101.22
	<u>12,376,192.16</u>	<u>8,855,752.79</u>

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

其中：

政府拨给的科技基金	25,711,833.71	20,724,682.11
技术出口发展专项资金	485,433.33	516,000.00
产业化项目资金	797,678.25	143,478.26
节能改造专项资金	166,050.00	-
创新企业专项经费	750,470.02	-
企业发展奖励资金	2,193,815.00	-
重点投资项目发展专项资金	66,900,000.00	-
困难企业补助金	-	3,000,000.00
商贸流通业发展资金	-	2,000,000.00
其他	2,155,532.53	1,322,835.42
	<u>99,160,812.85</u>	<u>27,706,995.79</u>

合计

111,537,005.00

36,562,748.58

(49) 营业外支出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776,158.49	1,370,583.5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3,776,158.49	1,370,583.51
公益性捐赠支出	9,636,792.96	16,907,768.28
罚款及滞纳金	1,036,859.64	257,379.96
其他	2,280,423.40	1,515,890.34
	<u>16,730,234.49</u>	<u>20,051,622.09</u>

(50) 所得税费用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370,486,762.09	164,135,794.10
递延所得税费用	(148,243,329.78)	(49,770,439.79)
	<u>222,243,432.31</u>	<u>114,365,354.31</u>

将基于合并利润表的利润总额采用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调节为所得税费用：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利润总额	<u>1,229,190,439.25</u>	<u>881,062,568.20</u>
按法定税率计算的所得税	<u>307,297,609.81</u>	<u>220,265,642.05</u>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55,216,213.81)	(60,480,583.77)
对以前期间所得税的调整影响	(4,052,228.32)	(2,317,109.37)
归属于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损益	(47,567,066.87)	(56,879,906.06)
不征税、减免税收入	(4,475,492.33)	-
不得扣除的成本、费用和损失	22,921,203.39	15,306,844.10
税率变动对期初递延所得税余额的影响	1,197,689.98	-
未确认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u>2,137,930.46</u>	<u>(1,529,532.64)</u>
所得税费用	<u>222,243,432.31</u>	<u>114,365,354.31</u>

(51) 每股收益

(a) 基本每股收益

(i) 加权平均基本每股收益

加权平均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母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980,045,077.10	729,039,715.80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u>1,276,290,237.50</u>	<u>1,261,239,823.00</u>
加权平均基本每股收益	<u>0.768</u>	<u>0.578</u>

(ii) 全面摊薄基本每股收益

全面摊薄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母公司期末发行在外普通股股数计算：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	---------	---------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980,045,077.10	729,039,715.80
本公司期末发行在外普通股股数	1,291,340,650.00	1,261,239,823.00
全面摊薄基本每股收益	0.759	0.578

(b)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以根据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调整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调整后的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2013 年度，本公司不存在具有稀释性的潜在普通股(2012 年度：无)，因此，稀释每股收益等于基本每股收益。

(52) 其他综合收益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以后会计期间在满足规定条件时将重分类进损益的项目：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亏损金额	(2,793,553.70)	1,215,815.80
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1,151,307.68)	282,336.93
	<u>(1,642,246.02)</u>	<u>933,478.87</u>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44,687.03)	6,215.56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090,621.46)	6,358.30
其他	-	(542,400.00)
小计	<u>(2,777,554.51)</u>	<u>403,652.73</u>
以后会计期间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项目：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1,260,544.00	-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u>(1,517,010.51)</u>	<u>403,652.73</u>

(53) 现金流量表附注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营业外收入	13,158,110.62	4,886,596.35
其他业务收入	140,976,599.88	134,195,239.63

财政专项拨款	114,347,065.44	50,610,906.43
利息收入	17,729,478.85	12,289,866.70
收到的保证金及其他	13,254,327.21	59,576,246.07
其他	-	140,000.00
	<u>299,465,582.00</u>	<u>261,698,855.18</u>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使用现金支付的各项营业费用	1,554,016,262.18	827,741,479.06
使用现金支付的各项管理费用	459,353,056.38	350,970,065.82
财务费用—银行手续费	12,051,308.90	5,059,171.68
其他	49,292,616.97	70,000,186.52
	<u>2,074,713,244.43</u>	<u>1,253,770,903.08</u>

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收回短期借款保证金	-	31,058,849.42
收到南方证券破产清算款	255,055.04	212,545.86
收到证券账户利息	2,861.70	240.69
	<u>257,916.74</u>	<u>31,271,635.97</u>

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委托贷款利息税金	2,809,291.91	2,620,450.25
出售子公司	131,066.64	-
付短期借款保证金	-	3,220,000.00
	<u>2,940,358.55</u>	<u>5,840,450.25</u>

(54)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i)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	---------	---------

净利润	1,006,947,006.94	766,697,213.91
加：资产减值损失	12,914,064.93	8,153,034.67
固定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及摊销	174,446,151.32	172,217,576.66
无形资产摊销	7,169,137.52	9,648,557.1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907,136.82	5,202,598.1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2,092,207.44	(123,073.0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减：收益)	1,568,282.23	1,291,835.99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减：收益)	(486,747.20)	251,772.50
财务费用(减：收益)	32,839,436.85	55,927,565.83
投资损失(减：收益)	(219,725,064.77)	(249,538,034.0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减：增加)	(147,260,480.07)	(49,254,874.79)
递延税得税负债增加(减：减少)	(982,849.70)	(515,565.01)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186,300,861.12)	(506,899,687.2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975,084,800.52)	(283,158,926.5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1,627,097,518.15	1,071,533,448.15
其他	-	(2,203,017.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1,339,140,138.82</u>	<u>999,230,424.60</u>

(ii) 不涉及现金收支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iii)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现金的期末余额	1,918,952,286.86	1,114,346,524.75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1,114,346,524.75	626,289,432.6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u>804,605,762.11</u>	<u>488,057,092.06</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不包括住房基金575千元、工程保证金101千元和三个月以上到期的银行应付票据保证金16,053千元。

(b)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现金	1,918,952,286.86	1,114,346,524.75
其中：库存现金	757,750.42	2,235,877.5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887,888,931.77	1,101,540,247.8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30,305,604.67	10,570,399.31
现金等价物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1,918,952,286.86</u>	<u>1,114,346,524.75</u>

六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人民币 万元)	对本集团的 持股比例	对本集团的 表决权比例	本集团最终 控制方	组织机构 代码
广药集团	母 公司	有限责任 公司(国有 独资)	广州市沙面 北街 45 号	李楚源	生产及 销售	125,281	45.24%	45.24%	广州市国有 资产监督管 理委员会	23124735-0

母公司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万元)

广药集团 125,281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和表决权比例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广药集团	<u>45.24%</u>	<u>45.24%</u>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的基本情况及相关信息见附注四。

(3) 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本公司持股比例	本公司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组织机构代码
一、合营企业								
广州医药有限公司	中外合资	广州	李炳容	西药、医疗器械销售	70,000	50.00%	50.00%	73296653-X
王老吉药业	中外合资	广州	王健仪	制造、加工、销售：中成药及药食同源饮料、糖果	20,476	48.05%	48.05%	19047976-0
诺诚生物	股份公司	广州	周力践	生产：冻干人用狂犬疫苗；货物出口，技术进出口	8,400	49.24%	50.00%	78608627-1
白云山和黄中药	中外合资	广州	杜志强	各类药品、保健品、食品和中药材的生产、建工、研发和销售	20,000	50.00%	50.00%	773303038
百特侨光	中外合资	广州	陈矛	生产大容量注射剂，从事药物的进口和批发	17,750	50.00%	50.00%	661806271
二、联营企业								
杭州浙大汉方中药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杭州	瞿海斌	技术开发技术服务	100	44.00%	44.00%	73843530-X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珠海	刘东	基金管理	25,000	20.00%	20.00%	74448348-X
广州金申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广州	高奇	研究开发：天然保健品、中药、食品	200	38.25%	38.25%	751974324
广州白云山维医医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广州	谯勇	医疗投资管理	2,000	50.50%	41.00%	058918922

(4) 其他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情况

企业名称	与本集团的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广州医药研究总院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455347297
香港新民制药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不适用
白云贸易部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不适用
广州裕发医用器械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618407881
广州白云山企业集团外经部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不适用
广州市华南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23123789-X

(5) 关联方交易

(a) 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交易已作抵销。

(b) 向关联方采购货物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白云山和黄中药	购买商品	药材或药品	市场价格	71,528,549.27	0.82	13,989,624.52	0.17
广州医药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药材或药品	市场价格	134,866,729.29	1.55	141,749,987.30	1.73
王老吉药业	购买商品	药材或药品	市场价格	11,152,134.58	0.13	19,499,049.45	0.24
				217,547,413.14	2.50	175,238,661.27	2.14

(c)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广药集团	销售商品	药材或药品	市场价格	119,363.01	-	241,595.91	-
广州医药研究总院	销售商品	药材或药品	市场价格	2,670,688.84	0.02	633,323.93	0.01
白云山和黄中药	销售商品	药材或药品	市场价格	171,533,914.60	0.98	109,930,203.02	0.92
广州医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药材或药品	市场价格	438,298,879.63	2.51	435,662,445.23	3.67
王老吉药业	销售商品	药材或药品	市场价格	167,405,644.19	0.96	112,848,071.96	0.95
诺诚生物	销售商品	药材或药品	市场价格	242,529.93	-	47,179.49	-
百特侨光	销售商品	药材或药品	市场价格	595,546.89	-	85,602.39	-
				780,866,567.09	4.47	659,448,421.93	5.55

(d) 其他关联方交易事项

(i) 关联担保情况

1) 本公司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

被担保单位名称	担保事项	担保额度	实际使用金额	期限
采芝林药业	流动资金借款		10,000,000.00	一年
采芝林药业	流动资金借款	30,000,000.00	10,000,000.00	一年
采芝林药业	流动资金借款		10,000,000.00	一年
采芝林药业	流动资金借款	30,000,000.00	10,000,000.00	一年
采芝林药业	流动资金借款	30,000,000.00	30,000,000.00	一年
采芝林药业	承兑汇票	30,000,000.00	24,720,000.00	一年
汉方药业	承兑汇票	10,000,000.00	1,920,000.00	一年
医药进出口	承兑汇票	50,000,000.00	46,110,000.00	一年
			142,750,000.00	

2) 本公司为合营公司提供如下担保:

被担保单位名称	担保事项	担保额度	实际使用金额	期限
诺诚生物	流动资金借款	60,000,000.00	32,000,000.00	一年

诺诚生物的另一合营方同时为上述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ii) 租赁

1) 场地租赁协议

根据广药集团与本公司签订的场地租赁协议,广药集团授权本集团使用若干楼宇作为货仓及办公楼,每年按固定资金收费。场地租赁协议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到期。本公司与广药集团于 2010 年 8 月 27 日续签该租赁协议,续签的租赁协议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到期。2013 年度本集团属下子公司采芝林药业、广州奇星药厂有限公司等六家企业应向广药集团支付上述场地租赁租金 679 千元(2012 年度: 1,136 千元)。

2) 办公楼租赁协议-广药集团沙面北街 45 号二楼前座及后座

根据本公司与广药集团于 2007 年 11 月 1 日签订的办公楼租赁协议,本公司租用广药集团沙面北街 45 号二楼前座,每年支付固定租金(参考广州市房地产管理局制定的标准租金进行调整)。办公楼租赁协议于 2010 年 8 月 31 日到期,本公司与广药集团于 2010 年 8 月 27 日续签该办公楼租赁协议,续签的办公楼租赁协议已于 2013 年 8 月 31 日到期。租

期为 2010 年 9 月 1 日至 2013 年 8 月 31 日。

根据本公司与广药集团于 1998 年 8 月 28 日签订的租赁协议书，广药集团同意兴建一所新办公大楼，并授权本公司使用其中部分作为办公楼(即现广药集团沙面北街 45 号后座)。本公司应付的租金按于签订正式租赁协议时广州市房地产管理局公布的租金折让 38% 计算。由于广药集团需要资金进行新办公大楼扩建工程，本公司同意于租赁协议签订日起 180 日内预付租金 6,000 千元。广药集团承诺预付租金只用于兴建新办公大楼上，亦同意本公司以预付租金作抵消本公司就物业而应付予广药集团的到期租金。

根据本公司与广药集团于 2004 年 2 月 6 日签订的办公楼租赁协议，本公司租用广药集团沙面北街 45 号后座，租期为预付租金抵扣完毕为止。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预付租金余额为 204 千元(2012 年度，预付租金余额为 480 千元)。

就上述沙面北街 45 号二楼前座及后座的租赁，本公司本年应向广药集团支付租金 546 千元(2012 年度：1,093 千元)。

2013 年 6 月，本公司完成了向广药集团发行股份作为支付对价，收购广药集团拥有或有权处置的与医药主业相关的生产经营用房屋建筑物、388 项商标、广药白云山香港公司 100% 股权以及百特医疗 12.50% 股权。上述场地租赁协议之广药集团出租给采芝林药业的房屋建筑物以及办公楼租赁协议之沙面北街 45 号二楼前座及后座，属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对象。

上述收购广药集团资产完成后，自 2013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将收购的房屋建筑物的沙面北街 45 号第五层出租给广药集团作为办公用途，租赁期限为 3 年，本公司本年应向广药集团收取租金 255 千元(2012 年度：无)。

3) 货仓及办公楼租赁协议

根据本公司与广州医药有限公司签订的场地租赁协议，本公司授权广州医药有限公司使用若干楼宇作为货仓及办公楼，每年按固定资金收费。租赁协议由 2013 年 7 月 1 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本年应向广州医药有限公司收取上述场地租赁租金 1,532 千元(2012 年度：无)。

根据本公司与百特侨光签订的场地租赁协议，本公司授权百特侨光使用广州市芳村大道中 25 号作为货仓，每年按固定资金收费。租赁协议由 2007 年 5 月 10 日至搬迁为止。本公司本年应向百特侨光收取上述场地租赁租金 4,800 千元(2012 年度：4,800 千元)。

根据本公司与广州医药有限公司签订的场地租赁协议，本公司授权广州医药有限公司使用广州市多宝路 74 号首层作为商铺，每年按固定资金收费。租赁协议由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本年应向广州医药有限公司收取上述场地租赁租金 45 千元(2012 年度：43 千元)。

根据本公司下属广州白云山拜迪生物医药有限公司与诺诚生物签订的场地租赁协议，广州白云山拜迪生物医药有限公司授权诺诚生物使用广州市番禺区万宝北街 1 号作为厂房，每年按固定资金收费。租赁协议由 2011 年 3 月 15 日至 2016 年 3 月 14 日。广州白云山拜迪生物医药有限公司本年应向诺诚生物收取上述场地租赁租金 1,836 千元(2012 年度：1,750 千元)。

(iii) 许可协议

根据本集团与广药集团于 1997 年 9 月 1 日签订的《商标许可协议》，本集团于商标许可协议签订日起计 10 年内可使用 38 个广药集团拥有的商标，并按照本集团的销售净额（不包括王老吉大健康）的千分之一支付商标使用费。自商标许可协议签订日期起，期限为 10 年，《商标许可协议》于 2007 年期满后自动续期 10 年，有效期至 2017 年 9 月。

2013 年 6 月，本公司完成了向广药集团发行股份作为支付对价，收购广药集团拥有或有权处置的与医药主业相关的生产经营用房屋建筑物、388 项商标、广药白云山香港公司 100% 股权以及百特医疗 12.50% 股权。上述许可使用的商标属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对象。本集团本期只需要向广药集团支付 2013 年 1 至 6 月的商标许可使用费 4,004 千元 (2012 年度：7,057 千元)。

根据本公司与广药集团签署的《资产交割确认书》约定：(1)自《资产交割确认书》签署之日，标的资产的全部盈亏将由本公司享有和承担，并且无论该等标的资产过户及/或移交手续是否完成，于标的资产之上已现实存在或将来可能发生的任何权利、权益、风险、损失、义务、责任、债务均由本公司享有及承担，有关或有债务及诉讼事项由本公司承担；(2)广药集团承诺尽全力办理商标过户手续，并确保本公司在商标过户期间对该等商标的无偿使用；(3)广药集团同时承诺，若该等商标不能全部过户至本公司名下的，广药集团将按照该等不能过户的商标部分的评估值（以中天衡平出具的《广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拟定向增发股份购买广州医药集团有限公司持有之房地产与商标资产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天衡平评字[2012]026 号）中记载的评估值为准）在国家商标局作出不予过户的决定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以现金方式全额补偿本公司。截至本报告日止，广药集团在境内外注册主要起联合性或防御性作用的 334 项商标中有 7 项不能办理过户手续，广药集团已按这 7 项不能办理过户的商标的评估值 9,385.03 元补偿本公司。实际转让商标的数量为 381 项，这 381 项商标中，涉及的境内商标 325 项，包括 54 项主要商标及主要起联合性或防御性作用的 271 项商标已全部办理完成过户手续；涉及的境外商标 56 项，广药集团已于 2013 年 11 月提交转让申请材料，尚未完成过户手续。

根据王老吉大健康与广药集团于 2012 年 5 月 25 日签订的《商标许可合同》及于 2013 年 4 月 26 日签订的《商标许可合同》，广药集团许可王老吉大健康使用 5 个广药集团拥有的商标；王老吉大健康按照其销售净额的 2.1% 支付给广药集团作为商标许可使用费，支付时分别按 53% 和 47% 直接支付给广药集团和本公司。

根据本公司与广药集团和王老吉药业于 2005 年 7 月 28 日签订的商标许可使用费支付的补充协议，王老吉药业变更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后，按净销售额的 2.1% 支付给广药集团作为商标许可使用费，支付时分别按 53% 和 47% 直接支付给广药集团和本公司。

基于以上协议，2013 年度本公司应收取上述商标许可使用费共 84,440 千元(2012 年度：37,833 千元)，应向广药集团共支付 95,248 千元(2012 年度：42,663 千元)。

广药集团与本公司签订《商标托管协议书》与《商标托管协议书之补充协议》（广药集团为委托方、本公司为受托方），约定：(1) 托管协议有效期内，委托方将“王老吉”系列商标的相关权利委托给受托方行使；(2) 在托管期间内，就托管事项发生的费用由受托方承担（但因托管商标的权属争议所产生的费用以及因协议生效前就托管商标签署的商标许可协议或补充协议发生争议所产生的费用由委托方自行承担）；(3) 就托管商标在托管期间内签订的商标使用许可协议（包括托管期间对原有的商标使用许可协议进行续展的补充协议或达成的新协议，无论该等协议以受托方或委托方的名义签署）所约定的商标许可费用，均应由受托方直接收取；(4) 在托管期间内，委托方应于每年三月底之前向公司支付人民

币 100 万元作为每年协议项下的基本托管费用；(5) 以不违反委托方在本协议生效前已与第三方签署的商标许可协议或补充协议为前提，就托管商标在托管期间内签订的商标使用许可协议（包括托管期间对原有的托管协议进行续展的补充协议或达成的新协议），在托管期间内，受托方应于每年三月底之前将受托方在上一年度收取的商标许可费用的 80% 支付给委托方。（或者经委托方和受托方协商一致的更低比例，但无论如何，该等比例不得高于 80%，若双方无法就该等比例达成一致的，以 80% 为准）支付给委托方（委托方应支付的上一年度的基本托管费用可由受托方直接在该笔款项中扣除），作为委托方的授权收入。就委托方授权王老吉药业使用的“王老吉”商标，委托方与受托方的分成比例仍应按照本协议签署前双方约定的比例分配，而不受前款限制。本协议生效于 2013 年 7 月 5 日，至商标过户至受托方名下之日止或双方协商一致终止本协议之日止。

同时，广药集团承诺，待“王老吉”商标法律纠纷解决，可转让之日起两年内，广药集团将按照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的规定，将“王老吉”系列商标及广药集团许可王老吉药业一定条件下独家使用的其他 4 项商标依法转让给本公司。

2012 年 7 月，鸿道（集团）有限公司就“X20120416 号商标许可协议争议案”向中国国际经济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请求仲裁事项包括：1、裁决广药集团继续履行《商标许可协议》。2、裁决广药集团停止违约行为，不得继续生产、销售红色罐装和瓶装“王老吉凉茶”，不得授权第三人实施上述行为。3、裁决广药集团承担仲裁费用。截至本报告日报出止，仲裁仍在审理中。

广药集团自 2000 年 6 月开始许可本集团以及本集团之合营公司无偿使用“GPC”注册商标。

(iv) 职工住房服务费

公司名称	2013年度 (人民币千元)	2012年度 (人民币千元)
职工住房服务费 广药集团	<u>353</u>	<u>353</u>

根据本集团与广药集团于 1997 年 9 月 1 日签订的职工住房服务合同，以及于 1997 年 12 月 31 日所发出的补充通告，广药集团同意为本集团的员工继续提供职工住房。本集团按照上述职工住房账面净值的 6% 支付服务费。上述职工住房服务合同于 2010 年 8 月 27 日续订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v) 研究与开发项目的转移

公司名称	2013年度 (人民币千元)	2012年度 (人民币千元)
技术服务费 广州医药研究总院	<u>566</u>	<u>610</u>

(vi)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2013 年度，在本集团领取报酬的关键管理人员报酬总额为 4,097 千元(2012 年度为 2,879 千元)。本期本集团关键管理人员包括董事、监事、总经理、副总经理和董事会秘书等共 15 人(2012 年度：15 人)，其中在本集团领取报酬的为 11 人(2012 年度：11 人)。

1) 董事及监事薪酬

2013 年度每位董事及监事的薪酬如下：

姓名	董事/监事 酬金	工资 及补贴	养老金 计划供款	奖金	入职 奖金	离职 补偿	其他	合计
董事姓名								
杨荣明(注 1)	-	-	-	-	-	-	-	-
李楚源	-	-	-	-	-	-	-	-
程宁	-	-	-	-	-	-	-	-
吴长海	-	653,342.00	-	433,358.00	-	-	280.00	1,086,980.00
刘锦湘	80,000.00	-	-	-	-	-	-	80,000.00
李善民	80,000.00	-	-	-	-	-	-	80,000.00
张永华	80,000.00	-	-	-	-	-	-	80,000.00
黄龙德	80,000.00	-	-	-	-	-	-	80,000.00
邱鸿钟	80,000.00	-	-	-	-	-	-	80,000.00
监事姓名								
杨秀微	-	-	-	-	-	-	-	-
吴权	-	516,336.00	-	192,622.00	-	-	-	708,958.00
钟育赣	30,000.00	-	-	-	-	-	-	30,000.00

2012 年度每位董事及监事的薪酬如下：

姓名	董事/监事 酬金	工资 及补贴	养老金 计划供款	奖金	入职 奖金	离职 补偿	其他	合计
董事姓名								
杨荣明	-	-	-	-	-	-	-	-
李楚源	-	-	-	-	-	-	-	-
程宁(注 2)	-	-	-	-	-	-	-	-
施少斌(注 3)	-	-	-	12,175.00	-	-	-	12,175.00
吴长海	-	507,492.00	-	154,228.00	-	-	280.00	662,000.00
刘锦湘	80,000.00	-	-	-	-	-	-	80,000.00
李善民	80,000.00	-	-	-	-	-	-	80,000.00
张永华	80,000.00	-	-	-	-	-	-	80,000.00
黄龙德	80,000.00	-	-	-	-	-	-	80,000.00
邱鸿钟	80,000.00	-	-	-	-	-	-	80,000.00
监事姓名								
杨秀微	-	-	-	-	-	-	-	-
吴权	-	-	-	231,583.00	-	-	-	231,583.00
钟育赣	30,000.00	-	-	-	-	-	-	30,000.00

注 1: 2013 年 8 月 8 日辞任本公司执行董事、董事。

注 2: 2012 年 9 月 19 日任命为本公司董事。

注 3: 2012 年 6 月 18 日辞任本公司董事。

除上述披露之董事及监事薪酬外，董事杨荣明、李楚源、程宁和监事杨秀微从本公司之控股公司中分别收取薪酬（包含政府部门授予的专项奖励）人民币 1,180,855.00 元、人民币 1,719,063.00 元、人民币 1,370,352.00 元及人民币 319,729.00 元（2012 年：董事杨荣明、李楚源、程宁、施少斌和监事杨秀微从本公司之控股公司中分别收取薪酬人民币 1,014,374.00 元、人民币 1,141,561.00 元、人民币 658,357.00 元、人民币 607,253.00 元及人民币 800,323.00 元）。其中部分是作为其对本集团提供劳务的薪酬。董事认为难以将该金额就其对本集团提供的服务以及对本公司控股公司及共同控制主体提供的服务进行分配，故此无将该薪酬作出分摊。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年度内，概无董事放弃或同意放弃任何薪酬的安排（2012 年：无）。

2) 薪酬最高的前五名

2013 年度本集团薪酬最高的前五位中包括 1 位董事(2012 年度：无)。本年度支付其他 4 位(2012 年度：5 位) 的薪酬合计金额列示如下：

基本工资、奖金、住房补贴以及其他补贴	2013 年度 2,975,028.00	2012 年度 3,837,260.00
--------------------	-------------------------	-------------------------

	人数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薪酬范围：		
0 元 – 1,000,000 元	4	5

(e) 关联方往来款项余额

(i) 应收关联方款项

关联方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票据： 广州医药有限公司	55,200,715.35	-	9,400,000.00	-
白云山和黄中药	6,250,000.00	-	-	-
	<u>61,450,715.35</u>	<u>-</u>	<u>9,400,000.00</u>	<u>-</u>
应收账款： 广药集团	10,943.58	109.44	4,763.40	47.63
广州医药研究总院	2,259,600.00	22,596.00	-	-
白云山和黄中药	19,069,217.89	190,692.18	10,052,548.03	113,608.68
广州医药有限公司	10,461,373.56	104,613.74	2,147,125.60	20,642.75
王老吉药业	4,527,584.00	45,275.84	8,859,080.68	88,590.81
诺诚生物	45,000.00	450.00	7,600.00	76.00
百特侨光	95,400.00	954.00	64,574.80	645.75
香港新民制药公司	-	-	7,965,400.00	7,965,400.00
白云贸易部	-	-	8,146,600.00	8,146,600.00
	<u>36,469,119.03</u>	<u>364,691.20</u>	<u>37,247,692.51</u>	<u>16,335,611.62</u>
其他应收款： 广药集团	842,087.85	-	896,960.10	-
广州市华南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白云山和黄中药（注 1）	19,258,298.81	-	1,484,499.42	-
广州医药有限公司	205,486.60	-	7,600.00	-
王老吉药业	2,285,283.77	-	1,915,199.20	-
百特侨光	61,845.35	-	57,880.28	-
广州白云山企业集团外经部	-	-	1,659,000.00	1,659,000.00
	<u>22,753,002.38</u>	<u>100,000.00</u>	<u>6,121,139.00</u>	<u>1,759,000.00</u>
预付款项： 白云山和黄中药	6,183,497.21	-	2,115,330.13	-
广州医药有限公司	2,523,411.25	-	-	-
王老吉药业	-	-	838,130.40	-
广州裕发医用器械有限公司	-	-	210,278.62	-
	<u>8,706,908.46</u>	<u>-</u>	<u>3,163,739.15</u>	<u>-</u>

注 1：本公司对白云山和黄中药的其他应收款中含有对白云山和黄中药的子公司亳州白云山的应收款 18,694 千元。亳州白云山原为白云山股份持股 80% 的子公司，本年 5 月白云山股份完成了股权转让，将其持有的亳州白云山 80% 股权转让给了白云山和黄中药。上述应收款项是亳州白云山向白云山股份的借款及利息，形成于股权转让前。

(ii) 应付关联方款项

	关联方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应付票据：	广州医药有限公司	3,814,560.00	8,654,300.00
	白云山和黄中药	4,872,280.00	-
		<u>8,686,840.00</u>	<u>8,654,300.00</u>
应付账款：	白云山和黄中药	1,087,454.09	2,738,973.63
	广州医药有限公司	11,604,351.96	10,833,697.92
	王老吉药业	321,351.19	-
		<u>13,013,157.24</u>	<u>13,572,671.55</u>
其他应付款：	广药集团	30,835,415.51	16,550,960.05
	广州医药研究总院	500,000.00	-
	白云山和黄中药	20,000.00	2,750,000.00
	广州医药有限公司	1,025,769.23	25,000.00
		<u>32,381,184.74</u>	<u>19,325,960.05</u>
预收款项：	白云山和黄中药	3,893,014.43	65,236.00
	广州医药有限公司	2,630,257.22	4,918,408.67
	王老吉药业	12,968,599.69	24,294,003.19
		<u>19,491,871.34</u>	<u>29,277,647.86</u>

七 或有事项

- (1) 于 2012 年，广东加多宝饮料食品有限公司起诉本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王老吉大健康，案由为王老吉大健康擅自使用知名商品特有名称、包装、装潢纠纷。

截至本报告报出日，本案件已由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开庭审理，尚未判决。本公司管理层对案件情况进行了评估，并结合外部律师的意见，认为王老吉大健康在该案件败诉并由此导致直接经济损失的可能性不大。

- (2) 于 2012 年，广东加多宝饮料食品有限公司起诉本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王老吉大健康，案由为王老吉大健康擅自使用“怕上火，喝王老吉”广告用语。

2013 年 12 月 24 日，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判决，驳回原告广东加多宝饮料食品有限公司提出的认定王老吉大健康使用“怕上火，喝王老吉”广告语是不正当竞争的诉求；同时原告提出的要求王老吉大健康销毁并不再使用含有“怕上火，喝王老吉”广告语的广告及宣传物品、公开发表声明消除不良影响及赔偿 1,000 万元的诉求也一并被法院驳回。

- (3) 1994 年 10 月 10 日，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天心制药、广东广源工程公司（“广源公司”，一间在中国注册的独立于本公司的实体）和中国银行广东省分行（“中行”）签订《合作开发合同》，对天心制药位于东山区龟岗大马路江岭下街东侧地块（“该地块”）进行房地产开发建设。根据合同约定，由天心制药负责提供开发用地及办理有关手续，中行负责提供开发资金，广源公司负责具体开发建设，天心制药可取得 3,000 万元迁厂费，商品房建成后，三方可分得相应建筑面积的房产及车位。天心制药已于 1994 年 10 月依约取得 3,000 万元迁厂费。但由于项目开发过程出现纠纷而最终项目无法进行正常开发。2004 年 8 月，中行向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认为当时签订的《合作开发合同》属无效合同，并要求天心制药退回中行 3,000 万元迁厂费。天心制药于 2004 年 11 月反诉。2009 年 9 月 22 日经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2004）穗中法民四初字第 118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天心制药、广源公司和中行签订的《合作开发合同》无效，由广源公司向中行返还投资款 3,750 万元，天

心制药不用承担任何还款义务。期后，中行及天心制药均提出上诉，2011年5月26日经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2009）粤高法民一终字第210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天心制药、广源公司和中行签订的《合作开发合同》为有效合同，自2004年4月5日起解除，由广源公司向中行返还投资款3,750万元，广源公司向天心制药支付违约金1,165万元。案件受理费、诉讼费、反诉费由广源公司和中行承担。天心制药向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市中院”）申请执行，市中院立案执行过程中，采取多方执行措施后未发现广源公司有可供执行的财产，故终结此次执行。公司管理层估计此违约金很难收到，故未确认此违约金收入。

- (4) 2011年7月8日，本公司的分公司广州白云山化学制药厂（“化学药厂”）因购销货物从本公司的另一分公司广州白云山制药总厂处获得票号为4010005120001382的银行承兑汇票，该票据的金额为150万元，出票人为宁波天元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收款人为象山博泰机床有限公司，付款人为象山县绿叶城市信用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象山县人民法院（“象山法院”）于2011年11月12日出具了（2011）甬象催字第18号《民事判决书》，判决浙江润泰行贸易有限公司以遗失该汇票为由申请公示催告程序，在公示催告期间期满无人申报权利而享有向付款人请求付款的权利。至此，化学药厂无法承兑该汇票，其于2012年4月向象山法院提起诉讼，请求：A.撤销上述民事判决书；B.请求浙江润泰行贸易有限公司支付票据款150万元及利息；C.象山县绿叶城市信用社股份有限公司承担连带清偿责任。2013年3月23日经象山法院（2012）甬象商初字第561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化学药厂对4010005120001382号银行承兑汇票享有票据权利，浙江润泰行贸易有限公司应于判决生效后三十日内向化学药厂支付票据款150万元并赔偿利息损失并驳回化学药厂的其他诉讼请求。化学药厂向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请求宁波东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原象山县绿叶城市信用社股份有限公司）对承兑汇票150万元及利息承担连带清偿责任。2013年7月31日经浙江省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2013）浙甬商终字第553号民事判决书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公司管理层估计该票据款150万元很难收回，故已计提100%的特别坏账准备。

八 承诺事项

(1) 资本性支出承诺

(a) 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资本性支出承诺

本集团已签约而未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承诺事项如下：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投资	64,860,000.00	-
房屋、建筑物及机器设备	53,592,966.09	124,632,743.31
	<u>118,452,966.09</u>	<u>124,632,743.31</u>

以下为本集团在合营企业自身的资本性支出承诺中所占的份额：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房屋、建筑物及机器设备	48,665,593.98	8,368,312.12

(b) 管理层已批准但尚未签约的资本性支出承诺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	-------------	-------------

投资	-	4,500,000.00
房屋、建筑物及机器设备	1,044,959,643.81	155,008,755.45
	<u>1,044,959,643.81</u>	<u>159,508,755.45</u>

(2) 经营租入承诺事项

本集团经营租赁租入的资产主要是房屋建筑物，重大经营租赁最低租赁付款额如下：

剩余租赁期	最低租赁付款额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一年以内	32,771,523.03	10,109,468.94
一年到二年	12,158,549.65	11,098,324.91
二到三年	5,969,310.75	7,027,961.16
三年以上	32,652,546.68	32,116,627.60
	<u>83,551,930.11</u>	<u>60,352,382.61</u>

2013年度计入损益的经营租赁租金为 40,634 千元(2012年度：27,032 千元)。

(3) 前期承诺履行情况

本集团 2012 年 12 月 31 日之资本性支出承诺及经营租赁承诺已按照之前承诺履行。

九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2014 年 3 月 17 日本公司第六届二次董事会通过如下利润分配决议：以本公司 2013 年末总股本 1,291,340,650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2.3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297,008,349.50 元。

经本公司第五届第二十三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与广州星洲药业有限公司（“星洲药业”）合资成立广州白云山星洲药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8,648 万元人民币，其中，本公司以人民币现金出资 6,486 万元，占 75% 股权；星洲药业以人民币现金 436.6 万元及评估价值人民币 1,725.4 万元设备出资，占 25% 股权。上述交易事项已于 2014 年 2 月完成。

十 其他事项说明

本期间，本集团没有发生重大债务重组事项及重大非货币性交易事项。

十一 分部信息

董事会作为首席经营决策者，通过审阅集团内部报告来复核业绩，配置资源。管理层根据这些集团内部报告来决定经营分部。

董事会考虑本集团的业务性质，决定本集团以以下两个报告分部进行披露：

- 制造分部：包括本集团下属制造业企业自产的中成药、西药、化学原料药、生物医药和健康产品的生产和销售；
- 贸易分部：西药、医疗器械、中成药和中药材的批发和零售以及医药产品以外的产品的批发销售。
- 分部间转移价格参照向第三方销售所采用的价格确定。

资产和负债根据分部的经营进行分配，间接归属于各分部的费用按照收入比例在分部之间进行分配。

(1) 2013 年度及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分部信息列示如下：

	制造业	贸易业	未分配金额	分部间抵销	合计
对外交易收入	13,888,167,949.22	3,686,349,660.19	33,675,702.90	-	17,608,193,312.31
分部间交易收入	32,764,367.88	3,858,216,859.27	101,166,409.71	(3,992,147,636.86)	-
利息收入	21,468,171.97	1,090,116.25	1,895,909.08	(6,724,718.45)	17,729,478.85
利息费用	31,074,715.72	35,504,531.50	36,128,021.28	(59,490,375.19)	43,216,893.31
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4,867,354.36	-	161,843,924.47	11,471,537.21	208,182,816.04
资产减值损失	10,209,732.52	1,639,207.57	87,492.29	977,632.55	12,914,064.93
折旧费和摊销费	171,132,372.00	5,152,946.81	9,345,185.60	571,882.53	186,202,386.94
利润总额	968,319,473.42	32,376,602.44	447,952,045.38	(219,457,681.99)	1,229,190,439.25
所得税费用	119,148,213.30	8,548,827.66	83,243,594.32	11,302,797.03	222,243,432.31
净利润(含少数股东损益)	849,171,260.12	23,827,774.78	364,708,451.06	(230,760,479.02)	1,006,947,006.94
资产总额	8,177,645,896.25	2,166,054,216.66	6,918,419,046.40	(5,012,996,007.92)	12,249,123,151.39
负债总额	5,222,107,061.12	1,986,384,749.68	1,103,419,355.88	(3,085,024,710.23)	5,226,886,456.45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121,162,661.82	-	1,749,570,457.57	-	1,870,733,119.39
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额	421,774,612.38	4,726,393.21	304,296,402.52	-	730,797,408.11

(2) 2012 年度及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分部信息列示如下:

	制造业	贸易业	未分配金额	分部间抵销	合计
对外交易收入	8,677,118,418.42	3,351,340,531.00	34,182,838.97	-	12,062,641,788.39
分部间交易收入	150,963,755.99	2,491,602,441.32	40,237,410.57	(2,682,803,607.88)	-
利息收入	9,569,395.74	800,647.39	1,919,823.57	-	12,289,866.70
利息费用	19,839,364.37	36,410,850.09	46,012,332.65	(42,031,615.09)	60,230,932.02
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1,786,015.72	-	206,022,069.16	1,599,640.57	249,407,725.45
资产减值损失	7,292,105.86	1,255,289.85	(219,739.81)	(174,621.23)	8,153,034.67
折旧费和摊销费	172,462,429.63	5,560,683.13	9,685,324.00	-	187,708,436.76
利润总额	698,969,526.66	48,465,079.16	363,867,809.66	(230,239,847.26)	881,062,568.20
所得税费用	58,521,976.15	13,416,418.97	45,948,172.98	(3,521,213.79)	114,365,354.31
净利润(含少数股东损益)	640,447,550.51	35,048,660.19	317,919,636.68	(226,718,633.49)	766,697,213.89
资产总额	6,483,706,428.27	1,519,008,150.69	6,189,522,725.19	(4,798,029,251.60)	9,394,208,052.55
负债总额	3,833,980,620.23	1,376,955,396.75	1,095,994,888.74	(2,668,686,408.33)	3,638,244,497.39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85,315,307.46	-	1,612,470,197.15	(656,955.71)	1,697,128,548.90
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额	159,540,358.08	2,692,852.58	8,472,034.12	-	170,705,244.78

本集团在国内及其他国家和地区的对外交易收入总额，以及本集团位于国内及其他国家和地区的除金融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总额列示如下:

对外交易收入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中国	17,166,853,225.54	11,716,897,395.62
其他国家/地区	441,340,086.77	345,744,392.77
	<u>17,608,193,312.31</u>	<u>12,062,641,788.39</u>
非流动资产总额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	4,645,092,792.07	3,880,339,896.02
其他国家/地区	20,683,653.62	22,110,777.39
	<u>4,665,776,445.69</u>	<u>3,902,450,673.41</u>

十二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

本集团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 市场风险(主要为外汇风险和利率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风险。本集团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 力求减少对本集团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1) 市场风险

(a) 外汇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集团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及港币等)依然存在外汇风险。本集团总部财务部门负责监控集团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为此，本集团可能会以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的方式来达到规避外汇风险的目的。

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2013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项目	港币项目	欧元项目	日元项目	英镑项目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19,217,261.74	1,973,995.50	4,512,156.10	577,710.12	1.11	26,281,124.57
应收账款	13,768,115.67	5,506,263.30	-	-	-	19,274,378.97
其他应收款	-	530,507.14	-	-	-	530,507.14
	<u>32,985,377.41</u>	<u>8,010,765.94</u>	<u>4,512,156.10</u>	<u>577,710.12</u>	<u>1.11</u>	<u>46,086,010.68</u>
外币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7,910,925.00	-	-	-	-	7,910,925.00
应付账款	5,323,959.71	8,512.25	-	-	-	5,332,471.96
其他应付款	-	2,064,696.40	-	-	-	2,064,696.40
	<u>13,234,884.71</u>	<u>2,073,208.65</u>	<u>-</u>	<u>-</u>	<u>-</u>	<u>15,308,093.36</u>
2012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项目	港币项目	欧元项目	日元项目	英镑项目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923,132.60	4,099,872.69	3,886,193.87	0.15	1.12	8,909,200.43
应收账款	20,692,441.88	3,308,001.22	115,077.68	6,879,284.85	-	30,994,805.63
其他应收款	-	635,644.81	-	-	-	635,644.81
	<u>21,615,574.48</u>	<u>8,043,518.72</u>	<u>4,001,271.55</u>	<u>6,879,285.00</u>	<u>1.12</u>	<u>40,539,650.86</u>
外币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4,967,807.78	-	-	-	-	4,967,807.78
应付账款	13,355,672.72	2,791,043.89	111,896.21	-	-	16,258,612.82
其他应付款	-	2,568,804.55	-	-	-	2,568,804.55
	<u>18,323,480.50</u>	<u>5,359,848.44</u>	<u>111,896.21</u>	<u>-</u>	<u>-</u>	<u>23,795,225.16</u>

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对于本集团各类美元及港币、欧元、日元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和港币、欧元、日元升值或贬值 10%，其它因素保持不变，则本集团将减少或增加净利润约 2,312 千元(2012 年 12 月 31 日：约 1,256 千元)。

(b) 利率风险

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只有少量长期带息债务（见长期借款），所以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不显著。

(2) 信用风险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应收票据等。

本集团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集团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此外，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应收票据，本集团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集团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集团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集团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集团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3) 流动风险

本集团内各子公司负责其自身的现金流量预测。总部财务部门在汇总各子公司现金流量预测的基础上，在集团层面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各项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2013年12月31日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无固定 到期日	合计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1,935,681,740.06	-	-	-	-	1,935,681,740.06
应收票据	1,326,353,755.90	-	-	-	-	1,326,353,755.90
应收账款	1,003,090,938.42	-	-	-	-	1,003,090,938.42
其他应收款	196,434,702.48	-	-	-	-	196,434,702.48
	<u>4,461,561,136.86</u>	<u>-</u>	<u>-</u>	<u>-</u>	<u>-</u>	<u>4,461,561,136.86</u>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522,754,872.57	-	-	-	-	522,754,872.57
长期借款	552,154.82	552,154.82	8,712,133.27	-	-	9,816,442.91
应付票据	130,773,655.25	-	-	-	-	130,773,655.25
应付账款	1,470,360,537.61	-	-	-	-	1,470,360,537.61
其他应付款	1,211,712,507.04	-	-	-	-	1,211,712,507.04
长期应付款	-	-	-	22,215,752.40	-	22,215,752.40
	<u>3,336,153,727.29</u>	<u>552,154.82</u>	<u>8,712,133.27</u>	<u>22,215,752.40</u>	<u>-</u>	<u>3,367,633,767.78</u>
提供担保	<u>60,000,000.00</u>	<u>-</u>	<u>-</u>	<u>-</u>	<u>-</u>	<u>60,000,000.00</u>

2012年12月31日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无固定到期日	合计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1,135,435,400.94	-	-	-	-	1,135,435,400.94
应收票据	844,429,241.87	-	-	-	-	844,429,241.87
应收账款	808,137,644.62	-	-	-	-	808,137,644.62
其他应收款	148,836,927.66	-	-	-	-	148,836,927.66
	<u>2,936,839,215.09</u>	<u>-</u>	<u>-</u>	<u>-</u>	<u>-</u>	<u>2,936,839,215.09</u>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701,235,380.26	-	-	-	-	701,235,380.26
长期借款	-	-	-	-	-	-
应付票据	75,970,070.30	-	-	-	-	75,970,070.30
应付账款	1,080,597,534.53	-	-	-	-	1,080,597,534.53
其他应付款	654,271,815.63	-	-	-	-	654,271,815.63
长期应付款	-	-	-	24,413,469.62	-	24,413,469.62
	<u>2,512,074,800.72</u>	<u>-</u>	<u>-</u>	<u>24,413,469.62</u>	<u>-</u>	<u>2,536,488,270.34</u>
提供担保	<u>49,000,000.00</u>	<u>-</u>	<u>-</u>	<u>-</u>	<u>-</u>	<u>49,000,000.00</u>

银行借款及其他借款偿还期分析如下：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银行借款	其他借款	银行借款	其他借款
最后一期还款日在五年之内的借款	<u>532,571,315.48</u>	<u>-</u>	<u>701,235,380.26</u>	<u>-</u>

(4) 公允价值

(a)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短期借款、应付款项和长期应付款。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b)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根据在公允价值计量中对计量整体具有重大意义的最低层级的输入值，公允价值层级可分为：

第一层级：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级：直接(比如取自价格)或间接(比如根据价格推算的)可观察到的、除第一层级中的市场报价以外的资产或负债的输入值。

第三层级：以可观察到的市场数据以外的变量为基础确定的资产或负债的输入值(不可观察输入值)。

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按上述三个层级列示如下：

	第一层级	第二层级	第三层级	合计
金融资产-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3,362,667.20	-	-	3,362,667.2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7,608,107.28	-	-	17,608,107.28
	<u>20,970,774.48</u>	<u>-</u>	<u>-</u>	<u>20,970,774.48</u>

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按上述三个层级列示如下：

	第一层级	第二层级	第三层级	合计
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2,875,920.00	-	-	2,875,92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20,401,660.98	-	-	20,401,660.98
	<u>23,277,580.98</u>	<u>-</u>	<u>-</u>	<u>23,277,580.98</u>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资产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等。相关估值假设包括提前还款率、预计信用损失率、利率或折现率。

十三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公允价 值变动损益	本期计入权益的 累计公允价值变 动	本期计入递延 所得税负债的 公允价值变动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875,920.00	486,747.20	-	-	3,362,667.2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401,660.98	-	(1,642,246.02)	(1,151,307.68)	17,608,107.28
	<u>23,277,580.98</u>	<u>486,747.20</u>	<u>(1,642,246.02)</u>	<u>(1,151,307.68)</u>	<u>20,970,774.48</u>

十四 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公允价 值变动损益	本期计入权益的累 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 的减值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8,909,200.42	-	-	-	26,281,124.57
应收账款	30,994,805.63	-	-	-	19,274,378.97
其他应收款	635,644.81	-	-	-	530,507.14
	<u>40,539,650.86</u>	<u>-</u>	<u>-</u>	<u>-</u>	<u>46,086,010.68</u>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4,967,807.78	-	-	-	7,910,925.00
应付账款	16,258,612.83	-	-	-	5,332,471.96

其他应付款	2,568,804.55	-	-	-	2,064,696.40
	23,795,225.16	-	-	-	15,308,093.36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本公司大部分销售以收取现金方式进行。

(a) 应收账款按其入账日期的账龄分析如下：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33,951,675.87	-
1至2年	2,480,216.25	-
2-3年	1,656,386.57	-
3-4年	30,193.88	-
4-5年	91,606.42	-
5年以上	3,375,248.24	-
	<u>141,585,327.23</u>	<u>-</u>

(b)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00,000.00	1.06%	1,500,000.0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组合1	139,230,700.99	98.34%	4,243,458.42	3.0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54,626.24	0.60%	854,626.24	100.00%
	<u>141,585,327.23</u>	100.00%	<u>6,598,084.66</u>	4.66%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	------	-------	------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组合 1	-	-	-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u>-</u>	<u>-</u>	<u>-</u>	<u>-</u>

应收账款种类的说明：见附注二(10)。

(c) 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如下：

	账面金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理由
客户 1	1,500,000.00	1,500,000.00	100.00%	诉讼执行中，预计款项无法收回

(d)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占组合金额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占组合金额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133,951,675.87	96.21%	1,339,516.74	-	-	-
1-2 年	2,480,216.25	1.78%	248,021.63	-	-	-
2-3 年	156,386.57	0.11%	46,915.97	-	-	-
3-4 年	30,193.88	0.02%	15,096.94	-	-	-
4-5 年	91,606.42	0.07%	73,285.14	-	-	-
5 年以上	2,520,622.00	1.81%	2,520,622.00	-	-	-
	<u>139,230,700.99</u>	<u>100.00%</u>	<u>4,243,458.42</u>	<u>-</u>	<u>-</u>	<u>-</u>

(e) 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如下：

	账面金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理由
客户 1	470,000.00	470,000.00	100.00%	账龄5年以上，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2	315,508.74	315,508.74	100.00%	账龄5年以上，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3	69,117.50	69,117.50	100.00%	账龄5年以上，预计无法收回
	<u>854,626.24</u>	<u>854,626.24</u>	<u>100.00%</u>	

(f) 本期应收账款无转回或收回情况。

(g) 本期无通过重组等其他方式收回的应收账款金额。

(h) 本期无核销的应收账款。

(i) 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中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j) 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中欠款金额较大的公司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客户 1	关联方	32,149,855.30	1 年以内	22.71%
客户 2	非关联方	22,018,765.00	1 年以内	15.55%
客户 3	非关联方	5,795,784.70	1 年以内	4.09%
客户 4	非关联方	5,671,000.00	1 年以内	4.01%
客户 5	关联方	5,486,617.33	1 年以内	3.88%
		<u>71,122,022.33</u>		50.24%

(k)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白云山医药科技	控股子公司	32,149,855.30	一年以内	22.71%
天心制药	全资子公司	1,266,480.50	一年以内	0.89%
医药进出口	全资子公司	5,486,617.33	一年以内	3.88%
广州医药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87,848.03	一年以内	0.06%
白云山和黄中药	合营企业	101,623.29	一年以内	0.07%
		<u>39,092,424.45</u>		27.61%

(l) 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无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m) 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无以应收款项为标的进行证券化。

(2) 其他应收款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关联方款项	914,081,195.16	800,146,569.54
其中：委托贷款	323,000,000.00	318,000,000.00
其他应收关联方款项	591,081,195.16	482,146,569.54
租金、押金、保证金、员工借支款	9,920,861.37	5,839,903.68
其他	25,001,774.07	536,766.09
	<u>949,003,830.60</u>	<u>806,523,239.31</u>
减：坏账准备	5,486,732.34	502,043.54
	<u>943,517,098.26</u>	<u>806,021,195.77</u>

(a)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如下：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915,634,204.22	805,541,195.77
1 至 2 年	1,659,638.75	-
2 至 3 年	469,716.94	-
3 至 4 年	314,295.00	-
4 至 5 年	42,873.00	-

5 年以上	30,883,102.69	982,043.54
	<u>949,003,830.60</u>	<u>806,523,239.31</u>

(b)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32,121.11	0.10%	932,121.11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 1	12,368,675.07	1.30%	1,622,213.71	13.12%
组合 2	8,768,580.37	0.92%	-	0.00%
组合 3	914,081,195.16	96.32%	-	0.00%
组合 4	9,920,861.37	1.05%	-	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932,397.52	0.31%	2,932,397.52	100.00%
	<u>949,003,830.60</u>	100.00%	<u>5,486,732.34</u>	0.58%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02,043.54	0.07%	502,043.54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 1	-	-	-	-
组合 2	5,754,774.58	0.71%	-	-
组合 3	800,146,569.54	99.21%	-	-
组合 4	119,851.65	0.01%	-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u>806,523,239.31</u>	100.00%	<u>502,043.54</u>	0.07%

(c)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如下:

单位名称	账面金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理由
其他应收款 1	502,043.54	502,043.5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应收款 2	430,077.57	430,077.5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u>932,121.11</u>	<u>932,121.11</u>		

(d)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占组合金额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占组合金额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9,044,507.10	73.13%	90,445.07	-	-	-
1 至 2 年	1,613,891.17	13.05%	161,389.12	-	-	-
2 至 3 年	402,893.11	3.26%	120,867.93	-	-	-
3 至 4 年	110,595.00	0.89%	55,297.50	-	-	-
4 至 5 年	12,873.00	0.10%	10,298.40	-	-	-
5 年以上	1,183,915.69	9.57%	1,183,915.69	-	-	-
	<u>12,368,675.07</u>	100.00%	<u>1,622,213.71</u>	<u>-</u>	<u>-</u>	<u>-</u>

(e) 本期全额或部分收回以前年度已全额或按比例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内容	转回或收回原因	确定原坏账准备的依据	转回或收回前累计已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收回金额	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南方证券公司	收到清算款	该公司已破产清算	255,055.04	255,055.04	-

(f) 本期无收回以前年度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g) 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中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欠款是应收广药集团往来款 331 千元(2012 年 12 月 31 日: 480 千元)。

(h) 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余额中欠款金额前五名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采芝林药业	全资子公司	525,626,224.33	1 年以内	55.39%
医药进出口	全资子公司	135,478,243.86	1 年以内	14.28%
广州白云山拜迪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76,394,950.92	1 年以内	8.05%
星群药业	控股子公司	67,415,145.51	1 年以内	7.10%
威灵药业	全资子公司	52,688,965.27	1 年以内	5.55%
		<u>857,603,529.89</u>		<u>90.37%</u>

(i) 其他应收款中关联方余额情况如下: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广药集团	母公司	331,440.00	0.03%
白云山和黄中药	合营公司	19,258,298.81	2.03%
广州医药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197,886.60	0.02%
王老吉药业	合营公司	2,285,283.77	0.24%
百特侨光	合营公司	61,845.35	0.01%
星群药业	控股子公司	67,415,145.51	7.10%
中一药业	全资子公司	512,788.82	0.05%
陈李济药厂	全资子公司	134,548.25	0.01%
汉方药业	控股子公司	8,116,080.37	0.86%
奇星药业	间接控股子公司	2,838,972.15	0.30%
靖宁县广药中药材开发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子公司	49,645.24	0.01%
敬修堂药业	控股子公司	171,802.81	0.02%
潘高寿药业	控股子公司	208,044.53	0.02%
采芝林药业	全资子公司	525,626,224.33	55.39%
医药进出口	全资子公司	135,478,243.86	14.28%
广州白云山拜迪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76,394,950.92	8.05%
王老吉大健康	全资子公司	14,525,167.27	1.53%
盈康药业	控股子公司	6,000,000.00	0.63%
威灵药业	全资子公司	52,688,965.27	5.55%
白云山医药科技	控股子公司	671,700.84	0.07%
天心制药	控股子公司	455,217.10	0.05%
光华制药	控股子公司	298,192.94	0.03%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 额的比例
明兴制药	全资子公司	312,674.71	0.03%
广药白云山香港公司	全资子公司	48,075.71	0.01%
		<u>914,081,195.16</u>	<u>96.32%</u>

(k) 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无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l) 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无以其他应收款为标的进行证券化。

(3) 长期股权投资

(a)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情况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减变动	2013年12月31日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权益法核算：									
合营企业：									
广州医药有限公司	396,589,139.78	865,917,236.29	81,528,958.83	947,446,195.12	50.00%	50.00%	-	-	-
王老吉药业	102,035,124.44	417,555,982.86	32,248,887.13	449,804,869.99	48.05%	48.05%	-	-	-
白云山和黄中药	100,000,000.00	-	296,917,655.20	296,917,655.20	50.00%	50.00%	-	-	20,000,000.00
百特侨光	37,000,000.00	-	23,051,837.53	23,051,837.53	50.00%	50.00%	-	-	-
联营企业									
广州金申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765,000.00	-	-	-	38.25%	38.25%	-	-	-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00	36,297,916.34	(7,732,458.87)	28,565,457.47	20.00%	20.00%	-	-	-
广州白云山维医医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20,000.00	-	2,020,000.00	2,020,000.00	50.50%	41.00%	-	-	-
权益法小计	688,409,264.22	1,319,771,135.49	428,034,879.82	1,747,806,015.31	N/A	N/A	-	-	20,000,000.00
成本法核算：									
子公司									
星群药业	125,322,300.00	125,322,300.00	-	125,322,300.00	88.99%	88.99%	-	-	-
中一药业	324,320,391.34	324,320,391.34	-	324,320,391.34	100.00%	100.00%	-	-	42,398,072.66
陈李济药厂	142,310,800.00	142,310,800.00	-	142,310,800.00	100.00%	100.00%	-	-	24,739,246.79
汉方药业	249,017,109.58	249,017,109.58	-	249,017,109.58	97.97%	97.97%	55,000,000.00	-	-
广州奇星药厂有限公司	126,775,500.00	126,775,500.00	-	126,775,500.00	100.00%	100.00%	-	-	11,409,023.45
敬修堂药业	101,489,800.00	101,489,800.00	-	101,489,800.00	88.40%	88.40%	-	-	9,602,060.62
潘高寿药业	144,298,200.00	144,298,200.00	-	144,298,200.00	87.77%	87.77%	-	-	17,079,709.78
采芝林药业	89,078,900.00	89,078,900.00	-	89,078,900.00	100.00%	100.00%	69,000,000.00	-	-
医药进出口	18,557,303.24	18,557,303.24	-	18,557,303.24	100.00%	100.00%	-	-	4,948,126.54
广州白云山拜迪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129,145,812.38	129,145,812.38	-	129,145,812.38	98.48%	98.48%	47,000,000.00	-	-
盈康药业	21,536,540.49	21,536,540.49	-	21,536,540.49	51.00%	51.00%	-	-	-
王老吉大健康	10,000,000.00	10,000,000.00	-	10,000,000.00	100.00%	100.00%	-	-	24,769,410.51
广州广药益甘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12,600,000.00	6,600,000.00	6,000,000.00	12,600,000.00	60.00%	60.00%	-	-	-
广药白云山香港公司	35,410,006.87	-	35,410,006.87	35,410,006.87	100.00%	100.00%	-	-	-
天心制药	96,192,658.47	-	96,192,658.47	96,192,658.47	82.49%	82.49%	-	-	39,589,593.30
光华制药	53,659,963.75	-	53,659,963.75	53,659,963.75	84.48%	84.48%	-	-	32,943,628.52
明兴制药	12,581,294.18	-	12,581,294.18	12,581,294.18	100.00%	100.00%	-	-	39,719,553.23
威灵药业	10,444,783.48	-	10,444,783.48	10,444,783.48	100.00%	100.00%	-	-	-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减变动	2013年12月31日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广州白云山大药房	1,000,000.00	-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	100.00%	-	-	-
白云山医药科技	1,020,000.00	-	1,020,000.00	1,020,000.00	51.00%	51.00%	-	-	7,395,000.00
大健康酒店	500,000.00	-	500,000.00	500,000.00	100.00%	100.00%	-	-	-
其他长期股权投资：									
北京故宫宫苑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	200,000.00	10.00%	10.00%	-	-	-
广东华南新药创制有限公司	10,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10,000,000.00	11.12%	11.12%	-	-	-
深圳中联广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12,077.00	-	312,077.00	312,077.00	-	-	-	-	12,344.32
广州中英剑桥科技创业园有限公司	300,000.00	-	300,000.00	300,000.00	9.97%	9.97%	300,000.00	-	-
东北制药总厂	750,000.00	-	750,000.00	750,000.00	-	-	750,000.00	-	-
武汉医药股份公司	2,000,000.00	-	2,000,000.00	2,000,000.00	2.80%	2.80%	2,000,000.00	-	-
百特医疗	82,338,800.00	-	82,338,800.00	82,338,800.00	12.50%	12.50%	-	-	4,500,000.00
企业活动中心证券	50,000.00	-	50,000.00	50,000.00	-	-	50,000.00	-	-
广州东宁制药有限公司	275,000.00	-	275,000.00	275,000.00	5.00%	5.00%	275,000.00	-	-
广州南新制药有限公司	7,677,876.51	-	7,677,876.51	7,677,876.51	13.00%	13.00%	-	-	4,410,900.00
成本法小计	1,809,165,117.29	1,493,652,657.03	315,512,460.26	1,809,165,117.29	N/A	N/A	174,375,000.00	-	263,516,669.72
合计	2,497,574,381.51	2,813,423,792.52	743,547,340.08	3,556,971,132.60	N/A	N/A	174,375,000.00	-	283,516,669.72

(b) 本公司向投资企业转移资金的能力没有受到限制。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2013 年度		
	主营业务	其他业务	小 计
营业收入	1,440,164,247.82	251,053,282.41	1,691,217,530.23
营业成本	913,447,971.88	109,541,952.75	1,022,989,924.63
营业毛利	526,716,275.94	141,511,329.66	668,227,605.60

	2012 年度		
	主营业务	其他业务	小计
营业收入	2,840,824.30	67,830,286.70	70,671,111.00
营业成本	2,707,077.81	1,342,176.56	4,049,254.37
营业毛利	133,746.49	66,488,110.14	66,621,856.63

(a) 按业务类别列示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制造业务	1,439,173,518.09	-	912,501,809.65	-
贸易业务	990,729.73	2,840,824.30	946,162.23	2,707,077.81
	<u>1,440,164,247.82</u>	<u>2,840,824.30</u>	<u>913,447,971.88</u>	<u>2,707,077.81</u>

(b) 按地区类别列示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华南地区	1,131,642,674.30	2,840,824.30	745,018,436.47	2,707,077.81
华东地区	175,004,930.75	-	83,579,858.12	-
华北地区	27,585,557.16	-	17,787,382.39	-
东北地区	11,249,974.86	-	8,680,032.45	-
西南地区	90,234,202.18	-	55,751,077.94	-
西北地区	4,446,908.57	-	2,631,184.51	-
出口	-	-	-	-
	<u>1,440,164,247.82</u>	<u>2,840,824.30</u>	<u>913,447,971.88</u>	<u>2,707,077.81</u>

(c) 本公司向前五名客户销售总额为 999,376 千元，占公司本年全部主营业务收入的 69.39%。

	主营业务收入	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 比例
客户 1	864,273,059.56	60.01%
客户 2	48,316,014.09	3.35%
客户 3	30,222,222.24	2.10%
客户 4	28,837,350.45	2.00%

	主营业务收入	占公司主营业务 收入的比例
客户 5	27,727,603.77	1.93%
	<u>999,376,250.11</u>	<u>69.39%</u>

(5) 投资收益

(a)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融资产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投资收益	9,249.60	5,781.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投资收益	350,900.00	804,650.00
委托贷款利息收益	16,113,766.07	11,766,219.15
按成本法核算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56,121,669.72	94,912,125.09
按权益法核算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40,571,475.14	152,183,110.6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70,414.82	-
	<u>413,437,475.35</u>	<u>259,671,885.87</u>

(b)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中一药业	42,398,072.66	28,443,286.46
陈李济药厂	24,739,246.79	22,641,772.04
广州奇星药厂有限公司	11,409,023.45	13,663,605.17
敬修堂药业	9,602,060.62	13,868,632.12
潘高寿药业	17,079,709.78	12,592,687.68
医药进出口	4,948,126.54	3,702,141.62
王老吉大健康	24,769,410.51	-
深圳中联广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2,344.32	-
天心制药	39,589,593.30	-
光华制药	32,943,628.52	-
明兴制药	39,719,553.23	-
广州南新制药有限公司	4,410,900.00	-
百特医疗	4,500,000.00	-
	<u>256,121,669.72</u>	<u>94,912,125.09</u>

(c)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	---------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王老吉药业	32,248,887.13	70,819,177.07
广州医药有限公司	81,593,101.86	82,476,111.89
白云山和黄中药	25,564,870.60	-
百特侨光	8,897,074.42	-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7,732,458.87)	(1,112,178.33)
	<u>140,571,475.14</u>	<u>152,183,110.63</u>

(6)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a)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50,834,619.89	263,666,455.43
加：资产减值损失	506,256.18	(580,072.85)
固定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及摊销	50,174,981.60	2,343,078.07
无形资产摊销	3,017,939.31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72,385.68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减：收益)	674,359.62	15,577.3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减：收益)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减：收益)	(486,747.20)	251,772.50
财务费用(减：收益)	23,115,995.63	6,375,226.18
投资损失(减：收益)	(435,999,828.72)	(283,028,368.0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减：增加)	(29,905,236.83)	(3,499,440.0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减少)	1,066,433.14	(30,379.16)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374,927,044.89)	(262,790.2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673,317,884.25)	(6,141,003.4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992,694,126.99	20,372,553.65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107,720,356.15</u>	<u>(517,390.59)</u>
(b)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c)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62,902,261.84	141,232,654.49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141,232,654.49	107,691,016.2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u>321,669,607.35</u>	<u>33,541,638.22</u>

十六 净流动资产

	本集团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7,298,788,281.51	5,351,665,881.31
减：流动负债	5,050,078,080.31	3,474,350,628.29
净流动资产	<u>2,248,710,201.20</u>	<u>1,877,315,253.02</u>

	本公司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2,659,050,589.48	1,052,866,788.04
减：流动负债	1,207,339,131.68	234,205,609.99
净流动资产	<u>1,451,711,457.80</u>	<u>818,661,178.05</u>

十七 总资产减流动负债

	本集团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	12,249,123,151.39	9,394,208,052.55
减：流动负债	5,050,078,080.31	3,474,350,628.29
总资产减流动负债	<u>7,199,045,071.08</u>	<u>5,919,857,424.26</u>

	本公司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	7,112,046,675.67	3,769,215,933.39
减：流动负债	1,207,339,131.68	234,205,609.99
总资产减流动负债	<u>5,904,707,543.99</u>	<u>3,535,010,323.40</u>

一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36,635.01)	(1,168,762.95)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1,537,005.00	36,562,748.5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债务重组损益	-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年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86,747.20	(251,518.8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371,852.44	537,348.09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974,002.84)	(755,524.96)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40,310.63	(9,647,099.9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所得税影响额	(22,565,632.08)	(1,874,391.9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316,998.31)	(1,244,870.60)
合计	<u>88,242,647.03</u>	<u>22,157,927.50</u>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2013年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加权平均基本每股收益	加权平均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71%	0.768	0.76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30%	0.699	0.699
2012年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每股收益	

	收益率	加权平均基本每股收益	加权平均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89%	0.578	0.57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47%	0.560	0.560
<hr/>			
2013年度	全面摊薄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全面摊薄基本每股收益	全面摊薄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35%	0.759	0.75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05%	0.691	0.691
<hr/>			
2012年度	全面摊薄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全面摊薄基本每股收益	全面摊薄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10%	0.578	0.57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70%	0.560	0.560

三 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会计报表项目	期末数 (人民币千元)	年初数 (人民币千元)	增减变动(%)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1,935,682	1,135,435	70.48	本年度，本集团销售收入增加，提高资金回笼，预收客户款项增加所致。
应收票据	1,326,354	844,429	57.07	本年度，受国内货币市场流动性趋紧影响，本集团销售商品收到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应收账款	973,185	734,069	32.57	本年度，本集团积极开展营销工作，拓展销售渠道，销售收入增长，应收账款也相应增长。
预付款项	613,882	446,668	37.44	本年度，本公司属下企业预付购买医药原料及包装物款项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181,146	120,692	50.09	截止2013年12月31日，本集团业务借支往来有所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19,348	1,599	1,110.01	截止2013年12月31日，本集团未抵扣的增值税进项税额有所增加所致。
投资性房地产	246,309	136,194	80.85	本年度，本公司通过增资发行股份向广药集团购买了投资性房地产。

在建工程	335,423	140,078	139.45	本年度，本集团增加技改、GMP 改造等工程项目的投入。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6,950	119,690	123.03	本年度，本集团预提费用及应付职工薪酬产生的暂时性差异有所增加所致。
应付票据	130,774	75,970	72.14	本年度，本公司属下贸易企业采用银行承兑汇票的结算方式融通短期资金，减少融资成本。
应付账款	1,470,361	1,080,598	36.07	本年度，本公司属下企业积极拓展优质供应商，获得较好的商业信用政策而使应付账款增加。
预收款项	875,580	608,782	43.82	本年度，本公司属下公司预收经销商货款增加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334,428	192,467	73.76	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本期应付未支付的职工薪酬增长所致。
应交税费	403,384	154,532	161.04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应交未交的增值税、企业所得税有所增加所致。
应付利息	675	1,069	(36.86)	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对外银行借款有所减少所致。
应付股利	113,513	25,444	346.13	本集团 2013 年底进行特别股利派发所致。
其他应付款	1,211,713	654,272	85.20	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预提已发生的广告宣传费及运输费等增加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3,475	5,609	(38.05)	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未来应交的所得税差异减少所致。
股本	1,291,341	810,900	59.25	本年度，本公司增资发行股份吸收合并白云山股份及收购广药集团拥有的资产所致。
资本公积	2,493,788	1,702,774	46.45	本公司本年度增资发行股份吸收合并白云山股份资产所致。
会计报表项目	本年累计数(人民币千元)	上年累计数(人民币千元)	增减变动(%)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17,608,193	12,062,642	45.97	本年度，本集团加强营销力度，尤其王老吉大健康公司销售大幅增加。
营业成本	11,806,295	8,231,938	43.42	本年度随着本集团销售的增长，营业成本相应增加。
营业税金及附加	148,251	108,192	37.03	本年度，本集团营业收入的增加，导致营业税费相应增长。
销售费用	3,485,311	1,971,898	76.75	本年度，为了积极开展营销工作，提高销售收入，本集团的广告宣传、营销人员及运输等相关费用支出增加。
财务费用	28,305	49,504	(42.82)	本年度，本集团加强内部资金管理，减少银行借款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12,914	8,153	58.40	本年度，本集团应收账款增加，按账龄计提的坏账准备相应增加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487	(252)	293.33	本年度，本公司所持有的交易性金融资产股价上升所致。
营业外收入	125,847	45,799	174.78	本年度，本集团获得的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所得税费用	222,243	114,365	94.33	本年度，本公司属下企业利润增长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39,140	999,230	34.02	本年度，本集团销售收入增加，提供资金回笼，预收客户款项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7,700)	(66,094)	(389.76)	本年度，本集团加强技改、GMP 等工程投入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1,689)	(446,427)	52.58	本年度，本集团支付股利、利息及本集团对外借款减少所致。

十一、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本公司法定代表人和财务经理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签署的的审计报告正文及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之财务会计报表；
- （三）本报告期内在中国国内《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中国证券报》上公开披露过的本公司文件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文件存放地点：本公司秘书处。